

中國語文

一九五五年　三月號

33

中國語文 一九五五年 三月号 目录

論中國拼音文字的民族形式

林　濤

中國拼音文字是“中國的”拼音文字，不是“外國的”拼音文字。這一點我們應當首先肯定下來。說得更具體點兒，現在我們所說的中國拼音文字，主要是指漢民族的拼音文字。那麼，民族形式當然是指漢民族形式。這就很容易使我們把“漢字形式”跟“中國拼音文字的民族形式”聯想起來，因爲除了現成的漢字形式以外，我們還不知道拼音文字的漢民族形式到底是怎麼樣的一個形式。又因爲拼音文字的形式必得拿拼音字母表達出來，這就使人聯想到中國拼音文字的字母形式大概不外乎漢字偏旁部首之類的形式。不論是漢字的偏旁部首，或是跟注音字母相類似的符號，都是屬於漢字體系的，都是漢字形式。這一來，就使我們發生了下列幾個具體問題：(1)中國拼音文字的民族形式是不是就是漢字形式？(2)如果就是漢字形式，有什麼不好吶？(3)如果不是漢字形式，有沒有別的形式？(4)如果還有別的形式，那個不是漢字形式的“別的形式”是不是民族形式？我們必須首先把這些問題解決了，才能朝着一定的方向來研究中國拼音文字的方案。

爲了要回答這些問題，我想還是先討論討論下列的三個基本問題：

1. 擬製中國拼音文字字母應當注意哪些原則？
2. 漢字形式的基本特點是什麼？
3. 中國拼音文字的民族形式包括些什麼東西？

1. 擬製中國拼音文字字母應當注意哪些原則？

(1)筆劃要簡潔，面目要清楚。每一個字母，不論分寫或者連寫，必須能保持自己獨立的面目，不致跟別的字母混淆。這並不太難，可是要筆劃簡潔而又能面目清楚，那就不容易了。如果一個字母所用的筆劃多到三五筆，即使做到了各自獨立、面目清楚，人家就會批評說，太複雜，不便書寫，不好。方塊漢字的面目是很清楚的，可是因爲筆劃太複雜，不便書寫，也是漢字需要改革的一個原因。那麼，怎麼樣才算是筆劃簡潔吶？注音字母的筆劃總算簡單的了：一筆的字母有七個，兩筆的十八個，三筆的十三個，四筆的一個；多數是兩三筆，至多不超過四筆。可是已經有不少人覺得筆劃太複雜。這麼說來，筆劃簡潔的具體要求就該是一個字母只有一兩筆，至多不超過三筆，才能比注音字母更簡潔。

就說手寫體一筆連寫吧，也有簡單跟複雜的區別。曲裏拐彎，疊床架屋地一筆連起來，不能算是簡潔的筆劃。例如把“龍飛鳳舞”四個字寫成了“龍飛鳳舞”，誰也不能因爲每個字都連成了一筆了，就認爲這些都是筆劃簡潔的字。既然都是一筆連寫的，拿什麼標準來區別簡單的跟複雜的筆劃吶？我以爲連寫的筆劃裏面，突然變換一個方向可以算是一筆。例如“ㄓ”(五筆)一筆連寫成“ㄓ”，因爲筆勢突然換了三個方向，如以一個方向爲一筆，就可以算是三筆。又如“ɑ”，因爲突然換了兩個方向，恐怕也得算是兩筆。這是說，爲了力求筆劃簡潔，即使一筆連寫的字母，突然改變方向的筆勢也該有個限度。一般說來，以變換兩個方向連成一筆爲最適宜，至多不要超過三個方向。

如果大家同意這一條原則(筆劃要簡潔、面目要清楚)，那麼，在擬製字母的時候，就不必考慮筆劃相當複雜的漢字部首和面目不清楚、不便於閱讀的速記符號了。

(2)拼音文字要橫行，手寫體要從左到右一筆連寫。文字在排列方面，橫行比豎行更便於閱讀和書寫，更符合於國際間通行的阿拉伯數字和科學上符號的寫法，這已經是個定論了。連方塊漢字也正在改爲橫行，拼音文字更不必說了。如果連豎行改爲橫行也不贊成的話，那就很難再進一步討論中國的文字改革了。所以我們假定大家都同意橫寫。現在的問題是在一個個字母各自獨立，從左到右排列着橫寫吶，還是一筆連寫吶？還是有的連，有的不連吶？拿書寫來說，連寫當然比分寫更方便，更快。漢字就因爲筆劃一起一落，彼此不相連續，書寫很不方便，才產生了筆劃連續的草書。草書的產生是漢字在書寫方面打破方塊體勢的一個大進步，我們應當予以重視和利用。筆劃連續的草書既然是個進步的寫法，我們的拼音文字在書寫方面當然應當比漢字的草化更進一步，而決不能退步到草書的後面去。因此，我們再假定大家都同意

字母的筆勢要從左到右一筆連寫。要做到從左到右一筆連寫，至少得注意兩件事：第一、筆勢要朝着一個方向進行。當然可以拐彎，但是基本方向必須向右邊收筆。漢字的筆劃方向很亂，簡直四面八方全有收筆的字，書寫很不方便。我們的拼音文字決不能採取筆劃方向很亂的字母。要做到從左到右一筆連寫，每個字母最好都能在右下角收筆，就是筆劃方向"一邊倒"，以便連接下一個字母。向左收筆的筆劃是不合乎從左到右連寫的。手寫體的拉丁字母當中，只有一個"ℒ"字母，還留下向左的一筆，大家都覺得寫起來很別扭。注音字母當中向左收筆的有十四個之多，怎麼能把它們都連得起來吶？我們的拼音字母要做到一筆連寫，應當盡可能地避免向左收筆的字母。第二、爲了便於連寫，必須盡量利用弧線，其次是直線，最好不用橫線。橫線是不合乎橫寫的，橫豎交叉是最不便於連寫的。手寫體的拉丁字母當中，只有一個"𝓉"字母還留下一根橫線跟豎線交叉，大家已經覺得是個美中不足。像注音字母那樣，橫線有二十七根，筆畫交叉的有十一個字母，就是拿草書來寫，也沒法兒把字母都連續起來。我們的拼音字母，要做到一筆連寫，應當避免橫豎交叉的筆劃。

(3)印刷體跟手寫體要互相接近。印刷體跟手寫體，因爲用處不同，不必完全一模一樣。印刷體只是給人看的。爲了便於閱讀，眉目越清楚越好，字體要有稜角，才能顯出端正的輪廓。手寫體是用手寫的。這就要求便於書寫，能寫得快(當然也應當寫得清楚，不致使人看錯)。具體地說，要利用弧線跟豎行的直線，最好不用橫線。但是這兩種字體應當是同一個形狀的兩種表現，要大體相似，互相接近，不可相差太遠，形成兩個各不相同的形狀。

(4)不要跟國際間通行的字母發音相衝突。即使我們根據漢字來創造拼音字母(這只是一個假設)，有些字母也難免跟拉丁字母或斯拉夫字母有雷同或近似的地方。例如注音字母是依據篆文修改而成的。這總該算是中國土生土長的字母了吧。可是其中有六個字母(ㄒ、ㄗ、ㄚ、ㄧ、ㄨ、ㄩ)是跟拉丁字母相像的，有七個字母(ㄇ、ㄐ、ㄒ、ㄗ、ㄚ、ㄨ、ㄩ)是跟俄文字母相像的(還不算"ㄖ"也跟外國古代的字母相像，"ㄑ"跟"ㄍ"也有作爲單引號和雙引號的)。當然，這些都是偶然的巧合，並不是有意的借用。但是巧合也好，借用也好，我們的拼音字母，即使不採用外國字母，也難免跟國際間通行的字母有近似的或相同的地方。有些極便於一筆連寫的字母，像"e"、"o"、"u"等，似乎也不必因爲人家已經用了，我們就放棄權利，故意避開。我們的拼音字母，如果跟國際間通行的某些字母有相同的，最好在發音上也能照顧到。例如"X"儘管是咱們"五"字的古體，可是國際上不是讀"ㄎㄙ"，就是讀"ㄏ"。爲了便於文化交流，便於中國人學習外國語，便於外國人學習漢語，字母的發音最好不要相衝突。一個"m"，英文念"ㄇ"，俄文念"ㄊ"，已經够麻煩了。我們在設計的時候最好能避免這種麻煩。

以上說明：中國拼音文字的字母要筆劃簡潔，面目清楚；爲了便於從左到右連寫，要盡量利用弧線跟豎行的直線，筆勢以右端收筆爲最適合；印刷體跟手寫體要近似；字母讀音最好能照顧到國際間通行的字母。

2. 漢字形式的基本特點是什麼？

漢字形式的基本特點是方塊形式，而組成方塊形式的主要線條是橫線跟豎線。漢字的基本筆劃可併爲七種，就是"橫、豎、撇、捺、點、左勾、右勾"(一丨丿㇏丶亅乚)，其中最常用的筆劃，也就是最基本的筆劃，是橫筆跟豎筆，尤其是橫筆。就拿"中華人民共和國萬歲"九個字來說，筆劃的數目(變換一個方向作一筆計算)是這樣的：

橫	33 筆
豎	29 筆
撇	8 筆
捺	1 筆
點	5 筆
左勾	1 筆
右勾	4 筆
	81 筆

這些筆劃當中橫豎交叉不便於從左到右連寫的佔絕大多數，便於從左到右連寫的很少。

光分析九個字的筆劃就來計算百分比，是不可靠的，因爲有些漢字是沒有橫筆，也沒有豎筆的。我們拿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序言裏全部文字來統計一下，計字數 880 個，筆劃（按方向計算）8480 個，分配如下：

橫	3216 筆
豎	2180 筆
撇	1213 筆
捺	261 筆
點	1169 筆
左勾	248 筆
右勾	193 筆
	8480 筆

這些筆劃當中不便於從左到右連寫的也佔絕大

數，便於從左到右連寫的很少。這個統計並不十分正確，有些筆劃可能有出入，甚至還有數錯幾筆的地方，但是這些出入並不影響這裏所指出的漢字筆勢的一個總現象，那就是：橫筆跟豎筆是漢字筆劃中最基本的筆劃；最佔優勢的是橫筆，而橫豎交叉是不便於從左到右連寫的。

這樣，我們就得到了一個結論：從左到右連寫的拼音文字跟橫筆豎筆交叉搭成的漢字形式是不相容的，因此，中國拼音文字沒法兒採用橫豎交叉的漢字形式。

以上所討論的漢字形式是指漢字的楷書說的。漢字的草書怎麽樣呐？我們研究一下草書的筆劃，就可以看出情形大不相同了。草書的筆劃基本上是弧線。這跟我們所要求的拼音字母的寫法是很接近的。可有一樣，草化漢字向來是豎行連寫的，因此，大多數的收筆是向下、向左的。但是左偏旁的收筆，因為要跟右偏旁連起來，是合乎左起右收的要求的。這一類的偏旁是可以採取的。我們曾經研究了漢字草書的筆劃，參考的資料有五種，就是：«書體大字典»（日本平凡社出版），玉煙堂帖本«急就章偏旁表»，假名（«日本大百科事典»），«假名本末»和米南宮«眞草十七帖»。在這些材料裏面，筆劃不太複雜而又向右收筆的偏旁有一百多種形式。這兒把筆劃最簡單可供擬製拼音字母參考的幾種，舉例如下：

（月千歹）	（方車）	（土古）
（牛）	（牙）	（長）
（习）	（丰）	（也）
（干）	（奉）	（氏）
（疒）	（片）	（毛）
（礻）	（子車馬糸司）	（火）
（扌）	（角）	（巴）
（匕）	（享京）	（己）
（上）	（卑早）	（尤）
（夭）	（旱幸）	（毛）
（言足）	（山）	（犭幸）
（午）	（止）	（女）
（牛）	（言亻彳）	

以上三十八個偏旁是筆劃最簡單而又能向右連寫的。這些筆劃，除了個別的幾個以外，都得跟別的比較複雜的右偏旁結合起來，才能拼成像樣的漢字，例如：

（馳）（緣）（能）（轉）
（孫）（解）（龍）（波）

如果我們拿這些筆劃簡單的而又能向右連寫的漢字偏旁作為拼音字母，不再加上更複雜的右偏旁，而是把字母跟字母連寫起來，結果怎麽樣呐？結果是：連寫出來的不像是漢字形式。例如：

gggg yyyy hhhh eeee
bbbb eeee tttt ssss
hhhh jjjj iiii uuu
zeze vivi jeye hohu

像上面寫出來的那樣的字（當然上面寫的並不是文字，不過表現大概的字樣罷了），雖然是從漢字草書裏挑出來的漢字形式，可是跟拉丁化形式很近似。說實在的，要製造一套形狀像漢字的拼音字母，就得有橫筆跟豎筆（因為它們是漢字最基本的筆劃），筆劃就得複雜一些（因為橫筆跟豎筆很少變化），書寫就不方便，而且即使為了要保持漢字形式而犧牲一些方便，拼出來的詞兒一經從左到右連寫起來，就失去了漢字四四方方的架子。注音字母分開來看，是漢字形式，連寫起來（還不是全連）就連漢字的味兒都沒有了。例如把“中華人民共和國萬歲”寫成注音字母，請看看像不像漢字。

ㄓㄨㄥㄏㄨㄚ ㄖㄣㄇㄧㄣ ㄍㄨㄥㄏㄜㄍㄨㄛ ㄨㄢㄙㄨㄟ！

由此可見，為了要保持漢字形式去挑選漢字偏旁部首，再查遍古書古字去找根據，結果，寫成文字仍然不像漢字。因為失去了方塊形式或者不保持個體獨立的形式，就不像漢字。我們且來試試另一種辦法。不留戀於複雜的方塊形式，放棄漢字最基本的筆劃，而從簡便方面着想，從草書裏挑選一些帶弧線的，筆劃最簡單的，可以連寫的左偏旁作為字母。結果，這些字母很像拉丁字母，有的簡直完全相同。這是因為漢字草書跟拉丁字母都是經過千百年的演變，都朝着“力求簡便、易於連寫”的方向發展而成的。請大家設想一下：只用一根線條，不要有稜角，不准拐彎太多，要設計出一些面目清楚、各自獨立成形的符號，在這些條件下，就只能變出一定數量的花樣。在這些一定數量的花樣當中，漢字草書的左偏旁跟拉丁字母的手寫體就自然會有相同的或者相類似的地方。這是不足為奇的。我們能用線條畫出一個“l”形或者一個

圓圈，難道別人就不能畫出一個“ㄡ”或者一個“〇”嗎？難道國際間用了一個“ㄡ”或者一個“〇”，我們就不能再用了嗎？只要有利於人民大衆，就算我們採用了多少年來世界勞動人民創造的成果，這有什麼不可以呐？如果從漢字當中某一筆或者某一部分去找西洋字母的筆劃，作爲採用這些字母的根據或出典，算是咱們自己的，不是採用別人的，這完全可以做得到，但是有什麼必要呐？

漢字形式的基本特點既然是跟我們所要求的拼音字母的基本特點不符合的，我們似無必要在漢字形式裏兜圈子。如果中國拼音文字的民族形式不一定是漢字形式，那麼，什麼是中國拼音文字的民族形式呐？

3. 中國拼音文字的民族形式包括些什麼東西？

凡是自己有語言和文字的民族，他們的文字都是自己的民族形式的文字。例如俄羅斯、烏克蘭、保加利亞、波蘭、捷克、匈牙利、羅馬尼亞、英吉利、法蘭西、越南、印度尼西亞等都有自己的語言跟文字。他們的文字都是自己的民族形式的。儘管他們有的採用斯拉夫字母，有的採用拉丁字母，可是誰都不能說俄羅斯文字是保加利亞的民族形式的文字，或者說匈牙利的文字是波蘭的民族形式的文字，或者說法蘭西文字是盎格魯撒克遜民族形式的文字。由此可見，字母是沒有民族或國家的界線的。就是同樣採用斯拉夫字母或者拉丁字母，也爲了適應自己語言的特點，對於字母本身都有所增删或修改。爲了符合於本民族或本國的適用而把共同的字母予以加工是必要的。這種經過加工所製定的字母就成爲本民族或本國自己的字母了。用這種字母把本民族或本國的語言拼寫出來的文字就是本民族或本國的拼音文字。中國的文字改革既然已經確定要走世界文字共同的拼音方向，那麼，我們就得在拼音的簡潔化跟精密化方面着想。能最便利地，最有效地拼寫我們的語言的字母就是我們最合用的字母。用這種字母拼寫出來的中國拼音文字，即使在開始的時候有些不習慣，一經學習、推行、使用，就會很快地變成人民大衆所熟識的、很親切的中國文字了。這種中國的拼音文字跟外國的拼音文字比較起來，一定有許多不同的地方。由於漢語跟別的言語比較起來有許多特殊的地方，表現在文字上就一定會有不少特殊的形式。這些特殊的形式就是中國拼音文字的民族形式。因爲中國拼音文字的方案還沒製定，正式的拼音文字還沒使用，現在還不可能具體地一一指出到底有哪一些特殊的形式。不過根據以往的國語羅馬字跟拉丁化新文字寫作的經驗來推想，中國拼音文字的民族形式至少可由下列幾點表現出來：

(1) 字母的音值。字母的音值是根據漢語的發
來規定的。就拿北方話拉丁化的方案作個比方來說，
z、c、s、r，zh、ch、sh、rh（ㄗ、ㄘ、ㄙ、ㄦ，ㄓ、ㄔ、ㄕ、ㄖ）這些
母的發音跟別的國家同樣採用的這些字母的發音不
完全相同的（zh 跟 rh 恐怕還是中國所獨有的字母
式）。Gi、ki、xi 軟化而爲 ㄐ、ㄑ、ㄒ 更是漢民族拼音的
殊方式。其他聲母、韻母跟結合韻母的發音，大多
能說跟別國拼音的發音有近似的地方，不會完全
同的。

(2) 獨用聲母或韻母符號。漢語裏“資、此、
知、癡、詩、日”的發音很特別，不論我們不加韻
把表達這些聲音的聲母稱爲獨用聲母也好，或者加
一個不發音的韻母，稱它爲韻母符號也好，反正這
拼音形式是跟別國不同的。別國的文字儘管也有不
韻母的詞兒（例如俄文），可是那些詞兒一般都念輕
不像我們那樣有時候還得把重音放在這些聲母上。
此，獨用聲母或者韻母符號又是中國拼音文字的民
形式的一個具體特點。

(3) 聲調符號。語言的發音有高低、輕重、長短
快慢的區別，這是任何一種語言所必有的共同的現
不過漢語裏的聲調，把範圍縮小些。具體地來說，北
話裏的四聲，跟一般外國語裏的所謂聲調是有所不
的。我們有許多同音的詞兒（包括複音詞兒）在口語
有不少是利用四聲來區別的。四聲的重要性當然不
像有些不了解拼音文字的人所想像的那麼嚴重，可
不是像有些忽視四聲的人所說的那麼微不足道。每
個詞兒都要用四聲符號是要不得的，事實上也沒有
麼做的必要。可是個別的同音的單音詞兒，甚至
詞兒，在必要的時候是可以用四聲符號去分化的。
果中國拼音文字需要適當地利用四聲符號的話，這
聲符號也就可以算是中國拼音文字的民族形式的一
特點。

(4) 詞兒定型化。漢語裏同音詞兒跟同音詞
相當多的。這是用不着否認的事實。否認這個事
者不够重視這個事實，對於中國拼音文字的推行是
有損失，沒有好處的。中國拼音文字的優越性不應
僅限於比方塊漢字容易學這一點，我們還要求中
音文字必須比漢字能更有效地表達漢語，能更好
發展和提高中國的文化教育、科學技術而服務。光
音文字來記記帳，寫寫信，或者編寫一些通俗讀物
够的。如果我們不能拿它來翻譯馬克思的《資本論》
者翻印毛主席的著作，如果我們不能拿它來編寫
學校的課本和教材，（轉16頁）

汉語拼音文字的音节結構問題

拓　牧

用怎樣的記號來表示我們的語言呢？也就是說表示漢語的文字應該是什麼樣子呢？

我們過去的拼音曾用了反切的辦法，這幾十年來我們有注音字母的拼法，同時國語羅馬字和拉丁化新文字也都各有不同的拼法在社會上流行或者流行過。們在這些中間怎樣加以取捨呢？在這些地方，據我接觸到的意見看，是很不一致的，各種意見都能提一些理由，因而也對自己不同意的意見加以批判。樣，問題是很難得到澈底的最後的解決的。這篇文是想把各種方法的優點和缺點都客觀地指出來，供家研究的參考。希望我們在這些矛盾中能發現主要盾，認清楚那些優點才是主要的優點，那些缺點才不能容忍的缺點，從而使問題能够得到合理的解決。

在確定音節結構的方式的時候，應該考慮到：

1．讀的時候方便不方便，
2．寫的時候方便不方便，
3．印刷等方面方便不方便，
4．教學方便不方便，
5．時間和物資方面的節約，
6．照應該語言的語音規律的情況，
7．語義關係的照顧，
8．常用性和不常用性，
9．同音的混淆，
10．開始掌握和養成習慣以後，
11．分析性，
12．國際以及少數民族文化交流上的適應性，
13．形象的明析性，
14．對漢字的適應性，
15．歷史上的照顧，等等。

上邊這些方面並不是同等重要的，而且有些地方互相排斥的。如何科學地、現實地在具體情況中把題處理得更妥當些，這是要大家共同考慮的。

我們的音節結構的方式一般有三種：四拼的、三的、雙拼的。

四拼的是澈底的音素化，如 ㄅㄧㄢ 拼成 ㄅㄧㄚㄣ。當這裏邊還有具體的需要討論的問題，如韻頭、韻尾的、ㄨ”用不用半元音的特殊形式，ㄧㄢ 中的 ㄢ 用 ㄝㄋ 還是 ㄚㄋ，諸如此類，但是一個音素用一個字母還是一樣的。

三拼的一般是注音字母現在的拼法，如 ㄅㄧㄢ，其中 ㄢ 不分析音素。也有改良三拼的，就是保持 ㄢ 等不分析的方式，而去掉一些不合語音實況的拼法，如“林”不拼作 ㄌㄧㄣ，而拼成 ㄌㄧㄋ。

雙拼的有以下幾個形式：阮（ㄗ＝注音字母，丸＝漢字的音，ㄗ 丸相拼爲阮，即“鑽”的音）；扐（主＝ㄓㄨ，漢字的音，ㄢ＝注音字母，拼起來爲 ㄓㄨㄢ，即“專”的音）；陊（注音字母，ㄨㄢ 可以減縮得筆畫很少，像一個字母的樣子）；陊（注音字母，把 ㄢ 分析成“ㄚㄣ”了，也可以化簡寫成像一個字母的樣子）。

四拼制的優點和缺點

四拼制的優點：拼音文字既然是以音素分析爲其特點的，這就要求一個音節內部音位的獨立性或顯著性。阿刺伯字母，老蒙文字母把代表同一音位的字母因爲位置不同而用不同的形式密切結合成爲一個音節，不僅不像拉丁字母、斯拉夫字母那樣個個分明，那怕是不認識的人也能數出一個詞或音節的字母的數目來，而且對學習、教授、閱讀都有很大的困難；另一方面，像阿刺伯字母，元音分析缺乏，所以從分析性上談，它們是不够科學的，因此改革成了需要。在蘇聯境內的這些文字，由於社會主義制度從全體勞動人民的物質文化生活的提高出發，都先後改成音素分析的横排的拉丁字母或斯拉夫字母制了。在蘇聯境內的漢語（其中有陝甘方言的東干語）也由象形文字的漢字和阿刺伯字母（東干語）改爲拉丁字母或斯拉夫字母的拼音制了。

音素分析（在漢語是四拼制）的優點是很多的。首先是對基本字母數目的節約。這好比化學元素，人們不是把分子（它包括了幾個元素）作爲最小的表達單位，而是把原子作爲最小的單位，好比硫酸用 H_2SO_4 表達。分子的數目很多，而原子是有限的。所以用少數原子的符號就可以構成大量的分子式。拼音文字也是這個道理，用代表音素的少數字母就可以構成大量音位或者音節。從學習着想，字母少了自然容易學會，容

易寫好。人們對自己的簽名總是拿手的，因爲寫得次數比較多；字母數目少了每個字母使用的次數自然就增加了。從學會韻母着想，由兩個以上原來知道的字母(形式和音值)結合起來的韻母，書寫當然不成問題，讀音也只是“急讀合一”的過程，不算是記一個新音。從使用現代科學技術來達到印刷、通信的目的着想，字母少了，就容易設計、容易利用。在刻版印刷時代反正要一個一個地刻，那怕是同一個字佔滿一頁紙，也和完全不同的字在刻字效率上基本上是一樣的。但是今天用字母來排版或打字以及其它等等的時候，基本單位(字母)的多少就有了決定的意義。對排字說，多一個字母就多佔一個格子，格子多了面積就大了，揀字就不方便。打字機的問題更大，字母越多打字機本身就越大，成本提高，普遍使用就受到限制。即使國家富裕了，可以普遍使用了，但多花費人民的財產總是不好的。同時由於字母多，打字機裝置笨重，攜帶就不方便，這也就影響到對打字機的使用機會。同樣重要的還有打字速度的問題。字母少了，十個指頭就能够在比較近的距離照顧到全部字母，而訓練得手指可以自行尋找各個字母的鍵，解脫了眼睛找字鍵的負担，眼睛就可以專門從事看原稿。這樣打起字來速度就大大提高了。如果字母多了一些兒，手指控制字母的負担就重，手運動的距離就遠。要解除眼睛的負担就需要更長時間的訓練。即使練習得可以解除眼睛的負担，速度還是比較慢一些兒的，因爲手指運動的距離大終歸比距離小費時間。字母多到一定的程度對現有國際進步印刷、通訊技術所達到的成就的利用就會受到阻礙的。在打電報的問題上東北鐵路電報試行拉丁化電報的經過就深刻地說明了這個理由。他們的結論是：漢字的四碼電報最笨，三十七個字母的注音字母電報次之，最方便的是二十六個字母的拉丁化電報。

上邊我們談到字母多少的問題。四拼制就是在“一音一形”原則下漢語的用字母最少的拼音制度。而且這裏所說的字母，是指的單體形式，至於幾個字母合起來成爲一個單一字母的形式是不合我們這裏所說的要求的。

四拼制在組成詞兒方面也有好處。詞兒是拿它的外貌讓人認識的。它有分析的外貌，也有輪廓的外貌。分析的外貌是具體的字母的結合告訴人們它是什麼。輪廓的外貌是總的印像。總的印像可以加速分析認識的過程。拼音文字詞的輪廓外貌主要是它的長短不同的形像。比方 dugi 和 dagi 要通過分析才能區別，而 dunggi 和 dugi 便顯然不同。一般如 mapi 和
zofa 的區分也不如 is 和 gungchang 那樣分明。
人會用英語作過實驗(英語詞兒的長短不一)，故意
若干詞裏錯排幾個字母，人們還是不容易發現。上
文當然也有關係，但是一個詞的長短外貌在這裏
起了一些作用的。當然，這種外貌是離不開分析的
但即使從分析的觀點看，多數決定少數、大致決定
體，也還是和詞形長短的多樣性分不開的。

本來，詞兒連寫之後由於各個詞兒的音節數
同，那怕每一個音節的字母多少是一樣的，詞的外
也還是不同的。但是漢語的詞一般總是一個音節或
兩個音節的，並不是二個、三個、四個、五個……
均出現的。由於這種情況，如果音節的長短大致相
而不是像四拼制的有一個字母、兩個字母、三個字母
四個字母不同長短的音節，那麼詞的外貌的區別性
然不大。比方一個雙音節的詞每個音節只有一個或
個字母，它的字母的總數就只有 1+1，2+2，1+
三種，如果還有三個字母和四個字母的音節，那麼
就可以有 1+1、2+2、3+3、4+4、1+2、1+
3+4 七種不同的長短和外貌。當然，這只是說勉強
短音節結構不一定就好，而不是要人爲地違反語言
際情況來拉長音節。如果漢語眞的只有兩個音素的
節而沒有三個、四個音素的音節，那也沒有必要
增加字母來求得詞的面貌的多樣化。

由於四拼制減少了字母的數目，所採用的字母
圖形也就容易符合簡單明晰的原則。字母要簡單
晰，就得上出下出不過於多，圖形中空，橫斷字母
交叉筆畫少，上下的附加符號少，諸如此類。但是
作到這一點的字母數目是有限制的，字母數目一多
只有一部分字母佔了這個條件，其餘一部分字母
侵犯原則。結果怎麼樣呢？可以拿漢字打比方，漢
的筆畫多少不一，但是寫起來或者印刷上鑄鉛字
求各個字體大小一致，由於筆畫複雜的字要佔比較
的空隙，所以筆畫少的字也得佔同一大小的空隙，
隙大每行排的字就少，高低的高度大，行距的寬度
必然加大。這樣就多費了紙張。一般說，俄文譯
字從音節多少看，要少一些兒，如“партия (黨)”，
бочий (工人)”，“международный (國際的)”，“чело
(人)”、“промышленность(工業)”等等。但是莫斯科
的俄文«聯共黨史»共 351 頁，而中文版的却是 471
爲什麼中文版反而費紙張呢？我想只能拿字模大
大來說明。中文版用的是老五號字，如果用六號
是省紙了嗎？那當然省紙了，可是看起來就費事
耗目力。俄文版爲什麼可以用小號字母呢？就是
字母結構所決定了的。字母本身簡單清晰，沒有

一塊兒，那怕小些兒，人家看起來還是不大吃力的。當然，漢語拼音方案，頂多也不過用到六十幾個字母，它的結構無論如何都比漢字一般的形體要簡單些。但是它比二十幾個字母的結構總要複雜些。如果把四拼制的音節比漢字寬估計進去，情況也就相做了。從這個道理想，我們如果採用四拼制，字母就相應地減少，字母的形體就可以爭取最大可能的簡單清晰，就可以用較小的字母排，因而將大大節約紙張。

當代先進國家的文字一般都是橫排，字母並列的音素化的，我們採用四拼制，也是這種精神。在國際文化交流頻繁的今天，外來詞的譯音或借用成了不可避免的事情。如果我們的拼音文字是四拼制的，那差不多可以一個對一個按次序照寫下來，借用手續簡單，錯誤或者脫離原形的程度就少。這不僅在讀到外文時已經認識了它們，而且外國語吸收我們的詞的時候也將有不少的方便，對國際文化交流，互相吸收，互相豐富，逐步統一是有巨大的作用的。

對國內少數兄弟民族說，漢語拼音文字採用四拼制也有很大的方便。漢語對我國少數民族，也和俄語對蘇聯各民族的關係一樣，隨着社會主義文化建設事業的高漲，各兄弟民族學習漢語的要求和機會將越來越多。最容易了解的四拼制(理由見前)對他們的學習會有很大的幫助。講漢語的人由於先了解語音，還可以強記不分析或半分析的韻母，少數兄弟民族就沒有這個方便。因此由字母本身表示語音結構或語音關係是最容易學習的。其次是少數兄弟民族語文吸收漢語詞彙的問題。不管是原來的文字或者新造的文字，吸收漢語詞彙一般總是一個音對一個音譯下手比較方便。如果採取了同一體系的字母(這個措施從蘇聯的經驗看是很可能的)則照樣搬過去更爲方便。主要關鍵在於少數民族文字沒有歷史成見，必然要走國際共同的音素分析字母個個分明的道路，漢語拼音文字的四拼制正適應了他們這個特點，而給國際語言的形成(雖然是遙遠的未來的事)以有利的條件。

在我國，還有方言的問題。要表現方言詞兒的音素結構從而使人們容易讀得出來，必然也是音素分析，個個分明的橫排方式最爲適當，而四拼制的體系和這個要求正是統一的。同時方言區的人學習標準語也是通過四拼制來學習比較容易掌握。比方上海人沒有 an，要了解它的音值，只有把 a 和 n 結合起來讀才能比較眞實地體會到，才比較容易地記住而不至忘記得無影無踪。

在一定條件下四拼制也有缺點。這首先是民族習慣問題。漢字是一個音佔一個方塊單位，整齊劃一。四拼制有的音節是一個字母，有的又是幾個。比方：i(ㄧ)，ia(ㄧㄚ)，ian(ㄧㄢ)，lian(ㄌㄧㄢ)是四個不同的單音節，而長短却是四個樣子；這是跟漢字的習慣不相符合的。四拼制的第二個缺點是在漢字裏夾用的問題，漢字如果橫排，夾用的拼音只是跟漢字不調和而已；如果漢字是直排的，夾用本身就發生困難。書寫起來不便連寫，印刷排字由於鉛字的寬度不一致(如果寬度一致，橫排起來就靠不攏，浪費紙張而且難看)而發生困難。而且一種拼音文字忽而橫拼忽而直拼也是不倫不類，詞兒外貌的習慣也不統一。四拼制第三個缺點是在漢字旁邊注音的問題。漢字的高度、寬度是一致的，上邊或者旁邊(指的是直拼)可以注音的空隙大小因而也是一致的。四拼制短的音節，還可以注上去，長的音節(三個或四個字母的)就不免要出格，那就只有在漢字之間加空鉛，不然就排不下。四拼制在書寫方面一般要比三拼或雙拼費時間些，因爲四個字母的音節總不如三個或兩個字母的音節寫起來省事。顯然 ba 比 bian 寫起來要快些。但是另一種情況也應該估計進去。拿雙拼制來說吧，由於不是純音素化，字母數目就多了，數目多了必然會出現一些筆畫比較複雜的字母。這些字母比四拼制的單純字母寫起來自然也要費時間一些兒。而且這些字母旣然區別在於一些細小的地方，所以寫起來必須一毫不苟。而四拼制的字母就沒有這麼嚴格，它往往可以變化成單一形的複音韻母。比方 ing 可以寫成う，不是從各個字母去認識，而是從音節去了解。凡是接觸過拉丁、斯拉夫字母的文字的人都可以了解這一點。

三拼制的優點和缺點

注音字母的三拼制的最大優點是注音字母這幾十年來在羣衆中樹立起來的基礎。一般只學過注音字母的人，認爲注音字母就是純音素化的，他們不了解ㄢㄣㄤㄥㄞㄟㄠㄡ還可以再分析(方言裏它們也有是單音而不能再分析的事實)，所以好多方案的設計不管是什麼形式的字母，音節構成總是倣照注音字母的樣子。注音字母的三拼制是根據明清兩代的等韻家的說法的，就是認爲"每一字音該有開齊合撮四呼，以開口爲基礎，加一個[i]爲韻頭就是齊齒呼，加一個[u]爲韻頭就是合口呼，加一個[y]爲韻頭就是撮口呼"❶。其實每一個齊齒、合口或撮口的字不一定都有相應的開口字。如[in](因)只有[i]是韻母，[n]並不是什麼開口呼。而注音字母假定"因"的音素是[iən]，這就不對了。其

❶ 王力《中國音韻學》，下册，253 頁。

它如把[un]當着[uən]，[yn]當着[yən]都是錯誤的。因此，ㄧㄨㄩ的介音作用，從完整的體系上說是有問題的。新的拼音文字依據陳腐的舊說，也是不恰當的。但一般人念口訣式的拼音法習慣了，不覺得有什麼不合理的地方，因而認爲這種拼音制是當然的。從實踐的觀點看這就是它的羣衆基礎，也就是它的優點。

注音字母所以能够不超過三拼，是因爲它有八個特殊字母，即 ㄞㄟㄠㄡㄢㄣㄤㄥ。按照這個體系，由於這八個特殊字母(即獨體複音韻母)，全部音節(按411算)，比起純音素化(即四拼)來，有一半都少寫一個字母。書寫和印刷無疑有很大的節約。這應該說是它的第二個優點。改良三拼制的情况怎樣呢？改良三拼（指其中比較好的一種）把 ㄣㄥ 既作"ㄋ、ㄫ"又作"ㄜㄋ、ㄜㄫ"的不合理現象取掉了，把純音素化(即四拼)不超過三個字母的音節除外，爲了只消滅四拼現象，只保留 ㄞㄠㄢㄤ 四個獨體形式，ㄟㄡㄣㄥ 一律音素化，取掉它們的獨體形式。這樣只加上四個獨體字母（注音字母是八個)之後，如果 ㄞㄠㄢㄤ 前邊沒有介母 ㄧㄨㄩ 時仍然用音素化的形式(ai ao an aŋ)，全部音節從純音素化觀點看來只有55個各省掉一個字母，比注音字母制省掉約二百個字母的數目少得多了，如果 ㄞㄟㄠㄡ 前邊沒有介母時仍用獨體字母，全部音節的三分之一的數目都可以少寫一個字母。

三拼制的缺點根源於它已經包含了非音素化的成分。因而增加了字母的數目，相應地增加了學習上的困難，相應地使印刷、通信技術笨拙起來。對國際文化交流、跟少數兄弟民族的文化交流、方言詞彙的吸收以及方言區的人學習標準語都有相當的妨礙，不能自然地得心應手地來學習和譯音，招致不必要的詞兒拼寫規律不統一的現象。如果增加的字母選擇的不適當，形體繁重了，還有可能像漢字那樣普遍擴大了字模的面積。按三拼制建立的根據可以有兩個：1.節約音節字母的數目，2.沿襲四呼的說法（開口、齊齒、合口、撮口)。第一個理由是現實的，它確實可以因爲增加幾個字母而縮短幾百個音節。第二個理由前邊說過是不盡合事實的。所以維持舊四呼的說法是沒有必要的。因此在增加複音字母因而也增加了一些困難情况之下，來求得音節的縮短，那個輕那個重是需要我們仔細考慮的。俄語的 я е ё ю 是複音獨體字母，也好像我們的注音字母有 ㄞㄟㄠㄡ……等一樣，似乎給我們的三拼制以理由。但是我們也要注意到一些俄語的內在情况。首先是它們跟對應的音的語法變化有差別。如 -а→у, -я(ia)→ю; -а→ы, -я(ia)→й，諸如此類。я е ё ю 有對應的 а э о у，是很整齊的，因而也是比較容易記的，就是說在 а э о у 之前加 音就行了。從拉丁字母的觀點看它實際上只增加了 個字母，即 я 和 ю，而 я 其實是 ia 兩個形式的 合，ю 是 i 跟 o 的結合（不是 i 跟 y 的結合）比 有線索記憶。這幾個特點都是值得我們考慮的。

雙拼制的優點和缺點

雙拼制的字母如果是漢字的偏旁部首因而拼起 像漢字，那麼對於認識漢字的人或者對漢字的形象 慣的人說是比較容易接受的。如果拼成的音節像 字，夾用到直排的漢字裏，也是很調和很好看的。 果在漢字裏夾用，拼成的音節和漢字一樣大，那麼 比起三拼制、四拼制就省紙張得多。雙拼制在初學 音的時候，或者初讀拼音文字的讀物的時候，由於 節外貌短，除過獨用的字母外，都是兩個一拼，整 而無例外，所以比起三拼制或四拼制要容易拼、容 確定詞兒的讀音得多。中國舊日的反切制度是拿兩 漢字拼成一個音的，雙拼制跟這種精神是相符合的 雙拼制的優點大致就是上邊這些。

上邊談到的雙拼制的優點，它的條件性是很大的 條件稍微一變更那些優點就動搖了。比方說雙拼" 漢字，容易接受"這一個優點，如果新拼音方案的字 不是漢字偏旁，而是像拉丁字母的 ba，那麼從漢字 慣所產生的對音節外貌的要求還是達不到。如果在 字裏夾用的時候不是直排而是橫排，不是夾用一個 節而是夾用一個多音詞，或者是純拼音文字的詞兒 寫的排列法，那麼漢字的形象也就不見了。因爲漢 的鉛字四週有一定的空白地位，一個字本身各部分 合得很緊密，所以字字分明。作爲字母，當然鉛 四週也有一定的空白。但是兩個字母作爲一個音節 排起來以後，內部的(聲母和韻母間的)距離和音節 的距離是一樣的，這樣，完整的音節的形象就不像 字那樣分明了。請看下邊的例子：

(1) 文字改革　　(2) 攵孑饣歹饣巳(3) 攵孑饣巳。

(1)是漢字；(2)是臨時假定的漢字偏旁式的雙 音的寫法(攵=ㄨㄣ，孑=ㄗ，饣=ㄍ，歹=ㄞ，巳= 即"文字改革"的拼音)；(3)是(2)的草書。(1)的漢字 看就知道是四個字，(2)的漢字偏旁式的拼音文字 不能一下子判斷是幾個音了。如果是手寫體，如(3) 就連漢字偏旁的基本筆畫形象也大大地失去了。要 橫排，詞兒連寫條件下音節像漢字那樣分明，必須 上繁重的條件：或者是每個音節之間加空鉛，或 三套鉛字，一套是左邊空白大右邊空白小，一套

邊空白小，右邊空白大，一套是左右空白都大。前兩套是爲雙拼時中間空白小兩邊空白大像一個漢字式的音節用的，第三種是爲了一個字母單獨作音節時用的。

至於節省紙張問題，如果在純拼音文字的讀物裏，就不是機械地從音節構成的字母多少所能了解的。雙拼比四拼要多出近三十個字母，基本字母(四拼制所需要的字母)既然佔有了最簡單清晰、不擁擠、交叉少的形象，要組成這近三十個增加的字母，勢必形象複雜起來，字母結構笨重，因而影響到字母底兒的面積的擴大，行距也因而加寬，結果是紙張反而用的多。

如前邊所說，雙拼音節短，拼音比較容易，閱讀起來也快。這是千眞萬確的，我們沒有理由說音節長了反而好拼。ma 比 guaŋ 自然好拼，dalu 比 shang-mian 當然更容易讀出來因而加速了閱讀的時間。在初學拼音、開始練習閱讀的時候確實是如此。不過這種特點不是什麼本質的東西，它只是理解快慢的問題，不是難或者容易理解的問題，也就是說它不屬於"不可能懂必須問人"的範圍。我們知道，拼音文字對一般了解漢語文學語言的人說，學了一套字母，就可以翻開書向下讀。另一方面掌握了一套字母任何人也都可以寫自己的話(按方言寫，連寫規則不講求)。但這不是拼音文字學習和使用的正常情況。正確地說起來，拼音文字的詞彙應該是有標準的，語法應該是有規律的，因此，作爲正規文字是需要逐步學習的。一個詞最初認識它的時候是要拼出音來，但是經常的閱讀主要就在於記下它的面貌，也就是前邊所說的分析和輪廓結合起來的面貌。音節的長短不一，對面貌的識別有很大的作用，在不斷閱讀過程中，認識詞由靠拼讀變成靠掃讀，而掃讀就要求詞形變化大、音節長短不一。雙拼制在這裏是相形見拙的。同時我們也要研究一下雙拼制韻母的特點。除過幾個單音韻母外，它完全是拿一個獨體字母代表複雜音素的。上邊說過，這種獨體複音字母要多到近三十個。如果它是漢字形式而且是跟漢字的音有關的，對於認識漢字的人說自然是容易記憶的。但是對於廣大不識漢字的人說，學習起來就相當費事，音素化橫排的複音韻母，由於有語音關係的幫助，就容易記住，忘記了也可以拼讀出來。一經記會了之後，就把它作爲一個整體看，拼起音來也是容易的。比方 iaŋ，三個字母一氣讀出就可以讀出"羊"的音，而拼音的時候就再不是分析地讀而是把它作爲整個兒"羊"音去拼了。所以雙拼制容易拼出的這一優點，條件性也是很大的。

不能否認我國有反切的傳統，不過反切的傳統從歷史的觀點看，似乎也在變動着。《廣韻》以來一千多年間的反切是拿聲母加韻母的兩個音節(漢字)一個當聲母，一個當韻母來拼音的，這當然是很不科學的，要在拼音過程中排除上字的韻母和下字的聲母是很困難的，所以拼音手續不像我們現在用純音素的聲母和韻母拼音那麼簡單容易，而是要"反覆切摩以成音"的。二百多年前的《音韻闡微》一書，對反切的上下字作了很大的調整，這是一個大進步。它的下一字力求用不帶聲母的字，如用"羊"不用"詳"、用"彎"不用"官"。上一字要跟下一字的四呼相適應，如"官"用"姑彎"拼，"詳"用"席羊"拼，"羣"用"渠雲"拼*。這樣的上下字確實使反切的拼音容易得多了。但是從音素分析的觀點看，除過開口呼的韻母外，上字跟下字都有一個相同的韻母，也就是在拼音過程中有一個韻母是重複的。這對於反切是好的，容易拼出音來。而這種特點對音素拼切的制度來說却是不必倣效的。王照先生的方案，吸收了《音韻闡微》的一部分經驗，取消了不合理的地方，這就是聲母帶了開齊合撮的音素，如給 ㄅㄧ、ㄅㄨ、ㄐㄩ 等音各造一個字母作聲母用(當然也可以作音節用，單一的字母全可以當音節用，這或者說是民族形式，符合漢字的情況，但同時也證明了它的科學性是不够的)，韻母一律是開口呼的。這樣就避免了音素的重複，拼起來同樣容易。這可以說是對《音韻闡微》又加以揚棄，已經是反切制跟拼音制中間(過渡)的東西了。其所以說它是過渡的，就是因爲它沒有純音素的聲母，聲母裏總是帶着韻母。注音字母更進了一步，它擺脫了反切的舊習慣，成了純拼音制的了，聲母就是聲母，韻母就是韻母。以後的國語羅馬字和拉丁化新文字又比注音字母進了一步，取消了"ㄞㄟㄠㄡㄢㄣㄤㄥ"一類複音素的獨體字母，純然音素化了。所以我們看反切與其回復到一定時期的形式(雙拼是其基本精神)，還不如看它的演進，看今天而不是拘泥於昨天。

前邊在談到四拼、三拼的時候，我們都提到國際文化交流、少數民族跟漢語的關係和漢語內部的方言問題，如果說四拼制是最能滿足這幾方面的要求的，那麼雙拼制就是在解決這些問題上障礙最大的。雙拼在語言的互相學習和詞兒的互相吸收上要經過音節構成形式的改造過程，有時候竟是不能改造的(碰到不相同的音位)，因而造成了不統一的或者懸而難以解決的現象。

我對漢語拼音文字音節構成的利害得失的分析和看法大致如此，不一定是對的，更不一定是全面的，十分希望得到同志們的修正和補充。這篇文章基本上只是提出問題還沒有解決問題，希望大家共同在音節結構的若干要求之下，分析各種結構的利弊，並且找出主要的利弊，這樣我們才好最後有所決定。如果對各種利弊等量齊觀，那麼各執一見，問題是永遠解決不了的。

---

* 例子是筆者臨時擬的。

关于汉字簡化的性質和規律問題

王　羊

在文字改革總方針下，漢字簡化工作就要從多年來無數人民的願望變成實踐了。簡體字的應用將由不正規變成正規的，將由混亂的變成統一的。這就是規範化的問題，而規範化就是經過一定的手續加以規定並使其合法化。誰都理解到這是人民政府關心祖國文化的發展、關心人民文化生活的一項重要的具有歷史意義的措施。

漢字簡化屬於正字法的範疇。新定一批簡體字是正字法的改革。拼音文字國家正字法的改革在他們講來，自然是一件大事。蘇聯1918年曾經進行過正字法的改革，並且以法令形式實施了這項改革。這對蘇聯的文化教育說，無疑是一件偉大的舉動。漢字，由於它的體系不同，正字法的改革具有更重大的意義。從改革的內容說，它不是幾條可以適用於若干同類(音位上的)詞的規則就可以舉一反三解決問題的。它的規律是更抽象的，就是說在解決具體的一個一個字的問題的時候，需要全面地加以研究，而使用的時候也是一個一個記憶的。在印刷上這種問題尤其嚴重。它不是去掉某幾個字母或者變換某幾個字母，而是一個字一個字有多少就得全部處理多少。印刷上的困難固然是簡化原則必須考慮到的，而保留下來的困難還是很大很大的。我們必須以很大的決心，克服這種困難，拿一定的物質上的代價來克服這種困難。

這些日子，自從漢字簡化方案草案公布以來，在知識界引起了熱烈的討論，好多人都在談簡體字問題。小學生從學校回來帶來了老師的關於簡體字的消息的報告，遠處的親朋寫信問簡化的實際情況，同志們也正式非正式地討論這個問題，這是可喜的現象。同時，可以看出，人們的認識顯然是進了一步。當着寫簡體字限制在私人使用的場合，正式使用被認爲是錯誤的的時候，人們考慮的是它的合法化問題。而在今天，當着它的合法地位不成問題的時候，人們大多從文字改革的角度看這個問題。對於文字改革的步驟，大家的認識還不完全一致。反映到漢字簡化上，意見也有些紛歧。對於文字改革說，由於漢字簡化問題的討論，人們對它的認識必將深入一步。從這個角度上看，漢字簡化推進了文字改革運動。反過來，人們對漢字簡化的性質和地位，由於從整個文字改革來考慮，也必然會有較正確的認識，從而積極地去推動宣傳實踐工作。

把漢字簡化和整個文字改革問題聯系起來，這就要把文字改革的內容，步驟弄清楚。從人類文字演進的整個歷史看，是由圖畫文字到意標文字，再到拼音文字。一般說，它們也不是能够截然劃分開的。圖畫文字的後期就夾雜了意標文字；往後發展，裏邊也出現了音節文字；再往後產生了字母文字；最後階段是純拼音文字。這種演進的方式，自然包含了質的變化。而這種質的變化也是通過新質要素的逐漸積累和舊質要素的逐漸衰亡，也就是說通過逐步飛躍而不是由量的漸變的中止而爆發地飛躍的。

漢字由圖畫階段到意標階段以後，同時產生了同音假借和形聲字，也可以說是逐步飛躍，因爲在表意的主導原則之下產生了表音的成分。按文字發展的規律說，它可以逐漸走到純拼音文字上去麼？我想不是不可以的。通過同音假借的逐漸增加(藉助於詞兒連寫)，通過拼音詞的逐漸夾用，是可以最後變成純拼音文字的。這就是說漢字的改革通過逐步飛躍的道路是可以達到的。但是這是不是說漢字的改革一定要走這條路呢？我們知道，舊質到新質的轉變，其具體轉變情況是以當時的其它許多條件爲轉移的，並不是千篇一律的。十月革命說明了政權性質的轉變是通過爆發的道路的，而當政權操在無產階級手裏以後，由多種經濟變成單一的社會主義經濟，就成了自上而下的羣衆擁護的逐步排斥舊的建立新的來實現的，而再不是推翻現存的統治階級和爆發來實現的。另一方面，蘇聯北方少數民族在蘇聯社會主義强大政治、經濟、文化的環境之下得到蘇聯黨、政府和先進的俄羅斯民族的幫助，就可以從原始漁獵生活跳到社會主義。這就是外部條件促使發展過程緊縮的範例。如果看不到這些具體環境和具體條件而死守一般規律，就難免

教條主義的錯誤。對於漢字改革，也應該這樣看。

大家知道，漢字是屬於意標體系，這是文字發展的第二階段。它的缺點是它的體系所決定了的。當我們進入社會主義建設計劃化的時候，當帝國主義叫囂戰爭威脅我們的和平建設的時候，使文字容易學習，容易使用，容易印刷、通訊，成了迫不及待的事情。舊的文字體系遠不能滿足這種要求。要它自發地發展到第三階段(純拼音階段)，那跟讓蘇聯北方少數民族循序渡過他們的封建主義，資本主義再到社會主義的主張又有什麼區別呢？問題在於，當文字還沒有在世界的某一角落發展到拼音階段的時候，人們只好使意標文字本身逐步發展到拼音階段。現在這種進步的文字已經出現了，有了好的榜樣了，就應該迎頭趕上去。

這種由舊的文字體系走到新的文字體系是不是爆發呢？我自己現在還不能回答這個問題。但是有一點似乎是明確的，它起碼不等於一般的所謂爆發，一般的爆發是由量變到質變，舊的裏邊孕育着新的，新的是舊的的飛躍。而漢語拼音文字的建立，並不是這種情況。它原來還沒有達到超越形聲走向拼音的階段，現在要拼音化，是由外部條件引起的。而且這種改革是另一體系的另起爐灶，跟舊的體系形式上沒有什麼相干。再聯系到語言上來看，文字的階段跟語言情況並沒有相應的關係。凡語言都可以用拼音來表示，也可以用意標來表示。所以關於文字體系的人爲的改變最好不用爆發不爆發這一類術語。

上邊這些話說明什麼呢？我是想說漢字簡化是漢字內部的事情，並不是由此可以變成拼音化，而是爲拼音化開闢道路。(只有"讓人們知道漢字不是不可以改變的"這一點有給拼音化開闢道路的作用)。拼音化是另一個問題。有人說，不必簡化，不如乾脆實行拼音文字，這可能把兩個問題混淆在一起了。至於說，既然要實行拼音，何必進行漢字的簡化，多此一舉？那是不了解在新舊文字交替期間，兩種文字應該並行，而且這種由舊質到新質的過渡是需要一定的時間的。恩格斯曾寫過："似乎革命可以一天完成。實際上，它需要多年的發展過程由羣衆準備加速革命的條件❶"。由漢字體系的全國使用改變成拼音文字的全國使用，這種改革(過程)在我國歷史文化悠久，漢字幾千年的使用和我國人口衆多，方言複雜的條件下不能操之過急。換句話說，漢字今後的使用也將還有一個相當長的時期，因此適當地簡化漢字就不是多此一舉，而希望馬上乾脆實行拼音也是急燥的表現，不了解過渡的長期性的。

我們前邊說過，漢字簡化從規範化一點來看是正字法的範疇，又說過漢字簡化是漢字內部的事情。最後還說到由舊的文字體系到新的體系要有一個過渡時期。這些認識是和漢字簡化的一些原則有密切的關係的。比方說，我們認識到它是漢字內部的正字法的問題，我們就不必把簡化跟拼音化向一塊兒拉，要它以表音爲主或者盡量作到表音，其中如多擬新形聲字或者多使用同音假借。按一般正字法有三個原則，即語音學上的原則，形態學上的原則和歷史上的原則。語音學上的原則是字的音符和語音一致。形態學上的原則是形態因素要明顯。比方北京音裏的 ㄦ 化韻省掉了原來形態的語音成分，如 uan 的 ㄦ 化韻爲 uar，假定這個 uan 代表"碗"，ua 就看不出"碗"來，uar 可以理解爲"碗 ㄦ"和"窪 ㄦ"。按形態學上的原則就要維持 uan 音符而排斥 ua。歷史上的原則是照顧舊日的寫法，那怕這個寫法在現在已經沒有意義了。比方"辰"作"唇"的音符或者"女"作"奴"的意義。語音學的原則自然是爲了容易正確地讀出音來，但是由於歷史和方言關係，不管是拼音文字或意標文字，實際上的寫法都往往(新創文字或文字歷史短、地區小的文字例外)不能跟實際語音完全一致，如果要全"正"，就等於不斷製造新字，那是行不通的。而在漢字，則必然增加同形不同意的字；和漢字的體系精神相違。形態學上的原則自然是爲了容易了解字義，對於簡化了的漢字說，也往往不能符合這種精神。歷史上的原則是爲了照顧傳統，這當然有一定的好處，但是完全遵循也就談不到什麼正字法上的改革了。比方蘇聯 1918 年正字法的改革法令就把詞後面沒有音的作用的Ъ取掉了。漢字簡化當然更有一些具體的特殊的原則，但是跟一般原則有個共同的規律，那就是每種原則都可以用，但每種原則都不能全用，原則之間是有矛盾的。所以各種原則都不是硬性的，想用一種統一的原則，是不可能的。因此當我們看到簡化原則的某些地方不能貫澈的時候，也就不足爲怪了。

有些同志不滿意 798 個字簡化的數目和筆畫，想全部簡化而且全部系統化。如果我們了解到文字改革的終極目標是實行跟漢字的意標體系並不相干的拼音文字，那我們就不必，也不能在全盤簡化中找出路。因爲全盤簡化其實質還是意標文字的內部改良，它並不能解決漢字的基本困難。如果我們認識到今後漢字的使用具有過渡期間使用的性質，也就是不要使社會文字交際發生混亂，不要中斷(包括學習，寫作，印刷……)，那麼我們就不會主張用一套跟現在正在使用的漢字距離很遠(無數的新形象)的簡化漢字。

---

❶ К. Маркс и Ф. Энгельс Избранные Письма, 1948, 370頁.

斯大林关于語言学的論文对于中國語言科学工作的意义

魏 建 功

斯大林同志的天才的經典著作《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對於我們的啓示和教導，跟他一切的著作一樣，是我們"吸收思想的力量"，"找尋自己勝利的途徑"❶。中國人民在中國共產黨和毛主席領導之下，遵循列寧斯大林的學說，獲得了歷史性的勝利，已經進一步來鞏固勝利成果，制定有史以來的第一個憲法，向社會主義社會過渡。在這樣令人歡欣鼓舞的過渡時期裏，我們將如何努力遵循斯大林同志的啓示和教導做好工作，簡直是每個語言科學工作者的歷史任務。

斯大林同志這個偉大的科學著作，本來不但是解決了語言學的問題，而且也跟他其他的著作一樣"劃時代地發展了馬克思列寧主義的理論，把馬克思主義的發展推進到新的階段"❷。斯大林同志這個著作發表了已經四年多了，在蘇聯科學界各方面都發生了巨大的影響；蘇聯科學界根據他的新著作做了些批判與改造各種科學研究的工作，當然首先是語言科學方面。中國科學院《科學通報》登載過蘇聯科學院語言研究所所長維諾格拉多夫院士的《蘇聯語言學走上了新的道路》，維諾格拉多夫和巴爾呼達羅夫的《在斯大林論語言著作的啓示下改造語言學工作的總結》，說明了蘇聯改造語言學工作的許多先進經驗，都是我們光輝的榜樣❸。總結裏明白說出："誰都知道，斯大林對蘇維埃語言學提出了三個任務。這便是：肅淸學閥制度，消滅馬爾的錯誤，把馬克思主義運用在語言學裏。第三個任務——把馬克思主義運用在語言學裏——是主要的任務，前兩個任務是順利地和創造性地完成任務的必要前提和必要條件"❹。

中國語言學方面得斯大林同志的馬克思主義語言學說的光輝照耀，四年多來在黨的正確領導之下，做了一些工作，像文字改革的工作、爲國內兄弟民族創造文字的工作、漢語發展的內部規律研究的工作以及語文教學的改進工作等等❺。中國科學院語言研究所所長羅常培先生在《語文工作怎樣爲國家在過渡時期的總路線服務》的文章裏指出我們的任務，並且極力號召"語文工作者必須認眞體驗國家在過渡時期對各方面逐漸實行社會主義改造的精神，認眞地深刻地檢査自己在思想行爲上許多非社會主義的成分，下決心徹底廓淸它"❻。這就說明了斯大林同志提給蘇維……語言學的三大任務，對於我們是有同樣的意義，一……無庸贅說，首要的是要把馬克思主義運用到語言……裏去。

幾年來，我們經過一連串的社會改革運動，……分子都接受了"思想改造學習"的教育。這一個學習……於我們還是極其初步的。斯大林同志教導說："……承認，如果沒有不同意見的爭論，沒有自由的批評……任何科學都是不可能發展，不可能進步的。可是這……大家承認的規律，竟被忽視和極粗暴地踐踏了"❼……我們思想改造的學習既是初步的，對於批評與自我……評這一個馬列主義思想方法的武器，還不能運用……很好，但是要把馬列主義運用到語言學裏去，首先……得發揮這一個武器的力量，創造社會主義學術工作……優良作風，而提高我們的階級品質。當我讀到上面……大林同志的警句"這個大家承認的規律，竟被忽視……極粗暴地踐踏了"的時候，不禁惶愧得汗流浹背！……如羅常培先生所指出的："從一九五一年六月六日……民日報》發表了《正確地使用祖國的語言、爲語言的……潔和健康而鬥爭》的社論以後，語法的學習已經普……展開，講語法的書也新出了不少，……可是關於漢語……法的體系直到現在還沒有定論，各家所用術語尤……歧。專家學者，見仁見智，本來不能强求一致，……是未免使各級學校的語文教師"無所適從"，一般的……語法的人更加茫然無頭緖！在過渡時期一切趨向集……化、合作化的當兒，語文工作者們也必須組織起來……

---

❶ 毛澤東：《最偉大的友誼》。

❷ 同上。

❸ 前一篇1952年4月，頁244—248；後一篇1953……5月，頁34—37。

❹ 《科學通報》1953年5月號，頁34。

❺ 羅常培：《語文工作者應加緊學習先進的蘇聯……科學》，《中國語文》1952年11月號，頁3—4。

❻ 《中國語文》1954年1月號，頁4。

❼ 《馬克斯主義與語言學問題》，人民出版社，1953……版本，頁29—30。

統一語法體系和術語的運動"❶。像他這樣委婉的法，很值得我們深長地想一想。以我來說，個人學範圍太偏，注意問題有些片面，對於語法幾乎是漠關心。如果遵循斯大林語言學說——就是馬克思主的語言學方法論——給我們的啓示，要認識語言的質、掌握語言的特徵、說明語言發展的內部規律，須了解全面，作爲一個漢語研究工作者，這種"漠關心"就簡直是忽視自由爭論甚至於踐踏自由批評非馬克思主義學術思想的表現了。"一致"當然不是求"。羅常培先生可是這樣委婉地提出來了，並且替各級學校的語文教師和一般自學語法的人說出他"無所適從"、"更加茫然無頭緒"的苦惱。這就反映我們工作上存在着問題。我願意來談一談對這個問耿懷於心的想法。

對於運用馬克思主義做學術研究工作的態度，我的學者裏面有好多種。大致說來，最典型的有一種十分謙虛的，往往說自己對於馬列主義尚未精通，得貽誤他人，暫不運用到著作裏去。這雖然是謙在實際工作的要求上又有什麼好處呢？再加另外一些態度，或是根本不提起馬克思主義，或是"用種可以說是在外部貼標籤的辦法來代替馬克思主義深入分析"❷，形成各自爲政，可就札下"見仁見智"根了。馬敍倫先生曾經指明斯大林同志的語言學說助我們批判錯誤的舊語言學說：馬爾的語言有階級的謬論的影響和歐美資產階級的語言學說❸。自從大林同志徹底駁斥了語言有階級性的說法以後，受爾學說影響的中國文字改革理論研究者接受偉大導的學說，曾經虛心地批判了過去的錯誤觀點。斯大同志提給蘇維埃語言學的三大任務之一的"消滅馬的錯誤"在中國並不是很嚴重的問題。我們接受了大林同志學說的教導，都引以爲幸。仔細研究，這引以爲幸也實際於事無補。所謂"見仁見智，不能求一致"的根源固然並不與馬爾的錯誤相干。毫無疑，中國每一個語言研究工作者都願意學習斯大林同的學說，都願意很好地運用馬克思主義到語言研究作裏去。馬敍倫先生說得好：

> 在批判和改造舊的語言學說方面，還得加倍努力。我們決不可因爲語言沒有階級性就以爲語言學也沒有階級性，因而不努力去跟自己所受的資產階級語言學說的影響作鬥爭。在斯大林語言學論著發表後的今天，如果我們不好好學習斯大林的語言學說，不深刻檢查自己過去的看法和說法，就很容易會拿斯大林的語言學說來給自己的看法和說法作註脚，這樣就不可能檢查出自己過去所接受的語言學說錯誤的地方❹。

上面所說的"見仁見智"的根由，就是這樣一回事。這是歐美資產階級的語言學說影響的殘餘，是中國社會歷史性的缺陷。我們只要認眞把思想改造學習的精神繼續發揮，自覺地進一步來努力，就眞正可以引以爲幸了。

在我們語言科學研究工作上反映了大家孜孜矻矻無盡無休地光榮勞動，裏面有不少的可貴的貢獻。但是像我這樣對語法研究漠不關心，固然是前面自己說的情由，另一方面也是跟羅常培先生所說的一些羣衆一樣，有"無所適從、更加茫然無頭緒"之感，旣然是無所適從、更加茫然無頭緒，也就置之度外了。這就是說：一個人有一套，我們跟不上。當我們辛勤工作樹立一套的時候，意願是善良的，效果如何就沒有考慮。例如向來教書的傳統鼓勵人要講心得，於是乎不切實際地把對象提到半空來接受自己的一套。自家心裏以爲：我拿出了"眞本領"，負責保證沒有錯，對於正確完整的科學系統的知識倒不能很圓滿地教會了學生。解放以來，學習蘇聯先進經驗教學改革之中，才逐步批判認識了這是一種唯心主義的方法，非馬克思主義的思想。眞正的一套，是人們共同勞動互相補益的成果。維諾格拉多夫和巴爾呼達羅夫的總結裏說到"斯大林對於科學的歷史性功績，同樣也在於：他尖銳地斥責了對科學遺產的虛無主義態度，是應該深刻學習的❺。這種虛無主義的情況，總結裏是這樣說的："斯大林說：'馬爾給了語言學一種不符合於馬克思主義的、不謙虛的、驕橫的、目空一切的腔調，輕浮地空口否定馬爾以前語言學中的一切成就'❻。他繼續說：'聽了馬爾的說法，特別是他的'門徒們'的說法以後，會使人認爲在馬爾以前不曾有過任何語言學，語言學只是從馬爾的'新學說'出現以後才開始的'❼。領袖的這些英明談話使我們有責任要細心地、愼重地去對待巨大的科學遺產，這些科學遺產是優秀的俄羅斯科學家們遺留給我們的。要知道俄羅斯的語言學，在極長的和有名的全部歷史時期內，都有自己的優秀代表，

---

❶ 《中國語文》1954年1月號，頁4。

❷ 胡繩：《斯大林關於語言學的論文對於中國學術工作的意義》，1952年6月20日《人民日報》。

❸ 《學習斯大林的語言學說》，《中國語文》1953年6月號，頁3—4。

❹ 《中國語文》1953年6月號，頁4。

❺ 《科學通報》，1953年5月號，頁37。

❻ 《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本，頁32，着重點是我加的。

❼ 同上，着重點是我加的。

他們始終帶着先進的和進步的特色。……❶"無可諱言，我們的"一個人有一套"的事實中間最顯著的表現就是"前無古人、後無來者"的氣概，如果把斯大林話裏的"馬爾"字面換成我們的這一時代或個別的人的字面，簡直完全可以適用！現代中國語言學誰都承認是在歐美資產階級語言學說的影響中間成長起來的，但是語言學並不一定就是限於歐美資產階級語言學內容所表現的。例如現在語言學裏語音學部分，固然不同於原有的聲韻學，但是在漢語語音學史上對聲韻學我們是不能否認的，而且我們應該使它發展一步融貫起來。對於過去的科學遺產的態度必須慎重嚴肅！對馬克思主義謙虛也罷，對馬克思主義不提也罷，對馬克思主義在外部貼標籤代替也罷，總而言之，是這個資產階級想法和看法在支配着。雖說在中國沒有馬爾學說錯誤影響的嚴重問題，但是問題性質的嚴重，並不是我誇張，實在不下於馬爾學說錯誤的影響。不加警惕，可能牽連到像蘇聯語言科學方面所發生"學閥制度"的意味！因爲所謂"目空一切"、所謂"空口否定語言中……以前的成就，都是不符合於馬克思主義的，爾分子的"學閥制度"的基礎就是這些。像語法學史馬建忠的成就，像語音學史上許多人的成就，像語義史、詞彙學史上清代學者的成就，該如何批判接受我們該如何考慮端正立場和方法，是目前首要的課題

上面說的是根本上的問題，也就是斯大林同志給我們的主要任務的先決條件。我們必須遵循偉大師的教導展開爭論和批評。我們必須像思想改造學一樣，深刻地分析，徹底地批判，更要誠懇地、虛地接受意見，才能完成我們歷史的任務！斯大林關語言學的論文對於中國語言科學工作的意義，截至在，還是一個打破資產階級思想原封的問題！我們信心，從斯大林的著作中"吸收思想的力量"，"找尋己勝利的途徑"！

---

❶ 《科學通報》，1953年5月號，頁37。

(接6頁)不能拿它來寫現代的科學論文，這種簡陋的拼音文字決不能成爲中國正式的文字。因此，我認爲意義容易混淆的同音詞兒必須分化，常用的同音詞根必須有個定型。這就需要規定出一定數量的定型化的詞兒。同樣一個聲音，在必要的時候，可能需要規定幾種特別寫法。這種特別寫法或者詞兒定型化也就是中國拼音文字的一種特殊形式。

(5) 詞兒連寫的格式。中國拼音文字的詞兒必須連寫。這一點已經在國語羅馬字和拉丁化新文字的寫法裏肯定下來了。凡是贊成拼音文字的人，就我所知，還沒提出過不同的意見。詞兒連寫的標準和規則儘管還正在研究和討論當中，可是我們可以肯定地說，詞兒連寫的標準和規則一定要根據漢語的規律和特點來規定。這樣，中國拼音文字詞兒連寫的格式決不會跟任何別種文字連寫的格式完全相同。比如說（這只是一個比方），"衣架"，"火車"，我們可能各連寫成一個詞兒，雖然別國的文字有各寫成兩個詞兒或者三個兒的，那是別人家詞兒連寫的格式。再比如我們的言成語，像"豈有此理"，"莫名其妙"等可能連寫成個詞兒，雖然用別國的文字可能按字面譯成句子。據漢語的規律和特點規定出來的詞兒連寫的格式也以算是中國拼音文字的民族形式的一個具體表現。

以上所提出的五點，是極不完備的，決不能中國拼音文字的民族形式的全部面貌。可是就拿不完備的五點來說，中國拼音文字跟別國的拼音文比較起來已經有了很顯著的不同的特徵了。這許多字上的特徵是由於漢語的特徵而產生的。因爲中國音文字所拼寫出來的是中國話，所以中國話的民式就是中國拼音文字的民族形式。由此可見，不字形式，而是漢語本身的民族形式決定了中國拼字的民族形式。

1954年12月28日

試評我國語言学界目前存在的資产階級思想

胡明揚

任何馬克思主義的科學理論總是在不斷和各種資階級的反動理論進行不倦的鬥爭過程中成長和發展來的。這一次關於俞平伯《紅樓夢研究》等作品中資階級唯心論錯誤觀點的批判，首先在古典文學研究域中展開了這個鬥爭。這一鬥爭已經逐漸擴展到各學術部門，成爲在學術界肅清資產階級思想的偉大爭。因此我想對我國語言學界目前存在的資產階級想提出自己的初步的看法，希望能拋磚引玉，引起家的討論。

解放以前，西歐資產階級語言學者如高本漢、馬樂、葉斯潑遜等關於普通語言學和漢語的理論曾公成爲舊中國語言學界的權威理論，而過去我國很多言學家差不多都在這種資產階級語言學理論的支配進行他們的研究工作，建立他們各種各樣的語言學系。當時，在一部分語言學家中間曾流行過"漢語是音節語"，"漢語貧乏"，"漢語落後"，"漢語沒有語等等荒謬理論，完全倣照帝國主義者的口吻來肆意蔑我們祖國豐富多采的語言，企圖削弱我國人民的族自尊心；同時，也有另一部分語言學家曾經下過苦功，搜集了不少寶貴的資料，主觀上企圖爲漢建立一個科學的語法體系，但是由於他們根據的理是資產階級唯心論和帝國主義者企圖奴化中國別有心的反動理論，而用的方法又是資產階級形式主義方法，所以幾十年來始終沒有能够建立起一個眞正學的、能爲大家所接受的漢語語法體系。解放以，表面上的情況已經有些改變，公開奉這些資產階反動理論爲"正宗"的人是看不到了；但是，這些理仍然在暗中支配着不少語言學家的理論和實踐。蘇穆德洛夫同志在 1952 年指出：

> "從 1919 年至 1950 年，中國出版了大量關於漢語的著作。對於這些作品我們不擬在這裏加以評述。我們僅僅指出一點，就是很多中國語言學家在他們的作品中根據了西方流行的唯心主義的普通語言學理論，根據了資產階級語言學家，特別是漢學家高本漢、馬伯樂等人的研究材料。如楊樹達對於普通語言學的觀點是根據葉斯潑遜的理論（特別是關於語言的產生、語言的分類、漢語的單音節等理論）。王力是現代中國最著名的學者之一，發表過很多重要的著作。他借用了葉斯潑遜關於詞類分成三'品'的整個理論。高名凱的作品在理論上根據王德利斯的作品，在具體的研究上則根據馬伯樂，而馬伯樂的特點，是對漢語採取虛無主義態度。❶

這個批評發表以來到目前已經兩年多了，但是我認爲基本情况還沒有改變。直到今天仍然有人在公開或半公開地誣蔑我們祖國的語言，仍然有人在根據資產階級反動的唯心主義語言學理論，用資產階級形式主義的方法來研究漢語語法。高名凱先生最近發表的關於"漢語沒有詞類"的理論和中國科學院語言研究所語法小組前年發表的《語法講話》，我認爲是兩個比較典型的具體例子，正好說明我國語言學界目前還存在着資產階級思想的嚴重影響。下面我想分別來談一下這兩個問題。

一　關於"漢語沒有詞類"的理論

高名凱先生在《中國語文》第 16 期、第 26 期先後發表了兩篇關於漢語有沒有詞類的文章。他的基本意見是"漢語的實詞並沒有詞類的分別"，因爲漢語沒有如印歐語那樣的形態變化。在高名凱先生的第一篇文章中曾經引用了斯大林同志和蘇聯語言學家的不少理論，企圖藉此來證實他的論點；同時也似乎批判了高本漢和葉斯潑遜，但是他最後的結論還是：漢語沒有詞類。穆德洛夫同志在《中國語文》第 24 期上指出高名凱先生立論的錯誤和自相矛盾之處，並且說："高名凱教授企圖引用蘇聯的語言學家們的著作來確證自己的理論。但是，不幸的是引用的不能令人滿意。"我覺得高先生不是斷章取義，就是有意引用不太正確的理論。

關於高名凱先生這種"漢語沒有詞類"的理論已經有很多語言學家發表過不同的意見和評論，直到目前還沒有作出結論，也沒有說服高名凱先生。但是我認爲，"純"學術的探討固然需要，而更重要的應該是要問一問：這種"漢語沒有詞類"的理論究竟意味着什麼？它是在什麼思想基礎上產生的？這樣一個問題是

❶ 穆德洛夫著：《斯大林關於語言學的著作發表以來的中國語言學》，《新建設》1952 年 9 月號，47 頁。

不是"純粹"學術性的探討？我認爲這不能僅僅是一個"純粹"學術性的探討，而應該是一個嚴肅的思想鬥爭。因爲按照這種"理論"只好取消漢語語法中的詞法，從而也無從談句法，終於只好連句法也取消，最後也就不得不否定漢語語法的客觀存在。因爲實詞既然沒有詞類，當然也就沒有名詞、代名詞、動詞等等，因此要講句法只好說主語用實詞，謂語用實詞，賓語用實詞，都是實詞（高名凱先生還承認有實詞虛詞之分），結果等於什麼都沒有講，誰也不會懂。如果誰要直截了當地說"漢語沒有語法"，在目前大家都會覺得十分荒謬，但是高名凱先生這種"理論"的推斷，不管他意識到還是沒有意識到，只可能得到這樣一個危險的結論。那麼這種論調和過去帝國主義者誣蔑我國語言的論調又有什麼不同呢？資產階級語言學家高本漢曾經說過："中國語上不管他有助語詞的應用，我們總不能承認他有動詞、名詞等等的存在。"❶ 這種"總不能承認"的口吻又何其相似！

當然，高名凱先生可以說："我沒有得出這樣的結論，這是亂聯系！"但是漢語有沒有詞類是客觀存在的問題，如果漢語詞類的區分原則不同於印歐語，那又有什麼不可以呢？爲什麼一定要根據印歐語的詞類區分原則來區分漢語的詞類呢？一切都得根據"西方"標準，這正是半殖民地資產階級的思想特點。實際上，如"中華人民共和國"是名詞，"你、我、他"是代名詞，"一、二、三"是數詞，"叫、嚷、吃"是動詞等等，這樣的區分完全是客觀上存在着的，不一定要語言學家才知道。而只有帝國主義學者才故意抹煞這些事實，企圖證明漢語沒有詞類，漢語沒有語法。因此我希望我們的語言學界在探討具體細節之前，首先應該肅清這種資產階級的思想餘毒，否則只可能似乎"公說公有理，婆說婆有理"，很難得出結論。

二　關於«語法講話»

«中國語文»自創刊號至第17期，連續登載了中國科學院語言研究所語法小組的«語法講話»。由於它是以研究機構的名義發表的，因而引起了廣泛的注意和重視。但是這個«語法講話»中却存在着嚴重的資產階級思想的影響，因此也就沒有能够完滿地解決漢語的語法問題。它所表現的資產階級思想，主要有下列三方面：

（一）取消了詞法

«語法講話»在第一講中開宗明義地說："語法就是討論句子的各種格式"。這樣就在理論上否定了漢語語法中的詞法。這種見解本質上和高名凱先生的理論一致，因此其危害性也就不必再加批判。可是«語法講話»是在講具體的語法，必須接觸客觀事物，因此也就不得不談到詞類，而實際上«語法講話»的很多篇是在談名詞、代詞、副詞等等的用法，很少談句法，這樣就在實踐中和自己的理論體系矛盾起來。同時，由於在理論上犯了片面性的錯誤，否定了詞法，結果對漢語中比較複雜的動詞問題也就沒法解決，甚至企圖作爲重點的句法也沒有系統的解決。

現在讓我們來看看，漢語究竟有沒有詞法（形態學）。康拉德在«論漢語»中說："事實的材料證明第二個假定也是毫無根據的：這就是人們常說的漢語是沒有形態變化的。"❷這本書已經出版，因此就不再詳細引證其中所提供的具體材料了。又如，蘇聯出版的«華語課本»用了很多篇幅具體介紹漢語動詞的"體"，第38節語法中說："漢語中區別下列各種（動詞的）體：(1)未完成體，(2)未完成多次體，(3)完成體，(4)一次體，(5)進行體。"❸ 具體的例子如第46節語法：

完成體表示：

一、動詞所表示的動作的完成，

二、主語轉入新的狀態。

完成體的標誌是詞尾（小品詞）"了"。

如果動詞表示某種動作，可以允許有動作完成的概念，而動詞又不屬於動副結構，那末加詞尾"了"就表示一整體行動的結束而不表示產生某種後果，並且最經常的是過去的動作，如：

我已經看了報。

那個菜我已經吃了。

他念了八年（的）書。❹

我想，證明漢語有詞法的材料可以不必再多舉了。蘇聯同志不但在理論上主張漢語有詞法，並且已經具體介紹詞法。事實遠遠勝於雄辯。由此可見，«語法講話»抹煞這件事實，顯然不是材料不够，而是思想上受了資產階級學說的影響。

（二）形式主義

«語法講話»既然在語法理論上有了問題，在具體處理語法時又犯了形式主義的錯誤。如關於句法，«語法講話»機械地認爲漢語句子的語序一定是"主語—動詞—賓語"，而不考慮具體情況。例如在第四講到第七講中用來說明這種"主動賓"公式的例句中就有

---

❶ 高本漢：«中國語與中國文»，第97頁，商務版。

❷ «論漢語»，中華書局，41頁。

❸ 伊三克等：«華語課本»，1954年，莫斯科版，200頁。

❹ 同上，第213頁。

一些句子:

那裏有張大桌子，桌旁坐着幾個人。

桌上有兩張報紙。

正東來了四隻船。

碼頭上死了幾個惡霸。

我們外面是敵人，敵人外面又是我們的人。

書在哪裏?

哪裏有書?

櫃子裏有書。

書在櫃子裏。

他母親來北京，他已經去上海，兩人沒見着。

在這些不同的句子中，根據«語法講話»的意見，管在句首的是名詞、代名詞、副詞等等，一律是主在動詞後面的，不管什麼一律是賓語。這樣辦倒簡單，因此專講句子格式的«語法講話»什麼格式都談，只有一個“主動賓”的公式。根據這種說法，如哪兒去?”“哪兒我也不去”這樣的對話中，第二句的語是“哪兒”，“我也不去”只好算作謂語來說明“哪 我舉的這個例不一定恰當，但是用機械的“主動 公式去套一切句子是不科學的，也是不符合客觀況的。譬如要使人相信“碼頭上死了幾個惡霸”這一中“惡霸”是“死了”的賓語，“桌旁坐着幾個人”一句人”是“坐着”的賓語，似乎是出乎常情難以理解 這樣的語法普通人沒法理解。

但是，這種見解也並不新奇，例如高本漢早就說“中國語裏所採用的語詞序次，大概對英國人也是自然的。我們從所舉的這個語句，歸納得出一個序 主詞，加上動詞，加上賓詞。”❶由於受了這種漢語序固定不變的“理論”的影響，«語法講話»特別反“倒裝”的說法。可是我們來看看蘇聯的漢學家怎樣對待漢語的句法問題。«華語課本»第21節語法說:“在有動詞謂語的句子中，一般語序如下:主謂語—賓語。”❷又在第23節語法中說:

> 在漢語中，句子的任何成分除謂語外，都可以放到句去使其成爲強調成分。在日常口語中經常可以碰到有強成分的各種句子，其中一種有下列特徵:後面提到的事和用強調成分來表示的事物之間的關係有如部分和整之間的關係，如:
>
> 白紙我有三張，黑紙只有一張。
>
> 這三本書，那一本是你的?
>
> 經常見到的一種使用強調成分的句子是使表示行動賓語的詞成爲強調成分，如:
>
> 這個字我還不認識。
>
> ……
>
> 表示時間或地點的名詞（除接近副詞範疇的副詞性名詞以外）當處在強調地位時在形式上和主語沒有區別，如:
>
> 這間房子都是他的東西。❸（着重點是我加的。）

我國語言學家不主張機械的“主動賓”公式的也不在少數。因此，«語法講話»機械地肯定“主動賓”這一公式，恰恰是反映了資產階級形式主義的思想，而不是反映了漢語的客觀實際。

(三)繁瑣的研究方法

斯大林同志在他天才的著作«論馬克斯主義在語言學中的問題»中指出:

> 文法的特點就在於它給以詞的變化的規則，不是指具體的詞，而是指沒有任何具體性的一般的詞;它給以造句的方法，不是指某種具體的句子，例如具體的主詞、具體的賓詞等等，而是指一般的句子，是與某個句子的具體形式無關的。因此文法把詞和語加以抽象化，而不管它的具體的內容。文法把詞的變化和用詞造句的基本共同之點綜合起來，並用這些共同之點組成文法規則、文法定律❹。

由此可見，語法不同於詞典，也不同於“難字釋例”之類的書，而應該介紹語法上的一般規則。可是«語法講話»中除了“主動賓”這一條以外，很少找得到一般規則，反而不厭其詳地介紹某些具體的詞的用法，甚至連句法都忘了。即使在講句法的時候也沒有一般規則，而繁瑣地分門別類，十分“具體”，使人懷疑到作者的意圖究竟是要說明語法有規則呢，還是要證明語法不可能有規則。同時«語法講話»又把一些純粹屬於詞義學範疇的內容強加到語法中來。例如在第七講賓語這一節中談到賓語的各種內容，就先分七、八類之多，又接着說:

> 動詞和賓語的關係是說不完的。我們以前說過“有各種不同的動詞，因此動詞跟賓語也有各種不同的關係”(見本刊一九五二年九月號“句子的成分”。)其實就是同一個動詞也常帶各種關係不同的賓語。比如，“寫文章，寫黑板，寫魏碑”，“寫”字跟這三個賓語的關係都不一樣。“寫文章”是做文章，“寫黑板”是在黑板上寫，“寫魏碑”是摹做魏碑寫字。“吃飯”是把飯吃下去，“吃大碗”是用大碗吃，“靠山吃山，靠水吃水”是依賴山水爲生。“糊窗戶”是把窗戶糊起來，“糊紙”是用紙糊上去。“洗衣裳”是把衣裳放在在水裏洗，“洗涼水、洗熱水”是用涼水、用熱水洗澡。“夏天在海岸上吹風”是讓風吹。“冬天在山坡上曬太陽”是讓太陽曬。“跑街、跑路”是在街上、在路上跑。“跑公事、跑買賣”是爲公事、爲買賣而奔跑。“下山、下樓、下車”是

---

❶ «中國語與中國文»，第101頁。

❷ «華語課本»，第141頁。

❸ 同上，第142—141頁。

❹ 斯大林著«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1953年，人民出版社版，第22頁。

從山上、從樓上、從車上下來，是離開那個地方。“下水、下田、下鄉”是往水裏、往田裏、往鄉裏去，是走向那個地方。“下命令”是發下命令，“下決心”是立下決心。就是同一個動賓結構，動詞跟賓語也有時候可以表示兩種不同的關係。“下船”普通是説從船上下來，可是也間或指往船上去，等於説“上船”。“借錢”可以説借出去錢，也可以是借進來錢。❶

我不明白作者這些話的意圖何在，因爲讀者原來希望從語法中找到一些規則，可是結果是看到一大堆“不一樣”的“例子”，愈看愈糊塗。

這種研究方法其實也並不新奇，而是有所本的。葉斯潑遜的各種語法著作就完全是這種寫法。爲了對比起見，下面引用一段葉斯潑遜所著《英語語法精要》中同樣關於賓語的一節：

由於動詞有各種不同的意義，因此對動詞和賓語之間的關係不能下一個簡單的定義，諸如“受事”，“行動的直接影響者”；從下列例句中就可以看出來，下簡單的定義是不可能的：

他們殺害了那個賊。

母親切餅。

那孩子看到了月亮。

那孩子該一頓好揍。

我們離開了倫敦。

我們誤了車，等等。

…………

但是在很多場合同樣的動詞可以用不同的賓語：

我挖地。　　我挖一個墳。

她點燈。　　她點火。（她生火——譯註）

他漆門。　　他畫像。（英語動詞相同——譯註）

…………❷

葉斯潑遜接着又舉了五十九個例子，和《語法講話》一模一樣要説明動詞和賓語的關係很難有“規則”可循。從這個具體的例子來看，《語法講話》這種研究方法的來源和實質就十分明顯了。

以上就是我對於高名凱先生關於“漢語沒有詞類”的理論和《語法講話》的初步意見。

從這些具體事實看來，我國語言學界目前還依着資產階級思想的影響。可是，五年來我們的語言學家以及《中國語文》這樣一個指導性的刊物，對於這情况却熟視無覩，從未加以揭露和批判，也沒有認地清算過這些資產階級學者的理論在我國語言學界嚴重影響。我們祖國的語言是極端豐富的，它是世上歷史最悠久的語言之一，又是在使用的人數上佔一位的一種語言。在國際上，漢語在今天已成爲一種代世界的主要語言。因此，運用馬克思主義的立場、點、方法，尤其是運用斯大林同志關於語言的學説研究漢語的語法、語音學、語言史等等已十分迫切。爲了正確地進行這個工作就必須首先批判並從而肅我國語言學界目前存在的一切資產階級思想。

最後，由於我關於語言學的知識很差，更主要是馬克思列寧主義水平很低，一定有很多片面和錯的地方，希望同志們指正。（1954年12月）

---

❶ 《中國語文》第7期，第20頁。

❷ 葉斯潑遜：《英語語法精要》，1953，倫敦版，108至110頁。該書初版在1933年。

語言学界也应該廣泛展开学術上的自由討論

劉正埮

郭沫若先生在關於《紅樓夢》研究的討論會上作了三點重要的指示：第一、我們應該堅決地展開對於資產階級唯心論的思想鬥爭；第二、我們應該廣泛地展開學術上的自由討論，提倡建設性的批評；第三、我們應該加緊扶植新生力量❶。我認爲這三點同樣適用於語言學的討論上。

高名凱先生在《中國語文》第16期上發表了一篇《關於漢語的詞類分別》的文章，他依據蘇聯語言學家契科巴瓦等人的理論，説明漢語的詞並沒有詞類的分別，聲調的作用在於分別意義；以詞在句子裏的地位來說，漢語的詞也只担任了各種詞類的功能，而沒有詞類的形態，即根本沒有眞正的詞類分別。這不但和我國其他的語法學家的看法不同，甚至和他以往的見解也不一致。這並不是他要標新立異，而是他在學習了契科巴瓦的《語言學概論》❷後，糾正了他以前的看法。

我是贊同這種說法的一個。漢語和印歐語系不一樣，漢語中沒有分別詞的特殊形式——形態，語的詞就不會有詞類的分別。請以“解放”一詞爲例，我們可以說“解放事業必須完成”，“解放大軍所向，蔣賊軍望風而逃”，可以說“我們一定要解放台灣

---

❶ 引自郭沫若：《三點建議》，《文藝報》1954年第24號，6頁）

❷ А. С. Чикобава：«Введение в языкознание» 1952，莫斯科出版。中文譯本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

也可以說“台灣同胞即將得到解放”，還可以說“台灣同胞殷切地期待着台灣的解放”……。在這裏我們可以看出“解放”一詞有各種不同的用法，我們究竟應當把它算作哪類詞呢？“名詞”？“形容詞”？還是“動詞”？如果說做哪類詞用的時候多，就把它歸入哪一類；這種統計工作確實不好做，而且也沒有意義。如果說大家都覺得應該分詞類，咱們就分，這實在不成其爲理由，學術討論絕對不能用多數票通過的方式來進行。如果說爲了講解語法方便起見，而强給它分類，我認爲這不但不是解決問題的好辦法，反而更會給語法教學帶來不必要的困難，同時這也不是做科學研究工作的人們所應有的態度。比方說，我們把“解放”歸入“動詞”一類，那麼，“解放大軍”不就成了動賓結構了嗎？這樣來解釋恐怕有些欠妥吧？如果我們把一些我們認爲容易分類的詞先爲分類，也並不能使問題迎刃而解。有人主張把“茶、煙、酒、飯”算作“名詞”，但在“茶壺”、“煙盒”、“酒囊飯袋”中的“茶、煙、酒、飯”就顯然不是名詞了，因爲它們和它們後面的詞是存在着限制關係的。又如“怎麼樣”這個詞，一般愛把它算作副詞，如：“你到底怎麼樣去呀？”；但在“你能怎麼樣他？”這句話中，它就具有動詞的功能。所以我也覺得規劃實際上沒有形態變化的漢語中的詞是勞而無功的。同時一個詞既沒有形態變化，又具有幾種不同的功能，是不宜主觀地、人工地給它分類的。

周祖謨先生曾說：“詞類是語言自身表現出來的類別，不是你想這樣分、他想那樣分的一件事兒”❶。我認爲對於形態來說，也是一樣的，我們應該就漢語而論形態，這樣就不至於衆說紛紜了。有人認爲“凡是隨在詞根後面的或冒在詞根前面的語言成分都是形態”❷，我是不贊成的。正如高先生所說“漢語的‘着’、‘的’、‘了’等等只是語法工具，只是虛詞，不是形態，與形態有本質上的不同”❸。關於這一點，高先生在《再論漢語的詞類分別》裏說得很清楚，我這裏不想多談。

至於漢語有聲調的變化，能否做爲漢語有詞類分別的依據呢？我認爲這也是不行的。舉一、兩個例子就足以說明這一點。假如我們把“大人”（ㄉㄚˋ ㄖㄣˊ）算作名詞，“大夫”（ㄉㄞˋ·ㄈㄨ）也同樣得算作名詞，儘管它們的讀音不同。“不”雖然有陰平、去聲兩種不同的聲調，但還是不能把ㄅㄨ算作副詞，把ㄅㄨˋ算作另一類詞。聲調變化只代表意義的不同，並不能作爲漢語有詞類的一種標幟。蘇聯穆德洛夫同志也同意這種說法。

總之，我們不能把印歐語系的語法生硬地搬來，這種削足適履的辦法，是行不通的。

還有，我們不能割斷歷史看問題，正如契科巴瓦所說：“沒有歷史的見解，就決不可能理解語言的事實。喪失歷史的基礎時，語言的研究就不可能避免地要成爲任意揑造和乘性作說明的場所”❹。我認爲我們現在正在討論着的有沒有詞類的漢語是包括古代漢語和現代漢語兩部分的；現代漢語是從古代漢語發展而來的。有好多書面語，我們天天在用着，很難說哪些是古漢語，可以放在一旁不談。如：“美國帝國主義窮兵黷武地發動了侵朝戰爭”，又如：“胡適廉寡鮮恥地爲帝國主義作辯護”，“我們反對高高在上的官僚主義作風”；“窮兵黷武”、“寡廉鮮恥”、“高高在上”這一類的成語，難道可以推到古漢語上去，就不管它們了麼？再如現在常用的“嚮應”（同“響應”）這個詞，漢代賈誼《過秦論》裏就已出現，究竟把它算作古漢語，還是算作現代漢語呢？我認爲要想分詞類，就應當把如何處理書面語的問題，也考慮在內；否則，我們就不會得出一個正確的結論。同時，高級中學語文課本中還選有佔很大比重的古典文學作品，我們應當建立起一套有系統的、用之古今而皆準的語法理論，不能只顧一方面而把另一方面棄置不顧。談到古漢語問題就更複雜了。甚至“風、雨、衣、門、閨、席、囊”等詞也不可以輕率地把它們納入名詞類中，我們都知道有“春風風人”、“夏雨雨人”、“衣被蒼生”、“入其門無人門焉者”、“入其閨無人閨焉者”、“席捲天下”、“囊括四海”種種用法，要分詞類，對於這些也應當想出個妥善處理的辦法。

高先生所提出的問題，確實是我們漢語中存在着的一個問題，值得大家共同研究。但我們不能希冀有一兩個“一言而爲天下法”的專家就能輕而易舉地把這個問題肯定下來，我們應當聽取各方面的意見，廣泛地展開學術上的自由討論，使這個問題能够早日得出一個正確的結論。正如郭沫若先生告訴我們的：“學術上的自由討論可以說還是在揭發錯誤階段上的不同意見的論爭，經過論爭的結果，由不同之中而得出同，辨別誰是誰非，以得出一個正確的結論。如果正確的結論一時得不出，儘可以使不同的意見在一定的時期內同時存在。不同意見的同時存在並不一定會引起思想上的混亂，因爲矛盾在眞理的照明之下總是要得到解決的。我們的任務就是根據眞理來促進矛盾的解決”❺。

---

❶ 引自周祖謨：《劃分詞類的標準》，《語文學習》1953年12月號。

❷❸ 均引自高名凱：《關於漢語的詞類分別》，《中國語文》第16期。

❹ 引自契科巴瓦：《就斯大林著作的觀點來論語言學中的歷史主義問題》，《語言學中的歷史主義問題》74頁。

❺ 郭沫若：《三點建議》，《文藝報》，1954年第23.24號，8頁。

关于赫迈莱夫斯基先生的《汉語的句法和形态問題》

陸志韋

赫先生的論文的主題是(1)用“斷時”的描寫法分析近代漢語的句法和形態，(2)同樣用“斷時”的描寫法分析先秦文字的句法和形態，(3)然後憑“歷時”的眼光，肯定“近代漢語的音節的形態是在上古漢語的句法基礎上發展起來的。”❶

論文裏有好些主張值得我們注意和學習。同時，他處理先秦文字和現代漢語(北京話爲例)的方法，有的中國語言工作者未必能完全同意。因此，他的“歷時”的結論，據我個人看來，未必能成立。

據先生說，上古漢語的形態差不多淨是單音節詞內部的“語音交替”。(一些讀者也許不大熟悉這個名稱，不妨代他舉一個例子：“迎 ŋi̯aŋ；御 ŋi̯ag，訝(迓)ŋag，逆 ŋi̯ak”四個字互相假借，意義相近；上古音也很相像，每一雙只差一兩點。“迎”和“御”的分別只在乎 -ŋ 和 -g，互相交替，成爲不同的詞。可能這樣聯係起來的詞成爲一個“詞族”。這是高本漢的術語，經先生引用的。)近代漢語幾乎全然失去了這種“形態”，“只有微不足道的痕跡殘留”下來。近代漢語的構詞法是用音節作單位的，(例如“木器”，“木”，“器”作爲三個不同的造句成分出現在《荀子》，可是在近代漢語，只有“木器”能獨立，“木”和“器”都不獨立。因而說，“木器”在《荀子》是造句格式，在近代漢語是構詞格式。“近代漢語裏形態的(構詞的)變化是用音節單位(音節詞素)的交替來實現的，而上古漢語的形態變化則是在單音節之內的內部變化。”

我們首先要問什麼是近代漢語的詞。先生說他不打算嚴格地爲漢語的詞下一個定義。他給詞舉出三個標誌，其中頭一個(聯帶着第三個)相當重要，我們應當多多思考。“這個語言單位必須能離開上下文說出來而叫聽的人聽得懂”，並且不能再分爲更小的能聽懂的成分。這一點對我有很大的啓示。現今語法學界常說詞是句子裏能自由活動的最小單位，或是類似的話。在“自由活動”的基礎上分析漢語，像我在《北京話單音詞詞彙》裏所主張的，“梅花”，“木箱”都是兩個詞組成的。近幾年來，我從說漢語的人的語言習慣的角度來看問題，也發現了用聽懂聽不懂的標準要比“自[illegible]活動”的標準可靠得多。我親身體會到赫先生的看[illegible]是切用的，能幫助我們了解現代漢語。

然而漢語構詞法的核心問題就此解决了麼？決[illegible]有。現代漢語的構詞法上顯出下面這一聯串現象。

(1) 現代漢語裏最常聽到的詞或是詞組是向[illegible]格。(“大紅”)

(2) 向心格的例子之中，最常聽見的是名詞[illegible]的。(“大黄”)

(3) 名詞性的例子之中，最常聽見的是用名詞[illegible]的成分作爲“心”的。(“大人”)

(4) 這樣的例子之中，前一段的修飾語，最常[illegible]見的又多是名詞性的。(“鐵路”，“羊眼睛”)。

赫先生全文只舉了一個“木器”，“木”和“器”[illegible]現代漢語確是不能單獨聽懂的。那末，“大，紅，[illegible]人，鐵，路，羊，眼睛”呢？全都能聽懂，全都不能[illegible]分爲更小的能聽懂的成分。爲什麼憑漢人的語言[illegible]覺，這些例子之中，有的結合得比較緊湊，有的比[illegible]稀鬆呢？爲什麼一般語法學家都不得不承認“鐵路”[illegible]“羊眼睛”更具備詞的資格呢？任何構詞理論，假若[illegible]能說明“鐵路”是一個詞還是兩個，叫人心悅誠服，[illegible]義和“形態”不差得太遠，那“理論”就是不中肯的，[illegible]有掌握構詞上最淺顯而又最難以說明的現象。

一個語言結構是詞不是，不能單憑聽懂聽不懂[illegible]標準來決定。赫先生所舉的例子都是中國人從來所[illegible]“實字”，不是“虛字”，不是“實中之虛”。顯而易見[illegible]語助詞(“吧，嗎，啊”)，量詞(“隻，件，匹”)，副[illegible]

---

❶ “斷時”synchronical(同時)原譯作“斷代”，“歷[illegible]diachronical 原譯作“歷代”。赫先生大概是用了 de Sa[illegible]sure 的術語。de Saussure 把語言現象分爲“同時的[illegible]“歷時的”，“無時的”(achronique)，“泛時的”(panchro[illegible]que)。

赫先生另寫過一篇文章，討論同一問題，內容似乎比[illegible]次講演來得豐富。參《The Typological Evoluton of [illegible] Chinese Language》，Rocznik Orientalistyczny [illegible]五，1949，頁 371—429。以下簡稱“型式”。

“又，才，乍”）之類是不能聽懂的。要了解上古語和現代語裏相同的現象或是不同的現象，先從虛字入手，也許切實得多，資料也容易整理得多。也正是在虛字上赫先生的理論難以成立。

再說“實字”吧，假若我們用同樣的眼光來看上古漢語的多音結構，把“木器”當做造句格，不是構詞格，我只能在感性上跟赫先生同意，可說不出道理來。當然先生也知道我們無法決定在荀子的時代，“木”和“器”能單獨聽懂不能，他只能間接地把這事肯定下來，稱作出“歷時”的推斷。“木”和“器”確是先秦文字的造句成分，正像“鐵”和“路”在現代漢語一樣。那末，荀子的“木器”也像現代的“鐵路”麽？不敢說決沒有這可能。古書裏用到“×器”的，不知有多少，其中有像“明器”之類。“光明”的“明”字赫先生在“型式”裏肯定是單音節詞，但是“明器”的“明”古書裏沒有單獨用的，“明器”是造句格麽？這也許是超乎討論範圍之外了，因爲是語義學的問題，不是形態學的問題。

“型式”裏引用了一些雙音節的並立名詞格式。這也許比向心格更容易說明他的主題。《孟子》裏有好幾十個這樣的例子是現代北京話常說的，赫先生只指出了六個，“親戚，朋友，衣服，自己，顏色，學問”，認爲都是上古的造句格。就說“親戚”吧，它在《孟子》裏是造句格，不是一個詞麽？前些日子，丁聲樹先生正好跟我談起先秦文字裏“親戚”和“父母”通用的例子，王引之《經義述聞》卷十九有“親戚”一條。現在抄下幾個例證。《左傳》昭公二十年，“親戚爲戮，不可以莫之報也”，“爲戮”的是父親。《大戴禮》曾子問疾篇，“親戚既沒，雖欲孝，誰爲孝”，孝的不能是親戚。《晏子》外篇，“今爲人子而離散其親戚，孝乎哉”。《墨子》節葬篇，“其親戚死，朽其肉而棄之，然後埋其骨，乃成爲孝子”。再回到《孟子》，《盡心篇》有“人莫大焉亡親戚君臣上下”，決不能說“父”爲“親”，“母”爲“戚”。那末，不如把“父母”，“親戚”都看成上古漢語的多音詞倒近情些。《孟子》還有“飢餓不能出門戶”，（不乾脆說“飢不能出戶”），“得天下英才而教（育）之”，“民非水火不生（活）”，“言（語）必信”之類的句子，必得唸成“飢與餓不能出門與戶”，或是“飢·餓不能出門·戶”之類，未免牽强。

可見完全不照顧到“訓詁”而憑單字來決定上古漢語的形態和句法，無意之中正是上了漢字的當。儘管如此，先生確乎舉出了一些重要的現象。先秦文字裏一些造句成分在現代漢語只是構詞成分。現代語的雙音節詞也確比古漢語來得多（這當然不是指《佩文韻府》而言）。同時，先生也提到上古漢語的構詞格，除了語音交替，還有“象聲”詞（我們管那些叫雙聲叠韻），有外來詞（我們不妨補充說，可能有三音節的，“醫無閭之珣玗琪”），有單音節帶後加成分的（《左傳》的“婢子”，《孟子》的“眸子”），更有“微不足道”的通過原始單音節的中分作用而出現的雙音詞（我猜想是說“豐隆，霹靂”之類）。這些都不是上古漢語的多音詞彙的骨幹。

上文所說又牽聯到另一個問題，可惜在這裏無法討論。先秦文字是否語言記錄，對語言信實到何種程度，中國人也有不跟高本漢同樣估計的。據說，文言脫離語言從漢朝開始。赫先生確信高氏的結論。荀子也作爲純粹的語言記錄看待。單就先生這兩篇論文來說，這問題關係不大。

* * *

論文所主張的有兩方面。上文已經談到上古漢語的造句法變爲近代漢語的構詞法。另有語音交替，單音節內部的構詞法的方面，不妨說是立論的次要方面，也有幾點可以提出來討論。

語音交替構成“詞族”，無疑地是古代漢語構詞法的一種。但是流傳下的記錄極難處理。先生依據高本漢《漢語詞族》那本書裏所舉的例子，並且說形態的“規則還不十分清楚”。在這方面，中國語言學家直到現在爲止，還不能整理出任何一條內部規律來，例如“迎”的 -ŋ 和“御”的 -g 互相交替代表什麽語法作用，豈只是“規則還不十分清楚”而已。先生把詞素分爲義素和形素；語音交替至多只能算義素，不是形素。

中國人對於這一大堆記錄，意見素來不一致。據古人說，“惡”入聲是名詞，去聲是動詞，但是顧炎武以爲那是胡說。“伐”字相傳有何休的“長言，短言”，音切上可又查不出有這分別。赫先生在“型式”裏提到“長短”的“長”和“長幼”的“長”，且從“長”說起。

（1）《莊子》山木篇，“攬蔓其枝而王長其間”，這“王長”像是說“稱王稱霸”，可是《經典釋文》有憑有據地說：“‘王’，司馬本作‘往’；‘長’丁亮反，又作‘張’，音同”。“王長”作“往張”，解釋成“逍遙自在”了。“長”和“張”也許有某種意義的分別，也許只是古人“倉卒無其字”，隨便寫的。

（2）“長短”的“長”古音是 di̯aŋ（不從高本漢），平聲，“長幼”的“長”是 ti̯aŋ，上聲，意義本不相同，漢朝以來，中國人就這麽說。同一個漢字讀兩個音，代表兩種可以通轉的意義。

（3）《廣雅釋詁》，“長，常也”，先秦文字兩字通用。古音是 di̯aŋ 和 di̯aŋ。這是相近的語音，相近的意義，用不同的漢字寫下來。這跟上（2）在語義學上有

什麽分別呢?

以上是三種不同性質的語音交替。還有別的，例如上文所舉“迎”和“逆”，許愼說:“關東曰逆，關西曰迎”。這一類方言記錄，留傳下來的並不太多。旁的好些語音代替的現象也許只代表兩個不同方言裏的同一個詞，那就無所謂“詞族”，正像上海的“長”dzɑ̃(zɑ̃)，北京的 tʂ'aŋ，不代表“詞族”關係。

我們還沒有方法把這堆雜拌兒重分出瓜瓤、小棗來。不單如此，中國人講訓詁從前是嚴守“家法”的，近來風氣有點改變。懂得古音的人容易把一些音韻相近，意義上能 想像出一 點干係的字拉扯到一個 “詞族” 裏去。章炳麟把“行胻脛脚/慶洐于”歸入一個“詞族”。高本漢也論到“行”字，他把“行徨往迋衖巷邀”歸入一個“詞族”❶。除了“行”字本身，竟沒有一字相同的。高氏沒有能幫助我們清理出條理來。

這樣一個亂攤子是不大好。但是概括地說上古漢語的構詞法主要是憑語音交替，或是差不多只憑語音交替，並不解決問題。不同方言的現象，同一方言不同時代的現象，漢朝人的望文生義，也許還杜撰了一些讀音，一歸堆都反映在後起的直音•反切裏，叫我們難以斷定在同一方言，同一時代，語音交替究竟在構詞法上佔什麽地位。然而像上文已經肯定的語音交替是上古漢語構詞法的一種。

最後，可以談一談現代漢語的語音交替是 否“微不足道”，是否古漢語“保留下來的遺跡”。各個方言區的情形不同。有入聲沒有，有濁音沒有，是大關鍵。赫先生的立論以北京話爲主，我們就從北京話收集一些語音交替的例子。單錄 -a 類詞。

fa	發紙	陰平		哪地方	上
	乏人	陽平	nar	那兒	去
far	沒有法兒	陰		哪兒	上
	沒有法兒	陽	nei	同上	
ia	押起來	陰	pa	粥巴鍋了	陰
	畫個押	陽		把着錢不給	陽
	火車軋了	去	pa	拔蘿蔔	陽
kua	刮臉	陰		拔罐兒	上
	把他剮了	上	par	細個把兒	上
k'a	咳一聲，折了	陰		壺沒有把兒	去
	咳了一口血	上	pa	扒着房簷兒	陰
na	那地方	去	p'a	趴在房頂上	陰

	衣裳讓人扒了	陰		書裏夾張紙	
	皮包讓人扒了	陽	ts'a	擦粉	
ʂa	撒手	陰		搽粉	
	撒了一把米	上	tʂ'a	扠着腰	
ʂa	煞上車	陰		叉開腿	
	煞了後了	去		插花兒	
ʂua	把他刷了	陰		插在車中間	
	把壞的刷出去	去	tɕ'ia	掐頦子	
tsa	紮上口袋	陰		卡上口兒	
	砸上話	陽		卡嗓子	
tʂa	紮上兵	陽	ua	一片瓦	
tʂa	詐他一下	上		瓦一間房	
	詐了一百萬	去	xa	哈口氣	
tʂar	餑餑渣兒	陰		哈他一聲	
	煤砟兒	上	xua	花了十萬	
tɕia	夾餡兒	陰		化成冰了	

北京話裏這一類的例子至少能舉一百個。可
能跟上古漢語的某一個時代的某一個方言比較一
北京話的例子不能追溯到春秋各“國”的語言，難
古語的“痕跡”。上面的例子有的決不能是“遺跡”;
陰陽聲的特別多，陰陽聲在北京話只有幾百年的

總而言之，赫先生的結論:“近代漢語的音節
態是在上古漢語的句法基礎上發展起來的”，有四
提。(一)上古漢語的主要構詞法是音節之內的語
替，(二)語音交替在近代漢 語差 不多 完全 消失
(三)近代漢語的主要構詞法是音節單位的交替，
這在古代漢語是造句法。其中(三)最符合現實，
不容易確定，(一)資料極難整理，(二)實在難說。

作爲語言發展的內部規律 來看， 這麼 一個
古今無所不 包的 結論 未必是 牢不可破的。那怕
(一)、(二)、(三)、(四)四項前提全都確定了，
能否這樣推斷下來，還有周折，可是現在無需
這個問題。

先秦文字裏的好些單字用在近代漢語，不是
只是詞素。近代漢語的構詞法，主要的是以音節
位。赫先生對漢語語法學的貢獻，我以爲在這一
是重要的。

---

❶ 章氏《文始》卷五。高氏《漢語詞族》，張世祿譯
頁 109,111。

方块字的横排

林傳鼎

現行的方塊文字可以橫排，也可以直排。除了一些廣告、標語、招牌、告示等排寫方式十分混亂以外，一般的橫排都是從左至右，一般的直排都是從上至下，先右後左。無論如何，兩種方式並存，在習慣上起相互干涉的作用，減低閱讀效率，是不容忽視的。我們應當從二者中間選擇其一。對於這種形式上的取捨，我們首先要明確認識，其次再求逐步統一。

1955 年元旦以後，《光明日報》和《新觀察》等刊物的文字一律改爲橫排。這是值得歡迎的。這種改變是符合發展的趨勢和大衆的需要的。估計這一年全國雜誌採用橫式編排的將超過百分之五十，一般新出版的圖書也可能達到這個標準❶。我完全贊成方塊字的橫排。一般閱讀與書寫的內容中時常有西文、數字、符號、公式等必需橫排的材料。對這些內容在讀寫生理上的作用做詳盡的分析研究具有特別重要的意義。我們可以說，過去專家們談橫排直排的生理根據與實驗根據的時候，被考慮的讀寫材料是不完全的，缺乏代表性。我們不難理解，在直行閱讀或書寫的過程中遇到一些橫行的數字或符號的時候，目力的消耗，腕力的浪費，讀寫速率所受的阻礙是很顯然的。這個事實任何時候都可以驗證。因爲直中有橫的材料在研究中始終未被應用，所以順溜而下的橫式讀寫的好處也未被正式地察覺出來。

我始終主張決定方塊字橫排或直排的時候，要從中國文字發展的趨勢、使用的效率、經濟和習慣四方面進行研究。經過詳盡的考慮，我只有贊成橫式的讀法和寫法。

第一，橫排橫寫適應我國文字發展的需要，應該大力推廣。現行的方塊字難認、難記、難寫，必須改革，而且要走世界文字共同的拼音方向。毛主席指示："拼音文字不必搞成方塊形式，要利用原有漢字的簡單筆劃和草體。筆勢要基本上向着一個方向（"一邊倒"），必須眞正作到簡單容易才能推行"❷。據此，將來的拼音文字必然是橫寫的。拼音化雖是我國文字改革的總方向，但方塊字不可能一下子就斷然地改爲拼音文字。我們必須採用過渡夾用拼音的辦法才能解決實際問題。一段讀物中既然方塊字和拼音字並用，那麼二者的排列方式必須一致。拼音文字要橫寫，所以方塊字當它同拼音字在一起的時候必須橫排橫寫，現在就應當開始推行橫式排寫！

第二，橫讀橫寫總的效率高於直讀直寫，應該大力推廣。方塊文字有一個特點，凡是直行的材料都可以改爲橫行，但是數字、符號、算式、西文等就非橫排不可。所以在橫直兩種方式中選擇一種的時候，我們只有主張橫讀橫寫。如果提倡直讀直寫，在直中有橫的材料中，視網膜影像的多樣性，短時間內眼動方向的改變，視線角度的變化，雙眼協調動作與眼手協同活動的複雜化等等，都會給予閱讀和書寫在效率上種種不利的影響。橫讀橫寫絕對遇不到相同程度的困難。這就是橫排效率高的地方，這就是橫排好處的科學證據。

第三，讀物的橫排節約紙張，應該大力推廣。根據實際核算，讀物從直排改成橫排，在不縮小字體，不放大版面，不壓縮行間距離的條件下，紙張的利用率可以合理提高。一般節約的百分數達到15%以上❸。節約紙張有利於社會主義工業化。它可以降低書籍的成本，以便減輕讀者負担。這也是我們所以贊成橫排的主要理由之一。它一定會得到羣衆的擁護。

第四，養成合理的健全的讀寫習慣，積極提倡橫讀橫寫。首先問一問：橫讀橫寫是否和現在人民生活習慣不相符合呢？事實上並不是的。正如胡愈之先生所說："再看人民日常生活中所用的文字罷。例如車票、戲票、電報、匯款單、帳單，以至於百貨商店的售貨發票，實際上都是用橫行橫寫的"❹。另外通常

---

❶ 胡愈之：《中國文字橫排橫寫是和人民的生活習慣相符合的》，1955 年 1 月 1 日《光明日報》第2版。（文中提到1954 年全國雜誌281 種的統計，橫排的 137 種，佔 48.7%；有橫有直的 14 種，佔 5%。1954 年第三季全國出版圖書2603種，其中橫排的 1193 種，佔 45.8%。）

❷ 見《中國文字改革研究委員會工作概況報導》，1954年3月17日《光明日報》《文字改革》雙周刊第 1 期。

❸ 陳越：《打破思想障礙，推廣橫排橫寫》，《中國語文》第 21 期；《書籍橫排是節約紙張降低書價的有效辦法》，1954 年 10 月 27 日《光明日報》《文字改革》雙周刊 17 期。

❹ 同❶

筆記本子沒有一種不是橫式的，學校用的教科書大部分是橫排的，可以說會讀會寫的人們現在已漸漸學慣以橫排橫寫了。對於不會閱讀和書寫的人，橫也罷，直也罷，根本無所謂習慣不習慣。

上邊我談了橫排的優點和必要性，認爲必須大力推行橫排的辦法。但是在以往的有關文章中，人們常常拿眼睛生理作爲橫排的理由。有人說：一個眼睛的視野橫面大於縱面。而兩眼是左右並列的，因此兩面視野相加，除重疊部分外，橫視野要比直視野寬闊的多。其次是眼球的上下轉動比左右難，上下眼皮在直讀眼動的時候發生阻力，容易使眼肌疲勞。這樣的說法是值得考慮的。

首先應當指出，閱讀不比看風景。看風景的時候整個視野的景象全部爲我們所看到，閱讀的時候我們只能在一行中的注視點範圍內淸楚地看到一小段文字，從而理會它的意義。除此以外，同時間所見的形象只是無數的方塊與行列而已。眼動照相法也證明，當我們精讀五號字的文章時，雙眼一看的廣度（卽看得淸楚的字數）大約是四個字。爲此，閱讀的視線是按着行列的方向從一個地段移動到另一個地段。所以我們可以靠得住地說，因爲閱讀活動中所用的視幅範圍極小，橫直視野的寬窄不可能影響兩種讀法的相對效率。應當知道，雙眼視覺的基本任務在於掌握深度知覺，看出物像的立體性來，對於橫讀並無好處。相反地，在橫讀的過程中雙眼聯合動作有兩種困難：輳合與調節❶。可想而知，所謂橫讀時候的兩眼分工是與事實不符的。說到注視點以外一堆方塊形的集體影像能對所將讀到的字義起暗示作用，那是不可能的事，不足爲據。其次，眼的轉動靠眼球上的六根肌肉。到現在爲止，並沒有充分的證據說明上下直肌的運動較內外直肌容易發生疲勞。從學齡兒童到成人的生理事實都不能支持這種說法。這個假設是從下列一種現象出發的：一條直線，一條橫線，長度相等，畫成⊥形的時候，我們總是覺得直線比橫線長些，似乎說明眼肌肉的上下運動容易疲勞，或眼球的上下轉動比左右費勁，推之，直讀比橫讀難些。但必須注意，⊥形錯覺的存在與否，是隨圖形的大小而轉移的。如果在某種大小的條件下，直長於橫的錯覺一定存在，那麼兩個等長的線，橫直相接，組成各種圖形的時候，也會發生長短錯覺。事實並不是這樣。反之，在這種組織形式的某些圖形中，我們却會有橫長於直的錯覺。可知長短錯覺的現象並不能說明眼球上下直肌的運動特別容易疲勞。至於所謂眼球上下轉動吃力，不利於直讀，也是片面的說法。從另一方面看，眼球上下轉動的時候，眼皮也要運動，這種運動有加潤眼球的功用，是閱讀衛生所必需的❷。我們還應當注意一點，頭與眼的動作是協合的。因此有人認爲橫看時候頭部轉動的度數小，動作容易，可以減少精力的消耗。這也是推測之詞。目前我們所能斷言的只是，閱讀時眼動是主要的，而頭的動作是次要的。究竟在橫直兩種讀法中頸部動作的多少與難易，以及怎樣影響閱讀的效率，都未經研究，無法下結論。不過橫看時頭與眼轉動小的說法也有一些表面上的根據。那就是在一般情況下，橫式編排行列較短。我也注意到這個問題。閱讀中有一種費時的動作叫做回視❸。我們的初步試驗發現在直讀過程中，因爲行列長的原故，回視現象比較普遍；但在行列短的橫讀活動中，因爲行數多的關係，回視的總次數也未見減少。例如：直排四十二個字一行，平均每四行有一次回視。橫排二十八個字一行，平均約六行有一次回視。由此可見，從閱讀的生理方面看，我們無論如何不能硬說直讀較橫讀難。

現在讓我們把橫直讀效率的實驗結果簡單介紹如下：陳漢標先生和艾偉先生先後報告，前人所作的橫直讀實驗共有二十四種❹。受實驗者包括成人與兒童（其中有小部分是美國學生）。按實驗的方法說，有的觀察眼動，有的記錄閱讀速度，有的在速示的條件下測定閱讀成績。按實驗的材料說，有律詩、散文、短句（文言、白話）、無意義的字句、拉丁字母、阿拉伯數字及幾何圖形。實驗的結果：直讀優於橫讀者十四種，橫讀優於直讀者十種。但我們不能因此而斷定直讀的效率優於橫讀（也不能說橫優於直）。從多種實驗的總結果看來，美國學生和華僑兒童的閱讀成績都是橫勝於直，而一般中國成年人閱讀本國散文的時候直排就比橫排快。所有用英文字母、阿拉伯數字、幾何圖形作材料的實驗，以及一部分用無意義字句作材料的實驗，都提出橫勝於直的結論。可知習慣的影響起substantial

❶ 沈有乾：《誦讀時眼球跳動之觀察》，《心理》第4卷1期（1926）。（輳合卽兩眼的視線向一個共同點集中，使我們所見到的只有一個視像；調節卽眼水晶體形狀的變化，使視覺焦點與物體的不同距離相適應。）

❷ 參看陳漢標《中文橫直讀硏究的總檢討》，《敎育雜誌》第25卷10號。

❸ 閱讀過程中從上一行末字過渡到下一行首字的時候，往往發生跳行的現象，因此需要回過來再看原行，以便上下文正確地連接起來，這種動作叫做回視。

❹陳漢標：《中文橫直讀硏究的總檢討》，《敎育雜誌》第25卷10號（1935）；艾偉：《漢字問題》（1945年，中華書局）第7章。

作用。總之，實驗結果的分析與生理根據的分析，兩方面的情況是完全符合的：橫直兩種讀法的純效率實在找不出絕對的差異。

研究了閱讀方向之後，必須進一步研究書寫的方向。因爲一種文字，除非有特殊的困難，讀與寫的方式不能不統一起來。論書寫，三方面的材料應加以注意和分析：第一，在方塊字簡化的改革階段中，筆順問題尙有考慮的價值。據統計，方塊字最後一劃末端的位置居右下方的佔67%，第一劃首端的位置居左上方的佔90%❶。就這種情况看，絕大部分的方塊字的書寫並不給與橫直兩種寫法任何一法特殊有利的條件。第二，目前的書法絕大多數利用硬筆（鉛筆與鋼筆），這種傾向在將來也是肯定的。因此直行書寫時候手腕塗抹上一行字跡的麻煩現象是不會發生的。這樣說來，橫直兩種寫法的效率也不可能有差別。第三，橫直寫效率實驗研究所得的結果很不一致。趙欲仁先生的實驗證明橫寫優於直寫❷，而趙敏政先生的實驗又證明直優於橫❸。這種不一致的情況並不是不可以理解的。事實很淸楚：趙欲仁的實驗用毛筆書寫，等待墨跡晾乾，影響速度，手腕塗抹字跡，影響質量；在趙敏政的研究中，受試學生用鉛筆在透明紙上映寫，直寫速率不受阻礙，而且實驗是在1943年做的，學生尙未很好地養成橫式書法的習慣，必然影響寫的效率。全盤考慮的結果，從書寫方面看，任何一種寫法的絕對優勢說都不能證實。這和閱讀方向的情况是一致的：橫式與直式的純淨效率是沒有差別的。

目前六億人口中不會閱讀和書寫的人還佔絕大多數，應當爲他們安排好習慣於合理的、健全的橫讀橫寫的環境和條件。至於那些極少數的慣於直排的人怎麼辦呢？我覺得葉聖陶先生說的好：“這少數人既成的習慣可以改變，改變得跟大多數人一致，却並非遷就大多數人，因爲習慣了橫排的時候，橫排的好處跟便利他們全有一份”❹，讓我們積極地提倡橫讀橫寫罷！

橫排形式的閱讀和書寫適應我國文字改革的需要，使用效率高，節約紙張，符合人民大衆在發展中的讀、寫習慣，應該給予積極提倡並加以大力推廣！

橫排是科學的，對國家建設、對閱讀效力以及人民的習慣都有很大的好處。我們要分析它的優點，宣傳它的優點，從而推動橫排的普遍採用；但是我們也必須實事求是，成理由的要列舉出來，不成理由的必須加以澄淸，這樣就更有說服力，對橫排的宣傳工作更有好處。

---

❶ 趙敏政：《漢字橫直書法之新實驗研究》（原文未見，據艾偉《漢字問題》第73節）。

❷ 趙欲仁：《中國文字直寫橫寫的研究》，《新教育》第10卷5期(1925)。

❸ 同❶。

❹ 葉聖陶：《習慣可以改變》，1955年1月5日《光明日報》第2版。

語法和語言事实

劉雨人

《中國語文》第21期刊載了史存直先生一篇《論遞繫式和兼語式》。他認爲“把一個敍述誤認爲兩個敍述”(D. E. 兩項除外)，“顯然是和我們的語感不相符合”，所以他“是一向不敢贊同遞繫式這一類理論的”。這個批評眞是扼要，中肯。我相信，只要是尊重使用這種語言的人的共同語感的人，對於這個批評就都必然會抱有同感。

近幾年來，在語法研究上有一種風氣，就是人人想做漢語語法上的‘倉頡’。因此，“儘管一個說法或一個術語已經大家認爲是合理的而且已成習慣❶”也不惜通統推翻，別標新說。至於這種‘新說’是否合乎我們的共同語感，那倒似乎可以不管。——遞繫式或兼語式的說法就正是一個例證。

王力先生把“我來的不巧了”這類句型列爲遞繫式，說是“以初繫的‘謂語’爲次繫的‘主語’❷”；中國科學院語言研究所語法小組把“一切帝國主義，軍閥、貪官汚吏、土豪劣紳，都將被他們葬入墳墓”這類句型列爲兼語式，說是“就意義上說，全句的主語（一切……土豪劣紳）是兼語（他們）後頭謂語（葬入坟墓）的受事❸”，這些“新說”就都未免太不以使用這種語言的人的共同語感爲憑。請問：“我來的不巧了”和“一切帝國主義……都將被他們葬入坟墓”這種句型，在說話人

---

❶ 任學良：《歡迎開展漢語語法的討論》，《中國語文》21期。

❷ 王力：《中國現代語法》，194頁。

❸ 《語法講話》，《中國語文》10期21頁。

和聽話人的共同語感中果然是當作“兩個敍述”、兩件事來使用來理解的嗎？也就是說，果然是說“我來”是一件事，“來的不巧了”又是一件事嗎？果然是說“一切帝國主義……被他們”是一件事，“他們葬入坟墓”又是一件事嗎？我相信，任何人都不會相信這種說法的，因爲這種說法，和我們說話的共同語感是完全背道而馳的，根本不能相容的。

不但遞繫式和兼語式是這樣，即如下邊的幾種說法，我認爲也都有問題，都有提出來再加研討的必要。

比如，王力先生主張把“把”字列入“助動詞”，理由是“因爲它們從動詞變來，而現在仍保存着多少動作性的緣故❶。”後來呂叔湘先生，語法小組諸位先生也都採用了這種說法，把它改做“副動詞”❷，我們不能同意這種說法。首先，我們認爲“把”字應歸何類，應從它在現代漢語中的眞正功用上去掌握，不應和它的詞義的語源考證混爲一談。因爲“許多語言現象，雖然有待於歷史的說明，不過建立現代的語法體系却不能不和‘歷史’劃開，因爲現代的語法體系，應該是記述的(descriptive)，而不是史的(historical)❸。”我們認爲講現代漢語語法就應該從現代漢語的實際出發，至於詞的源頭如何，可以完全不管(即如‘甚’字，從源頭上講可以是形容詞——如“疾風甚雨”；但在現代漢語却只能是副詞)。其次，我們再來看一下‘把’字的用法是否在“現在仍保存着多少動作性”。例如：

把飯吃了。

把屋子收拾收拾。

請問：“把飯吃了”這句話，在一般人的語感中是說“吃了飯”呢？還是說“把着飯吃了”呢？同樣，“把屋子收拾收拾”是說“收拾收拾屋子”呢？還是說“把着屋子收拾收拾”呢？事情是明明白白的，一般人對於這類句子的理解絕不會是後者。這就可見‘把’字在這類句子中所起的作用，已經不再是屬於詞彙意義的而是屬於語法意義的了。也就是說它的所謂“動作性”，在一般人的共同語感中已經完全消失了。它的語法意義只在把句中的賓語提到外動詞前邊——僅僅如此而已。那麼憑什麼，語法研究者倒要把它認成助動詞，或者副動詞呢？更有什麼理由把由它組成的結構認爲是“連動式”呢？認爲是“複雜謂語”呢？

在現代漢語中，“把”字絕不能是助動詞或副動詞，由它組成的這類結構絕不能是“連動式”。主張這種說法的，就是過分被語源學所拘牽，就是完全不以使用這種語言的現代的人的共同語感爲憑。

再如“被”字，“被”字在古漢語中確有外動詞的用法，如“被災”、“被兵”等，但在現在它就只能是表被動式的工具詞，也就是說，它和“把”字一樣，有的只是語法的意義，不再有詞彙的意義了。把“一切帝國主義……被他們葬入坟墓”的“被”字和“被災”、“被兵”中的“被”字混爲一談，就必然不能把現代使用這種語言的人對於“被”字的這種用法的共同語感如實地、正確地描繪出來。這種不看語言實際，只一味在語源學上兜圈子的辦法，必然不能得出正確的結論，因而也就必然不會得到一般人的贊同。

而另一方面，有些語法研究者，爲了確立自己的某種理論，也竟至不惜歪曲歷史上的語言事實。例如王力先生爲了要建立他的漢語歐化的某些理論，曾經把歷史上的某些語言事實抹煞不管或者任意加以曲解。比如，他認爲“中國的被動式所敍述的只是不如意或不企望的事❹，只因爲“受了西文的影響”，這才“非不如意的事也可以用被動式了”。像“他被選爲總統”，他斷言是受了“He was elected president”的影響後才出現的。並斷言“老年人雖然看不慣，一般青年都覺得毫不足怪了❺。”是這樣嗎？請看下邊的例子：

袁悅始作謝玄參軍，頗被禮遇。(見《世說新語》《讒險第三十二》)

桓南郡被召作太子洗馬。(同上，《任誕第二十三》)

桓石虔……未被舉而童隸已呼爲鎭惡郎。(同上，《豪爽第十三》)

我們不能說這些被動式所敍述的都是“不如意或不企望的事”，更難相信這種被動式是“受了西文的影響”。“他被選爲總統”這類句型，現在的老年人是否看不慣，我還不敢斷定，但是根據《世說新語》看來，我敢斷定，在一千多年以前，我們的祖先們是都看得慣的。

再如“是”字。“是”字的廣泛而靈活的用法，原是漢語按照自己語法內部規律發展出來的固有的特點之一，它並不是因爲受了什麼“西文的影響”才出現的。然而，王力先生却認爲這是“繫詞的歐化”❻。他說，“有人造出和西文更相似，然而和中國語法更衝突的一種形式”，“例如把‘中國的地方很大’寫成‘中國的地方是很大’”等等。是這樣嗎？也就是說，“中國的地方

❶ 見《中國語法理論》174頁。

❷ 《語法修辭講話》第一講；《語法講話》，《中國語文》9期。

❸ 方光燾：《體系和方法》。

❹ 呂叔湘、語法小組也都採用這說法，見《語法修辭講話》第三講及《語法講話》《中國語文》9期。

❺ 《中國語法理論》297頁。

❻ 同上，169頁

很大”果然是一種和中國語法更衝突的形式嗎？果是有人要比附西文而造出來的嗎？要回答這個問，還得看客觀的語言事實：

> 那婆娘這其間知他是醒也醉也，我如今知道他是死也活也，僧住，賽娘兒呵，知他是有也沒也（元曲：還牢末）
>
> 你是甚麼時候向他跟前去？（元曲：《碧桃花》）
>
> 我正是幾度南柯夢中來。（同上）

在近古白話中這種語言現象多得很，王先生當然會沒有看到，對於這些語言現象怎樣處理呢？說它是受了西文的影響嗎？沒人敢這樣說，說出來，也會有人相信；說它們不是語言事實嗎？但是，事實是事實，並不能因爲你討厭它就不存在；怎麼辦？王先生倒也想了個辦法，那就是所謂這些繫詞“都能認作眞正的繫詞”，這就等於否定了這些“是”字繫詞資格。他之所以要否定這些“是”字的眞正繫詞格，是因爲只有這樣才好把“中國的地方是很大”這的句子和中國固有的語法形式截斷開來，才好提出的所謂“繫詞歐化”的理論。然而問題並不能因此獲得解決，因爲人們總不免懷疑：“中國地方是很”和“你是什麼時候向他跟前去”兩句中的“是”字在途上究竟有什麼不同？憑什麼說後一句的“是”字“不眞正繫詞”，而前一句是？憑什麼說前一句是歐化語法，是“不自然的結構”，是“聽起來非常不順”，“看起來也非常不順眼”，而後一句則不然？這很難自圓其說的。對於這些同型造句的結構，我們爲要嗎就都是歐化的，要嗎就都是固有的民族形，二者必居其一。他之所以得出這個自相矛盾的結論，是和要比附西文建立什麼歐化的理論的研究方法分不開的。

應當指出，不是有人在比附西文造出什麼“被”動句也可以表示“如意的事或企望的事了；也不是有人在摹擬西文而使“是”字也可以鑽到描寫句或敍述句中間取得繫詞的資格了，而是有人在帶着西文的眼鏡研究漢語的語法。他們看到英語中有“He was elected president”的一類句型，就認爲漢語中的這類句型是比附英語而造出來的；他們看到英語中有“The flower is red”的一類句型，就認爲漢語中某些用“是”字造成的句子也是比附它而來的。要曉得西文中有的語法形式我們漢語中不一定就沒有，不一定要我們比附他們才能有；我們有，他們也有，怎麼能證明我們是比附他們而不是他們比附我們？把我們漢語中固有的語法形式硬說成是“舶來品”，這種比附西文而不尊重語言事實的理論研究，我們完全不能贊同。不幸的是現在還有人在繼承着這種不顧語言實際，任意比附西文的錯誤的研究方法。而這種方法和態度是應該得到糾正的。——現在是時候了。

我們認爲講現代漢語語法應該以現代的漢語語言事實和使用這語言的現代的人的共同語感爲出發點。把語源學的研究和現代漢語語法的研究混而爲一，我們不能贊成；把漢語固有的語法形式一味和西洋語法相比附，我們更不能贊成。我們認爲，研究語法的第一要義，首先是要尊重語言事實，尊重使用這種語言的人的共同語感，只有在這樣的基礎上建立起來的語法理論或語法規律才可能是正確的、有用的、顚撲不破的。讓我們面向語言事實！

消息·報道

北京大學中國語言文学系举行批判資产階級思想討論会

北京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漢語教研室和語言學教研室的教師正結合科學研究工作積極進行對資產階級學術思想的批判。這兩個教研室的教師已經決定在本學期內聯合舉行五次討論會，會議的內容、時間和主要發言人都已確定。第一次（二月二十八日）討論關於“文學語言”的概念問題，主要發言人是高名凱先生；第二次（三月七日）會議內容是對西洋資產階級語言學家“文學語言”看法的批判，主要發言人是岑麒祥先生；第三次（四月十八日）討論題目是：從“文學語言”的概念認識我國的“雅言”、“文言”、“古典語”、“古文”等問題，主要發言人是周祖謨先生；第四次（四月二十五日）的題目是：對胡適“文學語言”的錯誤觀點的批判，主要發言人是魏建功先生；第五次（四月二十七日）討論關於漢語規範化問題，主要發言人是王力先生和林燾先生。教師們已經開始圍繞這些題目積極地搜集資料，進行研究。（北京大學中文系）

現代汉語語法研究（三）

蘇聯 A. A. 龍果夫

專有名詞

33 在漢語裏，正如在其他語言裏一樣，專有名詞在名詞的範圍中佔據特殊的地位。他們的語法特點是：由於它們的意義，它們具有若干跟人稱代詞相似之點。

專有名詞跟代詞相似，在它前面不能放置由數詞構成的加語，只有當數詞作爲同位語時，專有名詞才能跟它聯用。我們說“王　三，李　四”（比較“我們　倆”），但是“三　等，二　嫂子”，等等。下列例子情形相似：“老二，老三，老四”，但是“二月，三月，四月”。

專有名詞的另一語法特點與此有關，這一特點也使專有名詞接近人稱代詞。當專有名詞作爲親屬稱呼的加語時，它跟領格代詞相似，並不一定要加上體詞語尾“的”。例如在甘肅方言中，“奴兒的　爺爺”和“奴兒　爺爺”都可以說，就好像“他的　爺爺”和“他　爺爺”都可以說一樣（§ 214）。但是跟領格代詞結構有一點不同，像“奴兒　爺爺”這樣的詞組可以有兩種解釋：或者是奴兒的爺爺(加語)，或者奴兒就是爺爺(同位語)，因此，在專有名詞的後頭，只有當上下文非常明確地指出所說的是什麼的時候，語尾“的”才可以省去。

其次，像下面的句子，不是按照名詞的型式，而是按照代詞型式構造的：“我　恨的　美詩　慌”，跟“我　恨的　她　慌”是同一型式(參閱 § 209)。這一點也表現了專有名詞跟代詞相近。

最後，專有名詞跟人稱代詞的相近又表現在這個事實上：在應用某些動詞的句子裏，專有名詞跟代詞一樣，能够作爲所謂領格賓語，這個時候專有名詞要加上體詞語尾“的”。比較“請　他的　客”，和“請　老楊的　客”(§ 101)。

人稱和非人稱

34 在漢語的名詞體系中，如同在其他語言中一樣，人稱和非人稱(後者包括無生物和生物)之間的區別，起着巨大的作用。這個區別首先反映在疑問代詞的體系上（§ 215)：對於人稱用代詞“誰”，對於非人稱用代詞“甚麼(什麼，啥，嗎)”。這個從下面的對比(甘肅方言)中可以看得很清楚：

——這-是　誰？——這-是　學生。

——這-是　啥？——這-是　書子。

在白話和其他方言中，情形也相似。

其次，表示人稱的名詞和表示非人稱的名詞各有一系列的有構詞作用的語尾·詞❶。例如，某些人稱範疇用語尾·詞“人”（工人、保人、病人、男人），“匠”(木匠、鐵匠)，“夫”(車夫、馬夫)，等等。對於某些事物範疇則應用這樣一些語尾·詞，如“樹”（樹、桑樹、楊樹)，“蜂”(蜜蜂、馬蜂)，等等。

表示從事某種活動的人的名詞，在人稱範疇中佔有特殊的地位，他們都是由動詞和賓語加上加語·體詞語尾“的”構成的，例如：“送信的、做活的、洗衣服的、打獵的”，等等。這種類型的名詞的起源於句法結構是非常明顯的，可從下面的對比中清楚地看出：

他　是　一個　賣-書的　人，是　個　賣-書的。

其次，人稱和非人稱之間的區別還表現在：表示人稱的名詞，除了個別的例外，都很容易跟集體·複數的標誌“們”相結合：例如“孩子們、哥兒們、學生們、工人們、幹部們”，等等。非人稱的名詞或者完全不能加這個語尾(例如不能說“桌子們”)，或者加語尾“們”是因爲已經把它擬人化，賦予該事物以人的屬性。表示動物的名詞就常常加上這個語尾（特別是在民間傳說中)，例如“狐狸們、狗們”。在魯迅的《吶喊》中，我們遇到一個很有趣的例子，把擬人化應用到“眼睛”這個詞上：

“這些　眼睛們　似乎　聯成　一氣，已經　在　那裏　咬　他的　靈魂”。

下面這個有趣的情形也說明人稱和非人稱之間的

---

❶ 在內容方面，這些語尾·詞的半實詞性質表現在可以提出如下的問題這一事實上，例如：“他　是　什麼　人？”——“他　是　工人”，“他　是　中國-人”，等等。語尾·詞在形式上的特點是在三音節的詞中(跟兩音節詞不同)，它們還保存自己的聲調，例如“中^{1}國-人^2”，而在兩音節則爲“工^{1}人”。

別在漢語中起着多麼大的作用。在若干方言(河北、河、山東)中，不僅人稱名詞，而且某些表示人類種活動的抽象名詞，也可以加上語尾“們”，例如兒們、話兒們、理兒們”(§ 51)。

在漢語中，人稱和非人稱之間的對比，在某種程上跟有生和無生之間的對比交錯着。例如，在白話甘肅省的若干方言中，不僅人稱名詞，而且若干表巨大的鳥獸的名詞也能够加上語尾“們”：“羊們、們、狼們、老鴉們”。

有生物和無生物之間的區別也反映在人稱代詞”上(§ 210)。

35 在人稱名詞的範疇內部佔有饒有興趣的地位是根據職務來指稱人們的一些名詞，這些名詞在一的上下文中通常表達單一概念；因而當它們作爲有詞的謂語時它們表示同一關係，而不是把一個事物於某一範疇(§ 2)。其中包括這樣一些詞，如“主席、員、原告、區長”，等等，例如“他 是 我們的席”。其中也包括一些親屬稱呼，如“父親，母親”。

表明某人的職務的人稱名詞，在語法上的特點在一定的條件下，能够作爲謂詞，帶有“執行着種職務”或“是某種人”的意義；這個時候，它們跟有謂詞一樣，能够獨立地作爲謂語，直接跟“不、等詞相結合❶。

把這些名詞用作謂詞，最常見的是在讓步句(其包括選擇句)中，列舉或重複由這類詞構成的沒有詞的謂語。現在舉些例子加以說明：

“……聽 說，他 當了 咱 這 一 區的 區長”。——“區長 不 區長，那 抵 什麼 事？”(趙樹理：«李家莊的變遷»)

在第一句中，“區長”用於它的基本的、事物的意作爲聯繫動詞“當”的合用成份；而第二句中的長”則有謂詞的作用，有“作區長”的意義，當作沒繫詞的謂語來使用，並且在加以重複時，在它前面接加上否定詞“不”❷。

不論 他 什麼 政府，什麼 委員，什麼 長官，誰 來 咱們 跟 他 誰 講 理，天王爺 來了，也不 怕 他！(趙樹理：«李家莊的變遷»)

媒人 說：“婆-姨 是 好 婆-姨，勤儉，會 過光景，就 只 一個 ‘毛病’，曾 是 吹鼓手的女人。你 一個 班主，也 許 嫌 她 低了點 吧？”李 步 說：“吹鼓手， 就 吹鼓手-吧，他 已經 死了，與 婆-姨 有 啥 關係。”(丁玲：«陝北風光»)

從這個回答中看得很清楚，名詞“吹鼓手”在這兒用做謂詞，其意義爲“做吹鼓手”，“是吹鼓手”；因此，它可以用做沒有繫詞的謂語，而在加以重複時，前面能加虛詞性副詞“就”❸。

當主語是人稱代詞(或疑問代詞)或專有名詞，並加上加强語尾“的”的時候，上面所說的這一類名詞也可以用作謂詞，但這種情形不及前一種情形常見❹。

先生，你的 原告，你 先 說！(趙樹理：«李家莊的變遷»)

今天 誰的 主席？

在這方面，下一例句頗爲有趣，其中第一句沒有繫詞，第二句則爲普通的、有繫詞的句子，表示把某一事物歸於某一類。

李 如珍的 會長，小 毛 是 狗腿。(趙樹理：«李家莊的變遷»)❺

親 屬 稱 呼

36 在表示人稱的名詞中，親屬稱呼和許多按其意義來說跟親屬稱呼相近的詞，如鄰居、朋友、同鄉之類，佔有特殊的地位。

這一類名詞的語法上的特徵是，當它們和領格代詞聯用的時候，有許多有趣的特點，賦予整個這一羣詞以某種程度的古語色彩。正如許多作者指出的，在跟親屬稱呼聯用的場合，領格代詞不一定要求加上領格語尾“的”，例如“我 父親，他 哥，你 鄰舍家”。這類詞前面的“的”字的有無，基本上決定於下列兩個因素：

---

❶ 動物的名稱也可以用隱喻法用作這樣的謂詞：H. 馬伯樂在他的論文 «La langue chinoise» (Conférences de l'Institut de linguistique de l'Université de Paris, 1934, 41 頁) 舉過一個很好的例子，“不 管 牛-不-牛 的了”。但是馬伯樂沒有說明什麼樣的名詞，在什麼條件下，可以用作這種類型的謂詞，而只是舉這個例子來“證明”，在漢語中，名詞和動詞之間沒有差別，任何名詞都可以用作動詞(馬氏一面不承認漢語有詞類的分別，一面又談什麼名詞、動詞！)。

❷ 從現代漢語的觀點來看是這樣。從歷史上說，這些結構反映着古漢語的情況，那時這些名詞很容易轉用作謂詞，試比較“君”(君主)～“不君”(不依照適合於君主的方式行動)(參閱 § 111)。

❸ С. Е. Яхонтов 的解釋跟我不同：他認爲這兒的名詞不是當名詞用，而是當作它本身的名稱來用的(比較俄語中的“не потерплю никаких «но»!”“別跟我來什麼‘但是’！”)因而這裏不適用虛詞用法的一般規則。

❹ 這種地方的語尾“的”(§§ 83—89，132)可能在歷史上跟動詞·繫詞“當”有關係，但是這個問題顯然尙有待於專門的研究。

❺ 跟這種結構最相似的是俄語中“он был офицером”這一類型的句子(暫時的同一性)跟“он был офицер”(經常的、超時間的同一性)這一類型的句子相對。

a）被限制詞的長短，亦即從整個排列的節奏來考慮。例如，甘肅方言說“我 爹”——不用“的”，但是“我(的) 爹爹”，可以用“的”(不是必用)；同樣，“他 哥”，但“他(的) 哥哥”。

b）區別和强調被限制詞的願望(§ 8)。試比較“他 父親”(不加强調)和“他的 父親”(加以强調)❶。

如爲其他名詞，則領格代詞通常必定加上語尾“的”，這就是說，一定要說“他的 房子，我的 書，你的 馬”。

例外很少，並且例外基本上是些表示各種與人密切聯系的概念的抽象名詞，例如：“我(的) 命，你(的) 良心，他(的) 魂，他(的) 功名”(§§37,51d)。

親屬稱呼和這羣中的其他詞的另一個句法上的特點，就是如果它們有由其他名詞構成的加語，則在加語和它們之間常插入代詞“他”，例如：“那個人 他 爹，阿米納 他 媽，二大爺 他 村裏的 工人們”。

在甘肅方言中，有親屬稱呼的場合，“他的，他們的”這種概念如何表達出來，是非常有趣的。在這些方言中，除了“他 大(父親) 說的……”或“他的 大大 說的”(參閱上文)這種普通的結構以外，要表示同樣的意義還可以說“大大的 說的……”，代詞被省略，名詞則加上領格語尾“的”。這羣中的其他詞，情況也是一樣，如“哥哥的 說的……，媽媽的 說的……，鄰居的 說的……”等等(§ 214)。而在他種名詞，這種結構是不可能的。

若干集體的名稱和集體生活現象的名稱，無論在意義上，在語法上都接近於親屬稱呼，例如：“家，國，軍，教”。這些詞的語法上的特徵仍然在於當有這些詞時，領格代詞的應用具有一系列的特點。如爲普通的名詞，則領格代詞的單數與複數不同——“我的 錢，我們的 錢，”而如爲某些集體或集體生活現象的名稱，則此種區別不存在，代詞“我”既可以表示“我的”，也同樣可以表示“我們的”，例如：“我 國”指“我們的 (我的) 國家”，“我軍”指“我們的 (我的) 軍隊”等。在上文，我們曾經講過，在普通名詞之前，領格代詞需要加上語尾“的”，而在集體的名稱之前，則或者不一定要加語尾“的”，例如“我們(的) 學校”，或者根本不可能加語尾“的”。

我們在上文所觀察到的，在使用親屬稱呼和集體的名稱的時候領格代詞的構造所具有的特點，其原因大概在於在這些詞組中句法關係從前不是這樣，它們不具有加語的性質，而是在表示同一性：“他 父親，你 哥，我 國”這些詞組在過去與其說是表示“他的父親，你的哥哥，我們的國家”，倒不如說是表示“他——父親，你——哥哥，我們——國家”。

不可分離的部分

37 在非人稱範疇中指示所謂不可分離的部分的名詞，也和那些在人稱範疇中指示親屬稱呼的詞一樣，佔有大致相同的地位。這類名詞一方面包括指示身體或植物的某些部分的名詞(例如：頭，肚子，鼻子，心，葉子，枝子等)，另一方面又包括 a)表示跟人或物緊密聯系着的各種抽象性質概念的名詞(例如：[illegible]兒，味兒，度量)，b)表示人類活動的各種現象的名詞(例如：消息、故事兒)和 c)表示物件的特性、空間的大小等等的名詞(例如：道路、地面)。

我們說“一方面”和“另一方面”，因爲這兩類名詞雖然在句法上具有相同的特點(關於這點，我們以後在§§ 38—42 討論)，在詞的形態構成上並不相同：第一類(身體或植物的部份)常常不但可以加上語尾“子”，而且可以加上語尾“兒”，而第二類則通常只能加語尾“兒”，這一點我們以後還要詳細討論(§ 51)。

38 表示所謂不可分離的部分的名詞的意義，[illegible]反映在句子的結構上。“他 頭 疼”這一類型的句子的特點不僅在於在這些句子中“頭 疼”二詞共同構成主語“他”的謂語，還在於在這些句子中主語具有物主的意義，而且因爲是主語人稱代詞如要加以强調，[illegible]有些場合可以加上領格語尾“的”，也就是說，除了可以說“他 頭 痛”以外，還可以說“他的 頭 疼”。[illegible]這種情形下，“他的”不是“頭”的加語，而是一種特[illegible]的主語，這可以由下面兩點得到證明：第一，不管主[illegible]是否加上語尾“的”，賓辭停頓(предикативная пау[illegible])的地位總是在或可能在主語的後面，也就是直接在[illegible]語的前面：“他 | 頭 疼”，“他的 | 頭 疼”。其次，當句子中含有疑問代詞“什麼”的時候，主語也可以[illegible]上語尾“的”：“你 | 什麼 疼？”“你的 | 什麼 疼？”[illegible]我們以後就要看到(§ 207)，在漢語中，正如在其他[illegible]言中一樣，代詞之前不能用加語，因之未必可以把“[illegible]

---

❶ Wieger 的民間故事中(河間府方言)有下面兩[illegible]句，拿來對比一下，是非常有趣的。

有 一個 長 鬍子 差人，拿出 簿子，看了[illegible]個 過兒，說，他 母親 還 有 九 年的 陽[illegible]又 待了 九 年的 工夫，他的 母親 眞個死了。

第一個例句只是作某一事實的單純的敘述，因而代[illegible]“他”不加上語尾“的”，第二句帶有明顯的强調的意味([illegible]是“眞個”這一詞的應用指明了這一點)，這也就說明了[illegible]在領格代詞後面加上語尾“的”。

什麼　疼"這一類型的句子中的"你的"解釋爲通的加語。在所有這類句子中，我們所遇到的是領格主語，它的意義在譯成俄語的時候最好是譯爲"у него болит голова"❶。

在甘肅方言中，現在有一種破壞這種情况的趨勢，是要把領格主語變成領格加語，把整句的結構變成常的句子構造：加語＋主語——謂語。這種情况可從下述事實清楚地看出：領格主語不管它是名詞或詞，總要加上語尾"的"，那就是說，必得說："他的頭　疼呢"，"懶幹　娃娃的　故事兒　多"❷。在可有賓詞停頓的句子中，這個停頓不在領格主語後面，在第二個謂語前面：例如在某種情况(遲疑等等)，以說："他的　頭 | 疼呢"。可是領格主語變成領格語的過程在這些方言中還沒有完成。從下文所述就以看得很清楚：在跟上引例句平行的問句中，仍然包疑問代詞"啥"(例如："他的　啥　疼呢？""懶幹娃的　啥　多？"在這種情况下，要把領格代詞看作通的加語是不大可能的。下列事實也可以作爲佐像"他的　啥　好的很？"這樣的問句，自然只有於屬於不可分離的部分的事物而言時才可能：對於類問句可以回答，例如，"他的　脾氣　好的很"，決不能說，例如，"他的　書　好的很"。

"他　頭　疼"這一類型的句子的意義的變動，在語譯文中可以用"(у н)его голова болит"這種形式現出來。

在這些句子中，謂語自身就是整個句子，他也分主語和謂語❸；例如，"頭　疼"便由主語"頭"和謂"疼"構成。我們現在再舉一些例子："這個　木匠手　巧"，"象　鼻子　長"，"這個　藥　勁頭　不等等。

在這種結構中，第二個謂語是形容詞(在我們的例中是"巧，長，小")，但有一個非常重要的例外，是動詞"疼"。這個例外是因爲動詞"疼"與其他動詞同，它專用於不可分離部分的範疇，就是說，它只跟表示身體某部分的名詞聯用，例如："他　牙"他　肚子　疼"。動詞"疼"屬於非行爲動詞(§91)，而在這方面跟形容詞具有一系列共同的特徵(§149)，一點也是具有很重要的意義的❹。

39　我們這兒所觀察的這種類型的句子，大部分現代語言中不用於基本的意義，而用於引申的意義，如："他　臉皮子　薄"，"你　耳朶　軟"，"他　胆大"等等。這種意義上的改變反映在謂語的結構謂語在很多場合已由詞組構成詞了。這可以從下事實中淸楚地看出：在達到極端的情况之下，"不"或"很"這些副詞不放在先前的第二個謂語(即形容詞)之前，而放在整個詞組之前：例如可以說"他　很　年輕"，但不能够說"他　年　很　輕"。在這一過程尙未完成的場合，則將副詞直接放在第二個謂語之前，例如："你　耳朶　太　軟"。在保存着自己的基本意義的句子中，這是一種規範，例如："這個　藥　勁頭　不　小"，"他　記性　很　好"。

在許多場合，方言上有些出入是可能的。例如，根據 Mullie 的資料，在熱河方言中說"他　不　道路生"，而在山東省的若干方言中(我的記錄)同一意義則只可以說"他　道兒　不生"。在個別情况下，在同一方言中可以同時存在這兩種結構。在北京方言中動詞"疼"就是這樣的：例如爲表達同一種意思，既可以說"他　頭　不　疼"，也可以說"他　不　頭　疼"。在其他方言中(山東)，現在有一種把這類句子的字面意義專用第一種結構來表現而把它的引申意義專用第二種結構來表現的傾向，後者例如"我　不　頭疼　這樣　事情"。

40　"象　鼻子　長"這種類型的句子中的性狀謂

---

❶　J. Mullie 在他的著作中很注意分析這種結構，但是他對於最主要的東西，即這種結構和不可分離的部分這一範疇之間的關係，並沒有搞淸楚，因此他和一切其他的作家一樣，對於這種結構的主語的物主的性質仍舊是沒看出來。請閱 Mullie 的兩卷本語法《The Structural Principles of the Chinese language》(第一卷，北平，1932年，169——171 頁；第二、三卷，1937 年，51—54 頁)和他的論文《Le double nominatif en chinois》(通報，第三十卷，1933年，231—236 頁)。

❷　因而在這些方言中，爲了強調語氣要採用完全不同的結構：比較"你的　膽子　大"(沒有強調的意味)和"你的　好大　膽子！"(有強調的意味)。

❸　Mullie (參閱上引著作)及其他作家就是這樣解釋這些結構的。Mullie 認爲在"他　頭　疼"這種類型的句子中，謂語是作爲一個整體來說明主語，在這方面他是正確的，但是謂語部分的第一個因素(在本例中是"頭")究竟是什麼，是主語，還是特殊的狀語("болен головой"，"болен в отношении головы")，我認爲還需要進一步加以明確。我覺得 W. Simon 的懷疑不是沒有相當根據，至少是對於若干這種類型的句子(參閱 W. Simon 對於 Mullie 的書的評論，載《Orientalistische Literatur-zeitung》，1932，11 期，709—710 頁)。

應該注意到"他　頭　疼"這個類型的句子可以回答"他　什麼　疼？"這樣的問句，也可以回答"他　哪兒　疼？"這樣的問句。

❹　因爲 Mullie 沒有注意到這些結構和不可分離的部分範疇之間的關係，所以在這些結構中，動詞"疼"的使用，對他來說，便始終是不可理解的例外了(參閱上引 Mullie 的論文第 236 頁)。

語跟下列複合動詞有其相類似的地方。例如:

路遇＝路＋遇
家去＝家＋去
口告＝口＋告
面見＝面＋見
手拿＝手＋拿
嘴說＝嘴＋說
脚踩＝脚＋踩
慈愛＝慈＋愛

例如在"他 口稱 是 他 說的"這樣的句子中，動詞"口稱"是由"口"加"稱"構成的，

從這些例子中可以看出，這些複合動詞的第一部分是由屬於不可分離部分的範疇的詞素構成的: 口，嘴，面，手，脚，家，路，等等。但是跟"鼻子 長，手 巧"等性狀謂語不同，後者的兩部分之間是主語和謂語的關係(但請參閱 §38 註)，而在"嘴說，慈愛，路遇"等複合動詞中，第一部分是一種狀語，等於"用嘴說，仁慈地愛，在路上相遇"等等。

41 表示不可分離的事物的名詞在句法上的另一特點，是它們在構成數詞加名詞或形容詞加名詞的詞組以後，能够獨立地，不藉助於繫詞"是"或動詞"有"用爲謂語❶，例如:

那個 人 紅 頭 髮。
這張 桌子 三條 腿。❷
他 二十-五 歲。

這兒也可以加上繫詞，但是這樣的繫詞具有强調的意味: 它指出名詞謂語中的性狀或數量的因素，例如:

我 認得 他 是 個 大 頭臉，長 鬍子，不能 含糊。(河北)
我的 傘 是 二十一 頂。(河北)
他 不 是 二十-五 歲，是 三十-五。

42 當這類句子的謂語是數詞加名詞的詞組的時候，句子裏可以包含動詞"有"，這個"有"字使句子帶有"大約"的意思❸，例如:

——這 客人 有 多大 年紀? 某 人 說: 三十五-六歲。(河北)

如果沒有動詞"有"，則句子的意義較爲單純，就是問這客人多大年紀。

試比較: "這張 桌子 三條 腿"，表示這張桌子一做起來就是三條腿，"這張 桌子 有 三條 腿"，可能過去有過四條腿，後來壞了一條。

43 有些句子，它的謂語由含有表示"處所"的名詞的詞組構成，也可以歸入上文所說的那類句子，例如:

——你 (是) 那兒(的) 人? ——我 (是) 山東人。

這兒發生一個問題: 如何來解釋這兒所觀察的個類型的詞組的獨立作謂語的性質? 其原因是兩的: 一方面，由於整個句子的意義(整體和部分的一性); 另一方面，也由於在這些詞組中，作爲加的一些詞在某程度上具有謂詞性，如數詞(§172)，容詞(§142)和帶有"處所"意義的詞(§46)。但是如把這些詞組和一般的謂詞看成一樣也是不對的，因既然在這些詞組中有作爲被限制詞的名詞，那末這詞組就不能跟像"不"這樣的一些副詞直接聯用，而加上繫詞，例如，可以說"我 不 是 山東 人"但是不能說"我 不 山東 人"; 可以說"他 不是 二十-五 歲"，但不能說"他 不 二十-五 歲"等等。

處所和時間

44 含有處所和時間的觀念的名詞，在事物範中形成特殊的一類。

這類名詞包括一切地名，例如"中國，北京，海"等; "地方兒，地處，縣，區域，時候兒"等; 向的名稱如"東邊兒，東頭，東半個(甘肅方言)"等也包括這一類型的名詞，如"裏頭，裏面，裏邊，頭，上邊兒，地下，中央，這兒，那搭兒(甘肅言)"等。

在語法上，這些名詞的特點在於它們由於其本的意義而無需加上後置詞(§46)就可以跟動詞·前詞"在，趕"等直接聯用，例如: "在 北京"，"在 那個 地方"，"在 那個 時候"，"在 地下"，" 明天"，"趕 多咱?"等等。

而在普通的名詞則情況不同，它們本身不包含所或時間的觀念，因而爲了表示這種觀念就必須加相應的後置詞，特別是"裏"❹，例如: "(在) 房

---

❶ 在現代漢語中存在着沒有繫詞的名詞句是大家道的，但是，實質上，大家只是停留在事實的單純的上。例如，楊聯陞教授在對王力教授之著作的評論(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第十卷，第一 1947, 67—68 頁)中舉出了一系列的沒有繫詞的名詞句，是他完全不加以分類，一點也不想加以解釋。

❷ 參照 §42; 這類句子不可與下列句子混淆，例如"他 一看，桌子上 三 張 紙"或"我們 三個 人 桌"。關於這種句子，我們將在下面討論(§§ 173, 174)。

❸ 參閱 §12 的註。

❹ "裏"的發音隨各方言而不同，在北京方言中讀 在甘肅和陝西方言中讀 -ни，在河間府方言中，(根 Wieger 的記錄來判斷)這兩類發音都有。

裏"，(在) 車子裏，"(在) 木桶裏"，"宋朝裏"等等。但是如果所指的不是空間而是功能的話，那末名詞就不需要加上後置詞，例如："他 在 工廠 做工"，因爲在這個句子中，"工廠"不是看做"處所"，而是看做"機關"。

由此我們對於後置詞在現代漢語中的語法作用就有了新的看法：它的作用在於把一般名詞"轉化"成帶有處所或時間意義的名詞，從而使它能和"地方兒，北京"等名詞並列。

45 表示處所或時間的觀念的名詞又分爲兩類。屬於第一類的詞有"裏頭，中間，旁邊，那兒‖那裏，這兒，年時(去年)"，等等，我們將稱之爲副詞性名詞。屬於第二類的則有"地方，時候兒，縣，上海"，等等。

第一類詞常用作狀語，已經在某種程度上離開一般的名詞的範疇，而接近於副詞。這從下一事實中即可清楚地看到：在這些名詞前面不能加上數詞或指示詞作加語，例如不能說*"一個 裏頭"，或*"一個 昨天"。而在第二類名詞(除地名)之前則完全可以加上數詞或指示詞作加語，例如"一個 地方"，"那個 時候兒"，等等。

可是副詞性名詞只不過是接近副詞範疇而已，決不是跟它合而爲一。這又可以從下一事實看出：副詞性名詞跟一般的名詞相同，在句子中不但可以作爲狀語，而且可以作爲其他成分——主語，賓語，繫詞後面的成分，加語。例如：

今天 是 五月 初一。

那兒 是 哪兒？

46 在漢語中，前置詞從歷史上來講，本身就是動詞(這在§103還要討論到)，至於後置詞，從歷史上來講，它本身就是具有作爲動詞·前置詞的賓語的功能的名詞：例如"在 水裏"這一類型的現代詞組。

具有處所和時間意義的名詞(包括名詞加後置詞的複合體)，因爲常用作動詞·前置詞"在"(цзай‖дай)"到"(§103)的賓語，本身已經在一定程度上"動詞化"，獲得了一系列的謂詞性質。

這在含有這一類詞的句子的構造上留下了痕跡。我們已經知道在漢語中，名詞不能不藉助於繫詞而獨立作爲謂語。但是，像"山東-人"這樣的詞組，由於表示處所的名詞所具有的謂詞性質，就具有這種能力(§43)，例如：

——你 哪兒(的)人？——我 山東-人。

在河北省的方言中(北京和河間府)帶有後置詞的名詞和地名在一定的條件下也能獨立作謂語：當主語是由加上語尾"的"的以動詞爲基礎的體詞(§84)構成的時候，情形就是這樣。例如：

河間府的方言：

包袱 掉的 河裏。(包袱 掉+的——主語，河 裏——謂語)

把 那個 魚 捉(? чжao)的 鍋裏。

剛 喝完啦，就 把 那個 酒杯 通的 袖裏啦。

坐的 他 娘 旁邊兒。

北京方言：

別 睡的 地下。(別 睡的——主語，地 下——謂語)

你 住的 哪兒？——我 住的 北京。

扔的 水裏 去啦。

當然會發生這樣的問題：爲什麼在一般的句子結構以外，還存在着這樣的句子結構。關於這一點，我們要在下面(§84)詳細論述，這兒只想指出：這種結構是成爲現代漢語的特徵總的趨勢的個別表現之一，這個總的趨勢就是，只要可能，就把邏輯上的謂語和語法上的謂語等同起來，把一切對於說話的人說起來是邏輯上最重要的都變成語法上的謂語。

在陝西方言中，代詞"哪？"具有非常明確地表達出來的謂詞性質。它不僅可以獨立地做謂語，而且可以在它前面直接加上副詞"都"，這一副詞是謂詞的典型標誌(§§71，198)。例如：

大大的 回來，問 老婆子呢，"這個 蛋 都 哪？"老婆子 說是，"女兒 都 吃完了。"

47 帶有後置詞的名詞作爲加語的時候，它的謂詞性質也頗爲有趣地表現出來。

在漢語中，在謂語和加語之間存在着一定的平行現象。凡是能够獨立作謂語的詞和詞組，用作加語的時候必須加上個足以取消它的謂語性的東西，那就是加語·體詞語尾"的"。例如，人們說"很 好的 書"，因爲可以用完整的句子的式樣說"這本 書 很好"(§§143，155，165附表)；但是只說"好 書"(加語不加語尾"的")，因爲*"這本 書 好"作爲完整的句子是不說的。帶有後置詞的名詞的情形也一樣。因爲它們可以獨立地構成謂語，所以用作加語的時候，照例需要加上語尾"的"，例如：

(在) 房裏的 東西。

(在) 桌子上的 書。

在甘肅方言中，這一點表現得特別明顯。在那裏，帶有後置詞的名詞不僅能作名詞的加語，而且可以作疑問代詞"啥"的加語，例如：

——樹上的 啥 綠綠兒的？——樹上的 葉葉子 綠綠兒的。

——田裏的 啥 都 開了？——田裏的 花兒
——都 開了。

甘肅方言的這樣特性仍然跟帶有後置詞的名詞的謂詞性質密切聯系着。在下文（§207）我們將要討論到，加在代詞前面的加語只能是由謂詞或具有謂詞性質的詞所構成的。

48 現在我們來談談，帶有後置詞的名詞作爲一個報道的出發點，即作爲主語時的情形。

我們在下文（§§80，81）將要講到，謂詞作爲主語的時候，照例要加上某種體詞語尾，特別是語尾"的"。試比較"他 看 中國 報"（敘述事實）和"他 看的 是 中國 報"（對比）。

在甘肅方言中，帶有後置詞的名詞也是這樣。由於它們的謂詞性質，用作主語的時候要加上取消謂詞性的語尾"的"。下面我們舉幾個例子：

我們 園子裏的——好李兒 帶（？）① 果子（＝蘋果）。鍋裏的 啥？——鍋裏的 肉。
——房子裏的 都 是 誰？——房子裏的 都
是 我們的 親戚。

跟下面的例子比較：

我們 園子裏 沒有 好李兒 帶（？） 果子。（甘肅方言）

第一類型的句子是二項式的，它有加强的、跟其他事物區別的意義（在我們園子裏是好李兒和蘋果）。第二類型的句子則爲一項式，用於單純地敘述事實，不加區別。

在甘肅方言中，第一類型句子的存在跟下列事實有關：在這些方言中，正如我們所已經知道（§5），繫詞"是"不用於對比的、加强的意義，這一項任務由語尾"的"來担任。

---

① 原文拼音 дэй。

❶ 如果繫詞後面的成分（或是作爲它的組成部分的加語），因爲前面已經敘述到它，而必須强調它的話，那末就不用"是"而用"就是"。例如：
"前邊 就是 大 河，她 跑到 哪兒 去？"（白毛女）

❷ 如果不具備這種條件，當然就必需有動詞"有"，例如："他 有 書"，"他 有 三 本 書"。

在其他方言和白話中，則在這種情況下需要用動詞，例如：

黃："順着 這條 路 追下去，前面 是 一
大 河，她 跑不了。"（«白毛女»）❶。

如果不想特別把某一事物跟其他事物區分開來，那就仍然用動詞"有"，例如«白毛女»中喜兒爲逃避趕者，找尋藏身的地方，看見了草叢時的說白：

那邊 有 個 草澤 地，我 快 藏起來。

49 最後，我們再來討論一下名詞和後置詞體和副詞性名詞的另一個特點。當這些詞用作主語時，謂語中如有數詞，則謂語中可以不用動詞"有"，例如：

你 家裏 幾口 人？——我 家裏 三口 人。
他們 在 田裏 見了 一個 雀兒 窩窩子。
子裏 兩個 蛋。（甘肅方言）

這樣的句子，在白話和方言中都很通行。都是用來單純地、不加區別地敘述某種實際情況。我們在下文（§173）還要再加討論。

（鄭祖慶譯，王力、呂叔湘校）

勘誤表

期	面	欄	行	誤	正
28	29	右	16	老虎 老婆 老師	老虎 老婆
28	29	右	17	阿菊 阿誰 阿嬌	阿菊 阿誰
29	11	左	24	工業"化"詞，性是	工業"化"，詞性
30	16	右	倒12	不也宜加以忽視	也不宜加以忽
30	16	註❶		02頁	20頁
31	34	右	倒2	[beɪkn̩]	[beɪkŋ]
31	35	右	21	舌齶根音[ŋ]（或讀齒間音）	舌根音[ŋ]（或叫齒間音
31	36	左	28	[A]+[u]→[aǒ]	[A]+[u]→[
31	36	左	倒18	指小稱語尾	指小稱詞尾
31	37	右		後面的塞音k把前面的塞音異化爲擦音	後面的塞音k 前面的塞音 化爲擦音 x
31	37	右	倒16	[tsha]（洗衣物）[tshu tsha]	[ntsha]（洗衣 [ntshu ntsh



各地人士对《汉字簡化方案草案》的意見提要

(1955年2月14日以前收到的1000份意見表)

一 關於拼音方向問題

寄來的一千份意見中，有80·7%同意走拼音文字方向，有3·7%不同意，其餘沒表示意見。意見表能反映出羣衆對拼音文字的迫切要求，很多人都是“完全同意”“非常同意”“像盼望社會主義社會到來樣盼望拼音文字的實現”等話來表示自己的熱望。人還表示拼音文字要採用拉丁字母。另外有很多人表示希望早日公佈拼音方案，早一些實現拼音文字。

不同意拼音方向的人大都由於對拼音文字不了，如認爲中國有方言問題不好解決，認爲數千年的化遺產將因此而不能繼承；認爲漢字形音義俱全，世界上最優美的文字，不應廢除不用等。

二 關於漢字簡化的方針問題

1 寄來的意見中有90·2%對簡化方針表示贊，有2·7%不同意，其餘沒有明確的表示。不同意主要有下面的一些理由：

(1) 要推行這些新字，叫人學了，就必須供給他們同樣的書刊，那末原有的書就要重新翻印一次，但到將來又公佈一批的時候，又要來一次大翻印，浪費人力物力，不如直接拼音化。

(2) 中國文字旣然要走拼音文字方向，就應籌劃推行拼音文字。而且漢字簡化後仍要學幾千字，羣衆學習文化的負担並沒有減輕，就是已識字的人再學習簡化漢字也是增加負担。

(3) 簡化漢字對改成拼音文字並沒有直接幫助，而且造成麻煩多走一步，這旣會分散推行拼音文字的力量，又造成造新銅模等浪費。文字快要改革了，不走這一步不行嗎？

(4) 簡化這種作法是徒添麻煩，因爲讓我們記住那00個廢除的異體字比學新拼音文字難得多，我們不同意這枝枝節節的改法。

(5) 在文字改革過渡時期中不宜是簡化漢字，而應是文字橫排，方塊字中夾用拼音文字。文盲學了簡化漢字若要看前幾年出版的書籍報刊，愈益增加麻煩，連前二年出版的書也不能念了，因此反對簡化。

(6) 漢字橫排和漢字簡化可以推動文字改革，這一點，我很懷疑，我看不出他們之間有什麼必然的聯系。

(7) 已經認識字的人要重新學一次，覺得很不易記，卽使記了，也會發生隔膜，因爲已識字的人有習慣性。

(8) 由於習慣用法很久，恐造成文字運用上的混亂，故不同意。

(9) 有些初學的人已識七、八百字，這樣一改，會不會影響他們對字體的模糊認識呢？簡字中我有三百多字不認識，是不是也要上識字班呢？

2 另外有一位同志提出了“簡化表中說‘除翻印古籍外’，但古籍是要現代人看的，如何仍用繁字呢？”的問題。又有人提出“簡化後可能會給學生帶來學習漢字的混亂現象，估計學生會任意造字、書寫草率”的問題。也有人担心漢字簡化後將成爲文盲。

三 關於簡化漢字方法的意見

1 “盧瀘”用“卢泸”，“廬蘆爐驢”都用“户”，不一致，是否全用“卢”。

2 798個簡字表是否可把“竹”頭全用“草”頭來代替？

3 不同意恢復偏僻的古字，如㳠、尘。

4 建議簡化要從部分部首着手。

5 有些偏旁已簡化，如齿、齐、风等，但如車、食、門、鳥、馬等爲什麼不簡化一下，如“閂驴”等繁一半，簡一半，實不協調。又有人說，有些簡化了的字是部首，如“齿、风”，但在簡化表中只有一部分，其餘的當然還照舊，那末將來書報上就會出現同一部首的二種不同字體，初學者還得掌握二種形式才行，豈不更加麻煩！

6 簡化要按類推的原則，如“讓”簡爲“让”，那末“鑲孃”等也應改成“钅上女上”等。

7 旣然“長”簡成“去”，凡帶“長”的字都應簡成“去”。

8 不要因簡化而有很多類同字，如叢一从（和簡化了的“從”字相同）。

9 建議以“洪”代“訇”

10 “噸”簡化爲“吨”，“頓”能否簡化爲“屯”呢？

11 簡化得不够徹底，有保守現象。簡化的範圍還不够廣，希望簡化得澈底，並盡量擴充簡體字到二

千個。

12 建議在開始簡化漢字的時候就開始引進些拉丁字母，如"憶億藝"不如簡爲"忆、亿、艺"。

13 表中有部分字，僅簡化一、二筆，甚至沒有少。如伯、佰；候、矦；倖、幸；佔、占等，我覺得可以不必列入，因爲簡化的不多，沒有意義。

14 印刷體和手寫體要統一，如⻌、⻍；飠、食；真、眞等。

15 建議疊詞疊句用符號表示。如哥々！歡迎々々！多高興啊々々々々！

此外還有人提出合體字的問題，如"[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等字，這種字要不要提倡，希望解答一下。有人提出，像命(人民幣)等複合字是否也可以考慮進去，這樣可能破壞漢字系統，但是我們遲早要廢除漢字的，今天改變一點可以給今後大變打下一些基礎，不好嗎？

還有人對簡化漢字在應用時能否很好表達意義表示懷疑？認爲像"秋千""召手""胡須"等詞，羣衆看了不一定能聯系到原來的意義。

對於"漢字偏旁手寫簡化表"與"798個漢字簡化表"之間有的字簡化後不一致，也有人提出了意見，如"厲"字在簡化表中簡成"历"，而在偏旁手寫表中寫成"历"。又如"勁、輕"的"巠"在簡化表中簡爲"圣"，但在偏旁手寫表却寫成"巠"。又如異體表中把"享亨"二字取消，但在手寫偏旁表中又被簡化爲"享亨"，有矛盾。

在同音代替方面，也有一些人提出一些意見，主要怕在應用時意思要相混，主要有下面的一些意見：

(1) 有些字可以在字形上簡化一下，不要用同音的字代替。如以"玉"代"鬱"，以"丑"代"醜"等。在意義上易引起誤會。如"小丑"與"小醜"意義不同，前者是演戲的一種角色名稱，後者是"醜惡的小人"。

(2) 有些同音代替字在北方讀音是對的，但在南方就不一樣，如"鬱、玉"二字。

(3) 把"麵"最好簡成"麺"，因爲"蒼蠅停止在面上"這句話就不能確定它的意思了。

(4) 西南有地方稱"姑或姨"爲"孃"，稱"大姑"爲"大孃"，如果廢前者而改用後者，則"孃"與"娘"，"大姑"與"大娘"就會混淆。

四 關於異體字方面的意見

在原則上有很多人都肯定是要採取"廢繁取簡"的原則。但在字表中有相反的情況（字表主要原則是從俗），因此有人提出了意見，如"汹洶"選"洶"；"仝同"選"同"，"舘館"選"館"，"栖棲"選"棲"等。

有人提出異體字應選用筆畫較簡單的，但如果筆畫差不多的時候可選用較普遍的字。

另外有人建議把選定的異體字也應該加以簡化，廢除的範圍再擴大。

有人認爲選定異體字要盡量求結構形式的統一，如"山"部中的"峨崙峰崑"等等，其中"崑崙"可以與他的字統一寫成"崐崘"。

五 關於漢字偏旁手寫簡化表方面的意見

1 建議把"漢字偏旁手寫簡化表"用鋼筆書寫佈，給學寫者作示範。

2 在使用上有下面一些意見（其中有一些是似的）：

(1) 印刷體和手寫體能否找到統一途徑呢？外文母印刷體和書寫體有所不同，但字母有限，容易記，漢字過簡化，但爲數仍多，如果書寫體簡化的漢字在印刷上相同的簡化，不是減少一層麻煩嗎？

(2) 手寫體酌量採用行草書的確是有好處的，但是不能從這個表得出來的，因爲①一般有一些文化的，他們在平時書寫中已是在採用行草書；②初學文的人，叫他們一邊學文化，一邊學行草書，也是加重了担。只有他們在具有一定文化水平以後，從平時的見才能積累起這種知識來。這個表我以爲對初學文化的人不適用的。

(3) 初學寫字的人，寫正楷字並不困難，如果教他行草，不容易學，而且草字相似的很多。

在印刷體之外再加上書寫體(而且草字難認)，對者講起來等於加上了多認異體字的困難，與廢除異體字抵觸。

(4) 將給初學寫字的人帶來困難，可能寫出來不不四。練字必須從正楷入手，然後再學行書或草書，果開頭就學行書或草書，恐怕將是"未學爬，先學走做法。

(5) 書寫文件等，我看還是愼重些好，假如想用書的辦法來簡化，這條路似乎很難走通。

(6) 有的變動太大，不習慣。有些字給同學們看他們幾乎變成不認識了，這一點應該考慮到。

(7) 這表對初學識字的人很難應用，因爲不會寫字的人，就無法寫草字，寫出來也不像，使看的人不識。各人有各人的寫法，很難統一。

(8) 造成印刷體和手寫體的差別，使初學文化的人學兩套，增加困難。

(9) 恐怕有很長一段時間改不過來，因爲習慣是不容易改的，但是最後可能改掉。

在推行問題上，有人主張選擇常用的逐步推行不能一次實行，否則會發生困難。

六　其他的問題和建議

1　關於錯別字問題

（1）在"漢字簡化方案草案"沒有頒發統一實行以前，學生作業中寫簡體字，是否算錯？該不該禁止？除表中的簡體字之外，如果寫了一般人民所常用的簡字，是否算作寫別字？

（2）從簡化表看，有很多過去是不能通用的字，現在已有改變，就是說，過去有所謂別字的，現在已變成合法了，但不是把同音異義的字都改，這樣就形成了別字中有合法的與不合法的，因此在語文教員的教學中，如何正確地糾正錯別字就造成了很多困難，要克服這一困難，就要求教員最低限度熟記這個簡化表，而對區分別字有一定能力的學員在運用時却會造成許多混亂概念。

2　關於簡化字的美觀問題

我覺得許多字簡化得太醜，失去了祖國文字的美，雖然我對文字的美很不懂。許多字改得像符號似的，印刷出來，筆畫多多少少，試想想那是多麼不美觀呀！像"私"字筆畫並不多而改成"厶"，簡直就不像中國字了。

3　關於改革步驟與銅模問題

（1）我認為文字改革要有通盤打算，定出步驟。簡化後，可以先用一部分字，即鑄模沒有多大困難的字，公佈使用，以後逐漸增加，我們不能為了鑄模有困難，限止了漢字的簡化工作。

（2）要說一次簡化過多會使已經識字的人感到困難，但多次簡化對教育工作者在教育上和新聞出版二個部門，在改鑄模坯的工作上要多費事費時，可否設法在短時期内將漢字全數簡化成功呢？

（3）難道刻製銅模的工人就不能迅速和大量培養？刻製技術和工具就不能改進和創造？至於說刻銅模的熟練工人只有十幾人，這種估計（也許經過全國性的調查？）恐怕也不見得精確。文字改革本身就具有進步性質，若從事這一工作的人員具有保守思想，將會妨礙這一事業的進展。

4　關於簡化字的試用問題

一種意見是：在草案討論期間，不准使用簡字，因為如果使用了，將來再修正會造成混亂。另一種意見是：希望指定幾家報紙試用，先從《中國語文》開始。

（中國文字改革委員會漢字整理部整理）

讀"汉字簡化方案草案"以后

戴天健

我以愉快興奮的心情，閱讀了"漢字簡化方案草案"。覺得這個方案對於初學文字的兒童及成人，的確有很大的便利，它意味着上億人民的腦力負担的初步解放，今後全國人民都可以用更多的精力來從事政治業務科學技術的研究，來從事偉大的社會主義建設事業。內心中不由得發出歡呼，但因為對於祖國文字的簡化和改革抱着迫切的期望，對這個方案還有一些不成熟的意見，願意提出來和大家討論：

一、我認為這個方案應當定名為"漢字整理方案草案"，這樣才不致為"簡化"二字所限制。再則整理文字除了這個方案所提簡化漢字的三個方法（第一筆劃的簡化，第二字數的簡化，第三寫法的簡化）以外，我認為起碼應該增添一個"印刷體字及編排的統一規定"這一內容，因為這和整理文字以利文化的普及這一目標是有着密切的關係的。目前手寫體和印刷體存在的分岐情況如教者是一樣，書本上又是一樣，使初學者左右為難，無所適從，那是最苦惱的事。其他印刷的編排，文書，廣告牌號等方式，也應有所規定，以求統一。

二、我覺得在擬訂本方案時，似嫌過於謹嚴不夠大胆，有拘泥於"簡化"而沒有顧及"改革"，多"因襲"而少"創造"的精神，否則下列各字是可以作如下簡化的：比方，"繳"字如果改為"挍"，那末就連用在"繳获"時，也能胜任了。

三、關於擬廢除的異體字方面，我認為應當從簡而不從俗，下列各字應當互換，比較合適：同——仝，收——収，垛——垜，紙——帋，榨——搾，旨——旨，朵——朶，傑——杰，緘——械，淚——泪，洶——汹，災——灾，褲——袴。

四、留用的400個字中，個人認為有的可作如下簡化：微——徔，雇——厄，準——平，搾——拃，荔——芀，面——百，把它併在簡字表中。

五、感覺遺憾的是應廢除的異體字太少了。這個表中只廢除一些同音同義的異體字，簡字表中採用同音異義字來代替的，也屬寥寥。至於其他同音異義的異體字如天、添、根、跟、寧、儜、檸、濘、梢、捎、燒、雀、擢、催、岡、剛、鋼、綱、千、簽、遷、籤、材、才、財、裁、匆、葱、聰、倉、蒼、滄、艙、衣、依、醫、伊、中、忠、盅、終、鐘、鍾、元、原、員、袁、猿、轅、園、圓、援、爰、緣、蘭、攔、欄、藍、籃、離、籬、璃、梨、犂、黎、藜、釐、狸、連、蓮、聯、廉、簾、鐮、憐、帘……等實在太多了，我認為也應來一次甄別，儘量淘汰，只留一個，准許任意通用，不算錯字，以逐漸打破知識分子形聲、會意等舊觀念，來為將來拼音文字打下基礎。個人認為一次精簡2000字左右是不會有什麼不相當的。

六、在制定漢字偏旁手寫簡化表時，應當把漢字簡化的方法原則也加以說明，以引起大衆對已簡化文字的練習興趣，並引起對未簡化文字應當如何簡化的思考熱情。

七、我認為在整理文字時，應當儘量為初學文字的人創造便利條件，減輕負担，不必過於重視已識字的人和印刷術上的困難。如在文字上不儘量求簡化，而想以"寫法"來求補救，事實上對於初學的人是有困難的，他們不可能人人都有字帖，也不可能時時去找字帖，他們只好書上怎麼印，就學到怎麼寫。但是對於知識份子來講，則困難比較不大，因為如果個人看書，那是很可以根據上下文來猜測新文字的字音和字義的。如果他們是文教工作者，那是很可以根據參考資料來學習，不難於短期之內準備純熟的。至於印刷術上的困難問題，個人意見可以分期來解決，即先解決初級讀物，後解決一般讀物，即小學、冬學及其他業餘初級文學課本先用新文字來印，其他一般讀物可酌情暫緩實行。另一是先重點實行，再推及一般，如人民日報、工人日報、中國青年報、中國少年報、中國語文、中國青年、學文化等報刊率先實行，其他可限期逐步實行。在教學方面有新教材的按新教材進行，沒有新教材的可聽便，但文教人員必須預先展開學習。

對“汉字簡化方案草案”的意見

楊 真

［問題 1］ 中國文字改革要走拼音文字的方向，你是不是同意？

［回答］ 我堅決擁護這種方向，同時我還不希望有“一點一滴”的改良主義出來混亂這個偉大的革命目標，而延緩它的實現！

［問題 2］ 你對於本方案所建議的漢字簡化的方針和辦法是不是同意？

［回答］ 我絕對不同意！理由是：

①以這麼一個草案來說，你們就搞了兩年。即使是今後能夠進行得快些的話，這樣“繼續進行”下去，不知道要何年何月才能夠“改良”到拼音階段上去！它是否能趕得上社會的需要？

②繼續的改良過程中要求識字的人能認識還不算大問題；可是要求每個認字的人都要隨着這個標準來寫，恐怕不是一件容易事，即使都能夠趕得上這個標準，那麼在時間上和腦力上的浪費就不好估計了。

③過去“平民千字課”是統治階級恩賜給販夫走卒們作寫家信和記豆腐賬用的，所以不可能要求過高。假如這個方針沒有陷到那種方針裏去的話，就必須採取下列兩種辦法的一個：

甲、是爲了讓識了字的人不局限於在他學會識字那一年的“普通書報”裏，就必須再叫他重新學習已經廢除的字。這樣，字是一年比一年廢得多，而人的“不必要的負担”也就一年比一年加重。

乙、是爲了讓今後識了字的人還能夠學習(專用的古書例外)，那麼像《毛澤東選集》、《聯共黨史》和一般學習用書、普通書籍等，就必須在每次公佈這種“改良”辦法之後改排重印一次。

以上兩種辦法是既麻煩又浪費的。

④《中國語文》31期韋慤的《略談漢字簡化工作》裏所引北京五十幾人的第二項意見是應該考慮的。像乙部的“干”、人部的“占”、力部的“胜”、殳部的“杀”……等，這樣就打亂了部首系統而影響了字典、電碼本、檔案和索引的編排。

［問題 3］ 你對於“798 個漢字簡化表草案”裏所選的字，有哪一些不同意？請把不同意的字填入下表中。

［問題 4］ 你對於“擬廢除的 400 個異體字表草案”和“漢字偏旁手寫簡化表草案”有什麼不同的意見？

［回答］ 對這個問題本來沒有答覆的必要；可是從邊幾個例子上看看，就可以知道你們兩年多的工作是什麼

①4 頁 1 欄，“佰”簡化爲“伯”是沒經過考慮的，它只了一筆，而却混亂了大寫的“百”和“伯父”的“伯”。

5 頁 11 欄，“癥”是病的一種(腹中結塊)，“症”是部的病，怎麼能搞成一件事呢？

6 頁 8 欄，“朮”(讀 ㄓㄨ)是一種中藥，不知怎麼能替“術”(ㄕㄨ)？

7 頁 1 欄：“銑”一般用法是，讀 ㄒㄧㄢ 時當“鐵鍁”“鍁”用，讀 ㄒㄧ 時作一種機床用。“旋床”、“銑床”是兩種用不同的母機，而且還是經常見的東西，怎麼能搞到一去呢？

②“戔”字在別的字裏既改成了“千”，爲什麼“戔”又“卷”，而“戳”作“戥”呢？

③“陽”變了“阳”，可是“湯”和“楊”怎麼辦？

④對專用的“鄧”“汨”“汶”“戀”“莆”“碭”怎麼不設法？

⑤對用不着的古字如“畀”“貢”等怎麼不說一句話？

⑥“蘋菓”既能簡化，爲什麼“蝴蝶”“琵琶”“枇杷”“茉“檸檬”“鯉”“螞”……一類的字不取消偏傍？這是對技術沒有影響的。

⑦還有對印刷技術沒有影響的像“犇＝奔”“楳、槑＝“姊＝姐”“坿＝附”“做＝作”……等，爲什麼不加入擬字裏去？

請注意！以上七項絕不是我對簡化漢字的建議，而是望你們把工作檢查一下，看看兩年來的工作怎麼樣，再研一下改良漢字能否徹底以適應社會主義社會的要求。

另外的意見：

作爲政府機構的“中國文字改革委員會”要從“改革”着眼，而不必從“改良”方面入手。目前需要徵詢全國意問題是“要不要漢字”“漢字要不要改良”“拼音文字的字式”，而不是這種改良方案。

以上的意見也許有偏差；可是我相信，關心文字改人們會有些和我的看法差不多的。

語言学界应該積極开展批評和自我批評

山 石

《中國語文》1954 年 12 月號上發表了王力和周祖謨兩位先生的文章，他們揭露了胡適在中國語言學中的唯心觀點；王力先生還初步地批判了他過去的著作。爲了樹立馬克思列寧主義在中國語言學中的領導地位，爲了給中國語言科學研究工作鋪平道路，開展這樣的批評與自我批評，是非常必要的。王力先生的帶頭檢討值得我們歡迎。

無庸諱言，語言工作者都在努力試圖運用馬克思列寧主義的觀點和方法來研究漢語，這是好的。問題在於大家都引證馬克思列寧主義，而結論完全相反：有人說漢語有自語法特點，有人說沒有；有人說漢語有詞類的分別，有沒有，因此，在語言學界掀起自由討論的熱潮，劃清馬主義和資產階級唯心論的思想界限，更是刻不容緩的。

我想就漢語語法的特點及詞類談一談。

斯大林告訴我們：“語言的語法構造和它的基本詞語言的基礎，是語言特點的本質。”(《馬克思主義與語問題》24 頁)這就是說，一種語言區別於另外一種語言，

它的語法構造和基本詞彙來規定的。漢語之所以不同於俄是由於漢語有它自己的特有的語法和基本詞彙。但是傅東先生在他的«語法理論»裏否認漢語有自己的語法特徵，特還給發掘漢語語法特徵的人扣上唯心論的帽子。他說：國語大體說來是可以逐詞逐句地翻譯成各種印歐語系的言的，這個鐵一般的事實，可惜中國語法研究者還沒有認這一點，還在那裏孳孳不倦地發掘着漢語的特徵或大特或創造着不同於任何民族語言組織的規律……”。(109拿現代漢語差不多能逐詞逐句地翻譯成各種印歐語系的言來否認漢語有自己的語法，是不能成立的。因爲語法徵只能從語法結構上去找，不能從翻譯上去找。我們知道語也是差不多地能逐詞逐句譯成英語的，難道可以因此否俄語有不同於英語的語法特徵麽！漢語如果眞的沒有自己語法特徵，那麽我們照印歐系語言的語法唸下去就成了，什麽還要寫語法理論呢？這裏可以看出傅先生的行動就駁了他的理論。當然有人發掘的漢語特徵，不一定眞正是漢的特徵，那是很可能的，但是如果因此就否認漢語有自己語法特徵，那就是根本錯誤的，和馬克思列寧主義毫無共之處的。我們還沒有聽到有第二個人否認過漢語的語法特胡適倒是那樣瞎說過。他一則說：“中國文法學今日的一需要是取消獨立”(«中國文法概論»,«胡適文存»卷3,6頁)，再則說：“……吾國文法之學……是在今日吾國青通曉歐西文法者，能以西方文法施諸吾國古籍，審思明以成一成文之法……”(«詩三百篇言字解»，同上書，卷2,頁)。傅先生從馬克思列寧主義出發，所得出的結論不應買辦資產階級的御用學者胡適的論調相同的。這一點，爲值得傅先生注意檢查。

高名凱先生非常強調漢語的特徵，但是在漢語詞類的劃題上面就完全忘記這一點了。既然漢語不同於印歐系的語言，那麽在討論漢語有沒有詞類的時候，就應該充分到漢語的特徵，廣泛地搜集實際材料，加以分析綜合，結論，而決不能把印歐語的那套標準拿來作爲衡量的標可是高先生始終把着有形態變化才有詞類的那個定義不手，認爲漢語沒有形態變化，因而也就沒有詞類。這種實際出發，而從定義出發的錯誤，毛主席在«在延安文談會上講話»裏很明確地指出過：“我們討論問題，應當際出發，不是從定義出發。如果我們按照教科書，找到是文學、什麽是藝術的定義，然後按照它們來規定今天運動的方針，來評判今天所發生的各種見解和爭論，這法是不正確的。”(«毛澤東選集»，卷3，875頁)正因爲生的結論，不是從實際出發，而是從定義出發，所以在文章裏除了大量的理論引證之外，我們很少看見關於漢實際材料；而所引證的實際材料，幾乎全是個別的，不根據的。我想引列寧同志一段話提供高先生參考：

在社會現象方面，再沒有比信手拈出某些個別小事與玩弄例子的手段更爲流行和更沒有根據的了。一般言之，舉例是並不費什麽事的，可是這也並沒有什麽意義，或則只有純粹反面的意義，因爲一切問題都體現於個別事件的歷史具體情況之中的。各種事實倘若從它們全體、從它們的聯系上去看它們，那它們不僅是“站得住的”，並且也是無條件具有證明力的東西。倘若離開全體，離開聯系來看它們，倘若它們是片段的和任意的，則這些小事正只是一些玩藝兒或比玩藝兒更不如的東西。(轉引自羅遜塔爾：«馬克思主義辯證方法»，作家書屋，1952年，116頁。)

向語言学界提三点建議

姜　遠

我是一個青年俄文工作者，想從事漢俄語的比較研究，現在正開始學習漢語語法。在學習的過程中我發現國內語言學界的情況不能使人滿意，例如有關漢語語法的一些基本問題(詞類、詞法等)還是處在混亂的狀態中；到現在爲止還沒有出現一部公認的規範性的語法書。這樣，就不能和其他方面的發展相應，因此，我向有關語言研究的機構和語言學工作者提出下列三點建議：

第一，我認爲語言學界有必要大張旗鼓地展開對資產階級唯心論的批判。目前語言學界的原則空氣是很稀薄的，很少展開原則性的批評與自我批評。就以«中國語文»上刊載的有關漢語詞類的文章來說，各位先生提出來的說法不下五六種，人人都着重找事實、找根據證明自己的說法，捎帶着輕描淡寫地批評別人。即使批評也很委婉，反駁一些例證，某些地方似乎接觸到問題的本質了，但又輕輕地滑過去，不敢提到原則高度。對某些露骨的資產階級唯心論者的觀點與方法，也不採取堅決的鬥爭。大有“各說各的，和平共處”的現象，嗅不到一些戰鬥的馬列主義的氣氛。這種現象至少說明兩個問題：一、掌握了相當豐富語法知識的專家們在思想上進步不大，對認眞地學習馬列主義並且具體地結合科學研究的注意不夠，所以看問題不敏銳，鬥爭性不堅強；二、某些人在一定程度上缺乏批評與自我批評的精神，不敢大胆地展開原則性的批評，所以在問題的爭辯上是瑣碎的，無關重要的。

只有通過集中的對語言學界資產階級唯心論的批判才能改變這種現象。(高名凱先生在詞類及其他問題上的形而上學的觀點與方法就是資產階級唯心論的具體表現。)通過這樣的批判會使我們受到深刻的馬列主義教育，大大地有助於今後思想水平的提高、原則批評的開展、語言工作的進步。

第二，我建議«中國語文»能將目前展開的對某些漢語基本問題的爭論組織得更有計劃、更有步驟，也就是加強領導。現在的爭論有些混亂，不同的問題齊頭並進，結果什麽問題也沒解決，例如詞類問題就拖了一年多，還不知要拖到什麽時候才有基本的結論。這並不是要求過急，我們應該講究效率，人民對我們期待是迫切的，我們需要加速地改進我們的工作。我們應該歸納出幾個最基本、最急需解決的問題，然後動員語言學工作者集中力量挨次加以討論，每次討論都要求對問題基本上得出一致的正確的看法。詞類問題要是這樣做，恐怕早就解決了。

第三，我認爲目前語言學界之所以缺乏生氣，原則空氣稀薄，是和對青年新生力量的注意和培養不夠分不開的。解放以來，在黨的直接教養下，已逐漸湧現出了一批懂得一定馬列主義基礎並積極地要求向科學進軍的青年。他們是各個科學領域中的生力軍，是老一輩科學家的繼承人。他們的出現，給科學界帶來了朝氣和新的力量。他們具有忠實於馬克思列寧主義的戰鬥精神，對於這些無名的“小人物”，科學戰綫上的“散兵游勇”，老一輩的科學家們，刊物和研究機關不

能等待着他們的自發成長，而是要主動地、盡心地加以注意、關心與培養。但是，語言學界在這方面的工作做得不能說是好的。《中國語文》、《語文學習》、《語文知識》所刊載的文章總是幾個人寫的，憑良心說，有少數“名人”文章的內容實在是空空洞洞，言之無物，而有些“名人”的文章具有嚴重的錯誤（如高名凱先生的《再論漢語的詞類分別》）。我希望這些刊物的編輯同志能很好地檢查一下，看看是否染上了像《文藝報》編者那樣的庸俗的資產階級作風底灰塵。

关于《再論汉語的詞类分别》的例証問題

莫 木

讀了《中國語文》1954年8月號高名凱教授的《再論漢語的詞類分別》一文後，覺得裏面所舉現代漢語的例子很多是不恰當的。下面我特提出幾點，供大家討論。

1. “一演”“再演”的“一”和“再”是數詞嗎？高教授說：“據說能和數詞、指示詞等結合在一起的就是名詞，然而‘一演’‘再演’的‘演’是所謂‘動詞’，却和數詞結合在一起”。我認爲這裏的“一”和“再”，不應是數詞，而是副詞。“一”字加在動詞前面是表示動作短促或突發等意思。如“一看就懂”“一想就哭”等。這些“一”字不能換成二、三、四等數詞。“再”字表示重復的意思。“再演”就是“重演”。比方某名戲已演過四次，我們仍可請求“再演”一次。可見“再演”並不等於第二次演出的意思。因此“再”字也不是數詞，拿“一演”“再演”證明動詞也能與數詞結合，是錯誤的。

2. “他到北京了”的“了”是動詞詞尾嗎？高教授說：“像‘了’‘被’之類可以放在離開所謂‘詞根’很遠的地方。例如：‘他到北京了’……‘了’字還能是‘到’的詞尾嗎？……”這裏“了”字應該是語氣助詞或句終詞（因爲它放在名詞“北京”後面和句末，是表示肯定（決定）語氣的）。像“他到了北京了”一句中第一個“了”字才是一般人所討論的動詞詞尾。把語氣助詞誤認爲詞尾來論證一個詞尾問題，無異指着驢子說：“這不是馬”。因此這個例子也是不恰當的。

3. 名詞能無條件地和“不”字結合嗎？高教授認爲穆德洛夫同志所說名詞不能跟“不”字結合是“不但與事實不符，而且違反原則”。事實上穆德洛夫同志所說的話原則上是對的。《中國語文》1954年12月號吳晉同志的《“不”能和名詞聯合嗎？》一文已有闡述。在這裏我還想補充一點：我認爲漢語名詞加“不”字的確不是一般規律，但也不是省略（指語法而言，不是指邏輯而言），而是在一定條件下才能加“不”字。“不”字和名詞結合一般有三種格式。第一式：“甲名詞＋不＋甲名詞”，如：“不管他縣長不縣長，做錯了事就得受批評”。採用這種格式時必須是同一的名詞相對舉，中間插“不”字。第二式“甲名詞＋不＋甲名詞，乙名詞＋不＋乙名詞”，如：“人不人，鬼不鬼”，這個格式必須是像第一式的兩組對舉，“不”字插在相同的兩個名詞的中間，兩組的名詞是不同的。第三式：“不＋甲名詞，不＋乙名詞”，如：“不人不鬼”，“不男不女”等。這種格式大概是由“非驢非馬”之類格式變來。必須是兩個不同名詞對舉，不能單用。應該注意的是第一式用法較靈活，可以換上其他名詞，第二式第三式已定型化，差不多成了固定詞組（或成語）。此外，還有不規則，不道德，法等格式，這種已結成單詞，正如“不幸”，“無政府主義”“反科學”中的“不”“無”“反”等已不是獨立成分一樣。總的說，名詞和“不”字結合，都有一定的條件，即必須是同一詞或不同的名詞對舉時才可以。單獨的名詞不能加“不”字

4. 動詞能與指示詞“這”聯合嗎？高教授說：“‘走，想，看’事實上可以和‘這’聯合（例如：這一走，這一想，這一看）。”這裏有兩點不妥。首先是理論上站不住脚，現代漢語裏動詞不能和“這”聯合，像“這走，這想，這看”不成話。次是例子和論點兩者不對頭。“這一走”等中間隔了個“一”字，不能算作“這”和“走”直接聯合的例子。至於“這一走”“走”字是否爲眞正動詞，這是值得懷疑的，這裏不多談了

5. “們”字是不是詞尾？是不是形態？高教授說：“‘了’，‘們’之類到底是不是形態呢？不是。……如果‘了’‘們’是詞尾的話，和它可能在句子裏聯合的語言成分就不脫離開它而獨立存在了。”我們能說“我們”的“們”不是詞嗎？“我們”中的“我”字能離開“們”而獨立存在嗎？高教授段話和另一段話自相矛盾。他說：“漢語在構詞法上是有態的。把‘者’加在‘工作’之後成爲‘工作者’，這是形態，爲‘者’是‘工作者’這個詞的不可缺少的部分：它是詞尾。開了‘者’就沒有‘工作者’這個詞，‘工作’和‘工作者’是兩不同的詞。”這段話是對的。“我”和“我們”也是兩個不同詞，既然承認“者”字是詞尾，是形態，那麼“們”（我們）爲什麼不是詞尾，不是形態呢？

此外，高教授有些“據說”是沒有根據的。他說：“據說和數詞，指示詞等結合在一起的就是名詞。”其實穆德洛同志沒有這樣說，其他的人也不會這樣說，爲什麼呢？這句話是不夠精密的。事實上能和數詞結合（加量詞）在一的不都是名詞，動詞（加量詞）也可以和數詞相結合，但藉助於（動）量詞，數量詞一般放在動詞後面。名詞和數合也必須藉助於（名）量詞，而數量詞必須放在名詞之前賬時是例外）。還有，他又說：“據說能和“不”結合在一就是動詞。”穆德洛夫和其他同志也不會有這樣的說法，爲誰都知道動詞固然可以加“不”，形容詞也可以加“不”。們只會說動詞能加“不”字（名詞不能）。不會反過來說，和‘不’結合在一起的就是動詞”。提出沒有根據的的“據來加以反駁，這是沒有說服力的。

希望語言学家努力发掘汉語語言規律

俞 燮 標

1955年1月15日《人民日報》上發表了葉聖陶先生篇文章。葉先生除了對《語法修辭講話》提出一些意見外表示熱切期望大家關心語言規範化的問題：希望大家論、爭辯，以便使它能夠早日有個結果。

正如葉先生所說的，語言這個東西是“咱們大夥兒重要的工具”，語言規範化的工作如果作好了，對我們任何工作甚至日常生活上都是有好處的。照理說，這樣的事兒應該爲大家——特別是爲語法學家所關心，但是得很，似乎大夥兒對這事兒並不怎樣關心，語法學界並蓬蓬勃勃地展開討論，甚至還有點沉悶氣兒。

不能否認，這幾年來大家是寫了很多的語法書的，什麼法理論啦，語法講義啦，口語文法啦，詞類使用法啦，中文法論啦……把它們收集起來，差不多可以成立一個“語文庫”。然而我們把這些著作認眞地檢討一下，就可以發其中有些著作家並不是眞正在關心語言這個問題，而是在自己的稿費和版稅的問題。因此在他們的語法著作裏除了東抄西襲以外，就只能是胡說白道了。當然，我們回過頭來看看另一部分比較認眞研究語法的學者們的。化了不少心血的著作，到底給了我們什麼呢？根據我的，似乎有這樣一個“心得”：他們介紹和闡發了許多語法，他們給我們創制並解釋了不少語法術語，給我們一些“式”，什麼“格”。例如主從關係、向心結構、主從短同位語、外位語、補足語、兼語式、遞繫式、遞謂式、式 緊縮式、平列式、承接式、領位、副位、主格、受…，這是對我們有用的；但是遺憾得很，讀者所要求的單單是而且主要不是上面這些術語、格、式，大家需要不只是那些理論以及著作中羅列滿紙的語言現象。例如法講話》對“要”字的意思說得很多：“有表示意志上的要，有表示事實上的需要的，有的表示必然，有的表示將又如《中國語法教材》在說明介詞區別所介“副位”的“副作用時，把它分成“介所在、介所從、介所向、介所到、距、介所經、介所因、介所爲、介所代、介所由、介所介所依、介所除、介所共、介所交、介所比”等十六顯然，像這樣內容的語法著作是難以使我們歡迎的，其中恰恰缺乏了我們最感需要的語言規律的知識。張志生的《漢語語法常識》，是一本“着重說明現象和規律”的書，然而給人的感覺還是規律太少，特別是漢語中佔重位的造句規則(句法)更少。(比較講得多的是各個詞的，這就是從目錄上也可以看出來。)張先生在《語文學第31期上發表的《一般的、特殊的、個別的》文章裏曾經“不論從哪一方面講，正確的找出語言的各種規律來，是語法的迫切任務。”可見一部分語言工作者已早就發現重視這個語法的根本問題，並作了一定的努力。不過到爲止，關於研究語言規律(卽葉先生說的語言規範化問核心問題)的成績與大家對它的關心還是遠遠不夠的。讓大家更重視語言規律的發掘與討論，爲了提醒某些只於術語或其他個別細節問題爭論的學者先生們(這裏我現並不是說不要討論術語或提出現象，而是認爲應該把的力量放在分析現象以探究與討論語言規律的問題上)，大胆地把這個問題提出來，把我們廣大讀者的要求提出我們特別熱切期望語法學家在這語法之“本”上多下點工莫爲一己之好而爭逐其“末”。

馬　　尔(語言学名詞選譯)

力　　山譯

科來·雅科夫烈維奕·馬爾 (николай яковлевич 1864—1934)——蘇維埃的語言學者和考古學者。1909院士。馬爾誕生在ㄅXㄊㄞΔI，在一個農學家的家庭的父親按民族成分是蘇格蘭人，母親是格魯吉亞人。年念完了彼得堡大學東方學系。1900年起是彼得堡(後來的列寧格勒)大學的教授。馬爾以研究格魯吉亞語的發生學的聯系開始，提出了“雅弗理論”，它最初是證明格魯吉亞語(以及一般伊比利亞·高加索諸語言)跟閃族諸語言的親屬關係的一種企圖。馬爾在進一步研討它的“雅弗理論”以後，逐漸給它以普通語言學的性質，卽所謂語言“新學說”。根據這一學說，語言彷彿是上層建築的範疇和階級的現象；在馬爾看來，實際上存在過的、存在着的只有階級語言，而全民語言是虛構。有聲語言彷彿是在階級分化了的社會——在術士們之間產生的(不是作爲人們間相互交際的工具，而是跟圖騰交際的工具)，它一開始就是階級的。所謂“新學說”提出了全世界語言發展的統一的語言創造過程的觀念以及它們的階段分類法。馬爾毫無根據地武斷說，彷彿一切語言都是由共同的材料——所謂四要素 (сал, бер, йон, рош)開始的，彷彿由它們產生了世界的一切語言，有時是在不斷的交配過程中產生，有時是作爲語言中革命爆發的產物而產生，這些爆發反映了社會經濟結構的交替。根據馬爾，語言創造過程是單一的。語言的發展是有階段的(但階段的數目和“語言階段”這個概念的語言學標誌都沒有確定下來)。人類語言最古的階段是“單音節的”漢語；最新的階段(因此是最高的)是印歐諸語言(羅曼、日耳曼諸語言)。馬爾從四要素引伸出一切語言來，因而拒絕了原始材料上各不相同的語族存在的可能性，並且否認了組成語系或語族的親屬語言由共同的基礎語而來的起源。歷史比較法只應用在起源有親屬關係的語言並且是以語音對應爲基礎的，馬爾把它否定掉，說它是形式主義的，並且用他的唯心主義的四要素分析法來代替了。

斯大林在《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在1950年由於語言學辯論而發表的)這一著作裏進一步發展了馬克思、恩格斯、列寧關於語言是社會現象、關於語言發展的基本規律的學說，同時奠定了馬克思主義的一般的語言理論的堅固的方法基礎，並且證明所謂“新學說”的普通語言學原理沒有一條是有科學根據的，因爲它是庸俗化者的非馬克思主義的“理論”。“馬爾的確曾想做一個馬克思主義者，並曾努力這樣做過，可是他沒有能成爲馬克思主義者。他只是把馬克思主義簡單化、庸俗化了……”❶。

馬爾的“門徒們”和繼承者努力用軍閥的方式把臭名遠揚的“新學說”強加到全部蘇維埃語言學上，說是什麼唯一的革命理論，這就給蘇聯語言科學的發展造成停滯現象。拋棄馬爾的錯誤，取消語言學中軍閥式的統治制度，這是馬克思主義的語言科學進一步發展的必要條件。

馬爾的文獻學著作(《阿爾美尼亞、格魯吉亞文獻學的原文和探索》叢刊)以及他關於高加索的一切語言的研究(《ㄠㄐ[ㄌYㄗ]語語法》，1910，《古格魯吉亞文學語言語法》，1925，關於ΔㄞㄐT語的論文等等)是有科學價值的，因爲這些著作多多少少還沒有沾染語言“新學說”的錯誤的普通語言學的立場。

馬爾的有毛病的觀點，尤其是階段論和否認民族的移殖，對於考古學和人種學的發展也有過有害的影響。馬爾的繼承者們在這些科學部門裏歪曲事實，武斷說在同一地區互相替代的屬於不同民族的不同文化是地區(原始居民)發展的“諸階段”。

(譯自《蘇聯大百科全書》第二版第二十六卷)

---

❶ 《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31頁。

北京市人民政府新聞出版處期刊登記證出期字第〇二二號
經中國人民郵政登記認爲定期出版物

每册定價人民幣二角
（訂閱刊費預付、按季整訂）

中國文字改革委員會
中國科學院語言研究所 合辦

中國語文

月刊
一九五五年三月號
第三十三期
一九五五年三月二十二日出版

編輯者　中國語文雜誌社
北京景山東街四十五號

社長　韋愨

編輯委員　呂叔湘　吳曉鈴　林漢達　韋愨　曹伯韓　傅懋勣　葉恭綽　葉聖陶　葉籟士　黎錦熙　鄭之東　羅常培

總編輯　羅常培
副總編輯　林漢達

出版者　人民教育出版社
北京佟麟閣路十號

印刷者　北京京華印書局
北京虎坊橋

總發行處　郵電部北京郵局

訂購處　全國各地郵電局、所

代訂代銷處　全國各地新華書店

1—33,700

預訂：三個月三期　六角；半年六期　一元二角；全年十二期　二元四角

寄費：1. 平郵寄費不計；掛號郵費由定戶負担